

给您想要的世界

2015 年度报告



中国南方航空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H 股份代号: 1055 • A 股份代号: 600029 • ADR 代号: ZNH

目录

关于我们

释义	002
重要提示	003
公司简介	004
公司资料	005
公司业务概要	007

经营业绩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010
经营数据摘要	014
机队信息摘要	018
全年大事记	024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026
重要事项	054

公司治理

股本变动、股东情况及权益披露	06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066
公司治理报告	080
公司债券情况	085
内部控制	087
社会责任	088

财务报告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	092
-------------------------	-----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南航、南方航空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南航集团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
厦门航空、厦航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
贵州航空	贵州航空有限公司
珠海航空	珠海航空有限公司
汕头航空	汕头航空有限公司
重庆航空	重庆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航空	中国南方航空河南航空有限公司
河北航空	河北航空有限公司
江西航空	江西航空有限公司
南航财务	中国南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贸易公司	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南航地勤	中国南航集团地勤有限公司，原中国南航集团客货代理有限公司
深圳航食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文化传媒公司	中国南航集团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南航物业公司	中国南航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SPV公司	南航一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可用座位公里或“ASK”	飞行公里数乘以可出售座位数
可用吨公里或“ATK”	飞行公里数乘以收费载运(乘客和货邮)的可用载运吨位
收费客公里或“RPK”	即旅客周转量，飞行公里数乘以所载运乘客数量
收费吨公里或“RTK”	即运输总周转量，飞行公里数乘以吨位载运量(包括客运和货运)
收费吨公里—货运或“RFTK”	即货邮运周转量或收费货运吨公里，飞行公里数乘以吨位货运载运量
收费吨公里—客运	飞行公里数乘以吨位客运载运量
客座率	以收费客公里除以可用座位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总体载运率	以收费吨公里除以可用吨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每收费客公里收益	旅客运输收入除以收费客公里
每收费货运吨公里收益	货邮运输收入除以收费货运吨公里
公司章程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联交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交所上市规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标准守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企业管治守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四内列载的《企业管治守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

重要提示

-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3月30日审议通过了本年度报告。应出席会议董事10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刘长乐董事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宁向东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
- 三、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 公司负责人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谭万庚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财务总监肖立新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 董事会建议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发股息共计约人民币785百万元，按公司已发行股份9,817,567,000股计，每10股派发股息为人民币0.8元(含税)。有关股息的派发方案将呈交予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股息将以人民币计值及宣布，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H股股东支付。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有待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如获批准，计划于2016年7月8日左右向股东支付。
- 六、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市值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八、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发行和存续优先股和可转换债券的情况。
- 十、 报告期内，公司无注册变更情况。

公司简介

本集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最大的航空公司之一。

本集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最大的航空公司之一。2015年，本集团是中国运输飞机最多、航线网络最发达、年客运量最大的航空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经营包括波音787、777、737系列，空客380、330、320系列等型号的客货运输飞机667架，机队规模亚洲第一。本集团以建设国际化规模网络型航空公司为总体战略目标，形成密集覆盖国内、全面辐射亚洲、有效连接欧洲、美洲、大洋洲、非洲的发达航线网络。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每天有2,500多个航班飞至全球38个国家和地区，261个目的地。通过与天合联盟成员密切合作，本集团航线网络通达全球1,057个目的地，连接179个国家和地区。2015年，本集团旅客运输量接近1.1亿人次，连续37年位居国内各航空公司之首，稳居亚洲第一位。

本集团总部设在广州，拥有新疆、北方、北京、深圳、海南、黑龙江、吉林、大连、湖北、湖南、广西、西安、台湾、珠海直升机、上海等15家分公司和厦门航空、汕头航空、珠海航空、贵州航空、重庆航空以及河南航空等6家主要附属公司；在成都、杭州、南京等地设有25个国内营业部，在东京、洛杉矶、纽约、伦敦、巴黎、悉尼、奥克兰、新加坡、莫斯科、温哥华等地设有67个国外办事处。此外，本公司还持有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公司资料

中文名称: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南方航空

英文名称: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英文简称:

CSN

董事会秘书:

谢兵

证券事务代表:

徐阳

股东查询: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

+86-20-86124462

传真:

+86-20-86659040

电子信箱:

ir@csair.com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机场路278号

公司秘书:

谢兵

联系地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15号置地广场公爵大厦17楼

注册地址: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萝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道233号203房

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机场路278号

香港营业地址:

香港金钟道95号统一中心9楼B1室

公司网址:

www.csair.com

电子信箱:

webmaster@csair.com

联交所上市规则规定之授权代表:

谭万庚 谢兵

控股股东: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

主要往来银行:

国家开发银行
中国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中国进出口银行

公司资料

信息披露报纸(A股):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A股公告的指定网站:

www.sse.com.cn

登载H股公告的指定网站:

www.hkexnews.hk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A股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A股简称:

南方航空

A股代码:

600029

A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H股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

H股简称:

南方航空

H股代码:

01055

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

N股上市交易所:

纽约证券交易所

N股简称:

China Southern Air

N股代码:

ZNH

N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BNY Mellon Shareowner Services
P.O.Box 30170, College Station,
TX 77842-3170, USA

境内法律顾问:

广东正平天成律师事务所

境外法律顾问:

欧华律师事务所

境内审计师: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楼
普华永道中心11楼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签字会计师:

王斌 湛宇丰

境外核数师: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香港遮打道10号中环太子大厦22楼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本公司提供国内、国际和地区定期及不定期航空客、货、邮、行李运输服务，通用航空服务，航空器维修服务；经营国内外航空公司的代理业务，航空配餐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进行其他航空业务及相关业务(限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人身意外伤害险)。

南航围绕广州、北京、乌鲁木齐、重庆核心枢纽，打造国际化规模网络型航空公司，形成密集覆盖国内、全面辐射亚洲、有效链接欧美澳非洲的发达航线网络。通过与天合联盟成员密切合作，南航航线网络通达全球1,057个目的地，连接179个国家和地区。南航致力于搭建“广州之路”(Canton Route)国际航空枢纽，广州已成为中国大陆进出大洋洲、东南亚的第一门户。

2015年，中国民航全行业安全形势平稳，保持较快发展速度，全年完成运输总周转量850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4.4亿人次、货邮运输量625万吨，同比分别增长13.7%、11.1%和5.2%。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飞机58架(包括经营租赁增加30架、融资租赁飞机增加23架、自购飞机增加5架)、退出飞机3架(包括经营租赁飞机1架、自购飞机2架)、融资租赁转自购飞机11架。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机队规模达到667架，较上年期末增加55架，报告期内，本集团融资租赁飞机和自购飞机增加导致固定资产增加人民币16,436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详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资产、负债情况。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公司已逐渐形成了以广州为核心的枢纽运营管理能力、矩阵式管理模式下的资源协同能力和优质品牌服务影响力等核心竞争力。

- (1) 战略转型不断强化了以广州为核心的枢纽运营管理能力。南航的战略转型主要是围绕枢纽做中转、围绕国际长航线做衔接，创造新的盈利模式和发展方式，网络型航空公司形态逐步形成。2015年本公司进一步完善国际布局，广州枢纽又新增旧金山、基督城、内罗毕、罗马等航线，加密北美、澳新地区航班；广州枢纽国际中转比例达到48%，呈良好发展态势；A380实现夏秋执飞北京—阿姆斯特丹、冬春执飞广州—悉尼；国际座公里比例持续提高。经过几年耕耘，转型效果越来越明显，国际航线在2015年首次大幅盈利，为公司实现良好业绩做出重要贡献。
- (2) 矩阵式管理模式下的资源协调能力不断提高。面对南航多基地、多枢纽、多机型、大机队的规模特点，本公司采取“条块结合、资源共享”为核心的矩阵式管理模式，既加大了总部在资源、政策、业务标准上的统一管控，也充分体现了分子公司在安全保障、市场营销和服务创新上的主体作用，共同发挥出南航的规模网络优势。目前，矩阵式管理已经成为公司常态化管理方式，合理科学调配运力、航线、时刻等核心资源，统筹协同营销、飞行、机务、服务等保障资源。未来，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体制、机制创新力度，继续优化调整矩阵管理方式手段，提升资源配置效率、系统联动能力，把南航的存量优势转化为增量优势。
- (3) 品牌服务不断提升改进。南航为打造“中国最好、亚洲一流、全球知名”的航空公司，不断改进服务质量，品牌影响力在国内外持续提升。2015年本公司成立了客户关怀中心，集中处理重大复杂投诉；着力改进服务短板，加大娱乐系统建设和国际长航线餐食提升；强化人性化服务意识，完善特殊任务和特殊旅客服务标准。



触手可及

电话、网站、微信、APP…
无论何时何地，您都可以找到我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增加/(减少)(%)	2013年
营业收入	111,467	108,313	2.91	98,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51	1,773	117.20	1,8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15	1,421	133.29	1,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13	15,116	70.10	11,128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增加/(减少)(%)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966	35,554	9.60	34,139
总资产	186,250	189,697	(1.82)	165,145
期末总股本	9,818	9,818	-	9,8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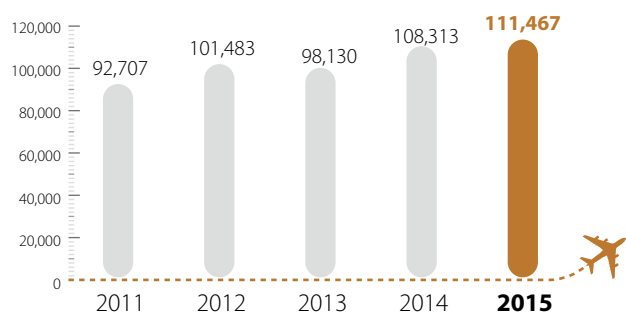
主要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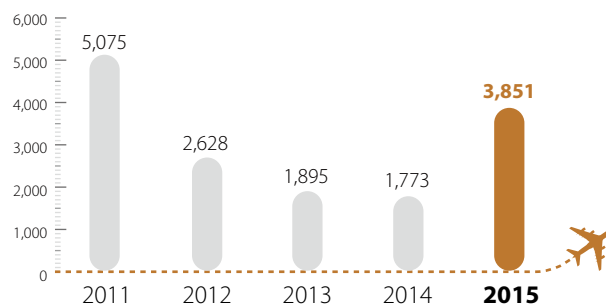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增加/(减少)(%)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18	116.67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18	116.67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14	142.86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3	5.09	102.95	5.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9	4.08	117.89	5.48

一、近五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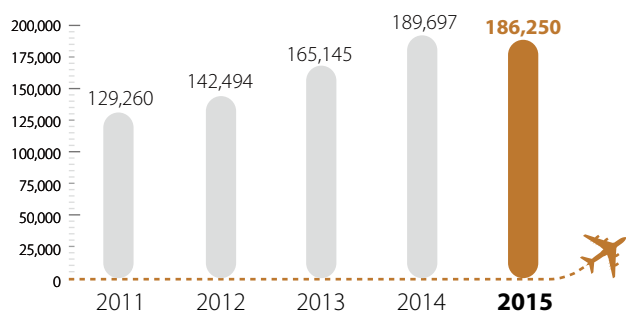
营业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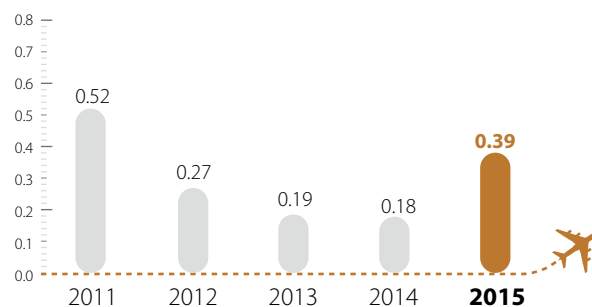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人民币百万元)



总资产
(人民币百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股)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资料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按企业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差异情况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企业会计准则	3,851	1,773	38,966	35,554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拨款转入	1	1	(30)	(31)
专项借款汇兑损益的资本化调整	(222)	(28)	101	323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承担的累计超额亏损	-	23	-	-
联营企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2)	(2)	4	6
以上调整对税务的影响	55	9	(24)	(79)
以上调整对上述股东损益的影响	53	1	28	(25)
按国财务报告准则	3,736	1,777	39,045	35,748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 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若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本公司将其计入资本公积。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冲减相关资产的成本。
- 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外币专项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除了作为利息费用调整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部分可予以资本化外，其他均计入当期损益。
- 3、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自2010年1月1日起，当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该会计政策变更应进行追溯调整，而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该会计政策变更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 4、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联营企业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资产和负债，按照账面价值计量，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差额调整股东权益，本公司按权益法核算并相应调整股东权益。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对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在按权益法核算时，对该联营公司的报表按照与本公司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会计政策一致的原则进行了调整。

三、201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7,718	25,609	32,001	26,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3	1,579	1,174	(8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32	1,482	1,079	(1,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1	5,794	8,246	6,232

四、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年金额	2013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0	附注四(48)及(49)	267	(7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转回	-		2	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3	附注四(48)及(49)	236	1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5)		(27)	3
所得税影响额	(222)		(126)	(19)
合计	536		352	61

五、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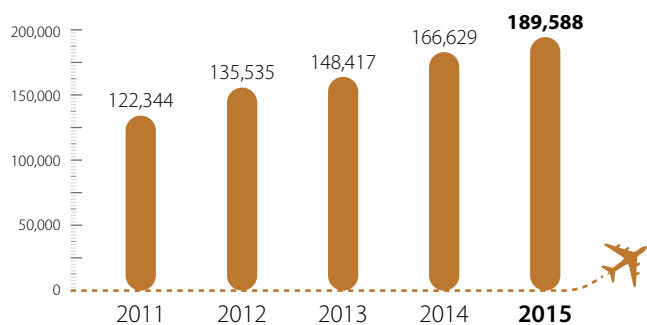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 的影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4	104	-	-
合计	104	104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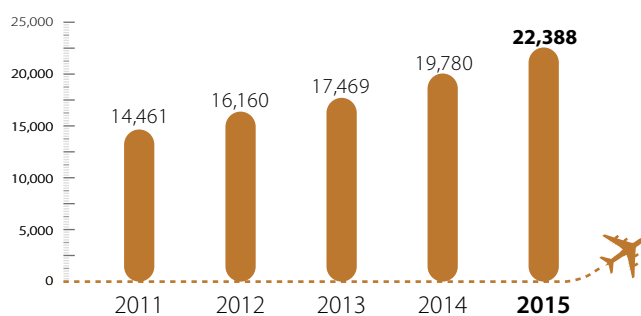
经营数据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减少) %
	2015年	2014年	
载运量			
收费客公里(RPK)(百万)			
国内航线	138,769.05	127,681.88	8.68
港澳台航线	3,526.99	3,214.52	9.72
国际航线	47,291.67	35,732.78	32.35
合计:	189,587.71	166,629.18	13.78
收费吨公里(RTK)(百万)			
国内航线	13,916.26	12,916.60	7.74
港澳台航线	331.50	300.65	10.26
国际航线	8,140.24	6,562.71	24.04
合计:	22,388.00	19,779.96	13.19
收费吨公里(RTK) - 客运(百万)			
国内航线	12,253.49	11,287.71	8.56
港澳台航线	309.91	282.65	9.64
国际航线	4,162.66	3,154.04	31.98
合计:	16,726.06	14,724.40	13.59
收费吨公里(RTK) - 货运(百万)			
国内航线	1,662.78	1,628.89	2.08
港澳台航线	21.59	18.00	19.94
国际航线	3,977.58	3,408.66	16.69
合计:	5,661.95	5,055.55	11.99
载客人数(千人)			
国内航线	95,121.91	89,363.18	6.44
港澳台航线	2,571.15	2,385.37	7.79
国际航线	11,728.96	9,170.47	27.90
合计:	109,422.02	100,919.02	8.43

收费客公里 (百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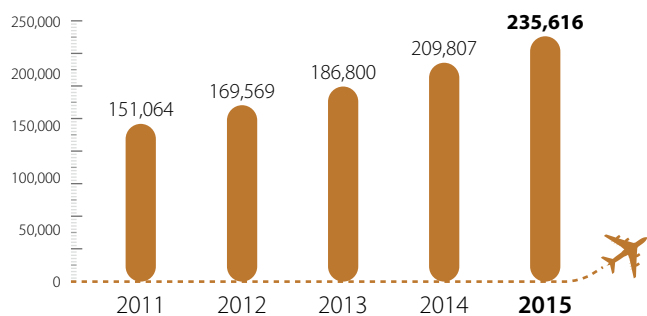


收费吨公里 (百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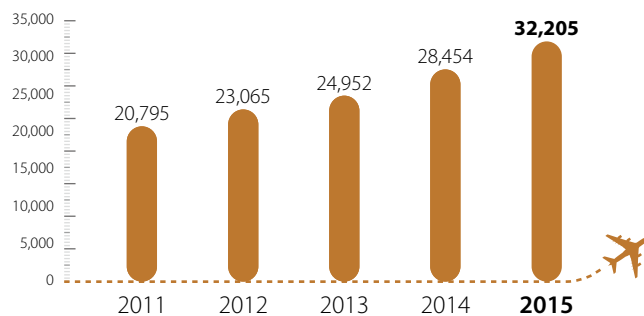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减少) %
	2015年	2014年	
运输货邮量(千吨)			
国内航线	1,030.10	1,014.90	1.50
港澳台航线	19.18	16.40	16.95
国际航线	462.27	401.95	15.01
合计:	1,511.55	1,433.25	5.46
载运力			
可用座位公里(ASK)(百万)			
国内航线	172,104.99	160,482.40	7.24
港澳台航线	4,762.25	4,379.07	8.75
国际航线	58,749.02	44,945.99	30.71
合计:	235,616.26	209,807.46	12.30
可用吨公里(ATK)(百万)			
国内航线	20,055.09	18,640.00	7.59
港澳台航线	562.65	497.79	13.03
国际航线	11,586.92	9,315.94	24.38
合计:	32,204.66	28,453.73	13.18
可用吨公里(ATK) - 客运(百万)			
国内航线	15,489.45	14,443.42	7.24
港澳台航线	428.60	394.12	8.75
国际航线	5,287.41	4,045.14	30.71
合计:	21,205.46	18,882.68	12.30
可用吨公里(ATK) - 货运(百万)			
国内航线	4,565.65	4,196.59	8.79
港澳台航线	134.05	103.67	29.30
国际航线	6,299.51	5,270.80	19.52
合计:	10,999.21	9,571.06	14.92

可用座位公里 (百万)



可用吨公里 (百万)



经营数据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减少) %
	2015年	2014年	
载运率			
客座率(RPK/ASK)(%)			
国内航线	80.60	79.60	1.26
港澳台航线	74.10	73.40	0.95
国际航线	80.50	79.50	1.26
平均:	80.50	79.40	1.39
总体载运率(RTK/ATK)(%)			
国内航线	69.40	69.30	0.14
港澳台航线	58.90	60.40	(2.48)
国际航线	70.30	70.40	(0.14)
平均:	69.50	69.50	-
收益(含燃油附加费)			
每收费客公里收益(人民币元)			
国内航线	0.55	0.60	(8.33)
港澳台航线	0.71	0.78	(8.97)
国际航线	0.45	0.50	(10.00)
平均:	0.53	0.58	(8.62)
每收费货运吨公里收益(人民币元)			
国内航线	1.23	1.31	(6.11)
港澳台航线	4.49	5.56	(19.24)
国际航线	1.19	1.45	(17.93)
平均:	1.21	1.42	(14.79)
每收费吨公里收益(人民币元)			
国内航线	5.65	6.10	(7.38)
港澳台航线	7.89	8.64	(8.68)
国际航线	3.18	3.50	(9.14)
平均:	4.78	5.27	(9.30)
收益(不含燃油附加费)			
每收费客公里收益(人民币元)			
国内航线	0.55	0.54	1.85
港澳台航线	0.61	0.63	(3.17)
国际航线	0.35	0.39	(10.26)
平均:	0.50	0.51	(1.96)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减少) %
	2015年	2014年	
每收费货运吨公里收益(人民币元)			
国内航线	1.13	1.21	(6.61)
港澳台航线	3.89	4.39	(11.39)
国际航线	1.04	1.11	(6.31)
平均:	1.08	1.16	(6.90)
每收费吨公里收益(人民币元)			
国内航线	5.61	5.48	2.37
港澳台航线	6.69	7.00	(4.43)
国际航线	2.52	2.69	(6.32)
平均:	4.50	4.58	(1.75)
成本			
每可用吨公里营业成本(人民币元)	2.80	3.30	(15.15)
飞行量			
飞行总公里(百万公里)	1,408.50	1,275.57	10.42
总飞行小时(千小时)			
国内航线	1,770.25	1,652.46	7.13
港澳台航线	44.79	41.64	7.56
国际航线	422.69	332.06	27.29
合计:	2,237.73	2,026.16	10.44
起飞架次(千次)			
国内航线	824.53	791.45	4.18
港澳台航线	20.66	19.86	4.03
国际航线	91.56	72.76	25.84
合计:	936.75	884.07	5.96

机队信息摘要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机队规模结构及飞机交付和退出情况如下：

单位：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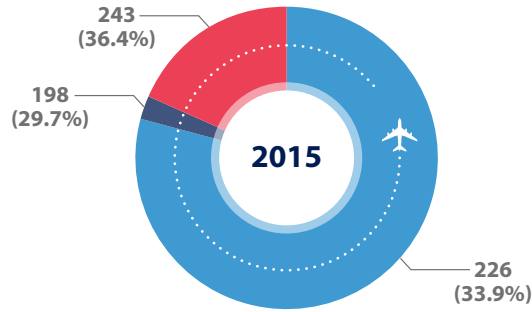
飞机型号	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自购	报告期交付	报告期退出	报告期末
客机						
空中客车						
 A380	0	2	3			5
 A330-300	8	10	1	4		19
 A330-200	2	11	3			16
 A321	22	25	32	4		79
 A320	40	43	45	6		128
 A319	29	1	13			43
波音						
 B787	2	14	0	4		16
 B777-300ER	0	7	0	2		7
 B777-200	0	0	4			4
 B757-200	0	0	17		2	17
 B737-800	94	63	83	33	1	240
 B737-700	9	11	30			50
 B737-300	0	0	3			3
其他						
 EMB190	20	4	2	1		26
小计	226	191	236	54	3	653
货机						
 B747-400F	0	0	2			2
 B777-200F	0	7	5	4		12
小计	0	7	7	4	0	14
合计	226	198	243	58	3	667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各航空公司机队情况如下：

	南方航空	厦门航空	汕头航空	珠海航空	贵州航空	重庆航空	河南航空
飞机数量(架)	440	146	14	10	18	13	26

注：报告期末，厦门航空飞机数量包含其控股子公司河北航空和江西航空飞机数量。

2015年度飞机引进构成 (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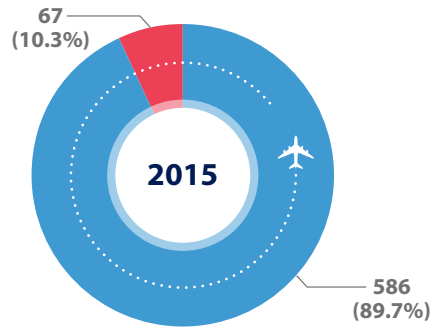


自购

融资租赁

经营租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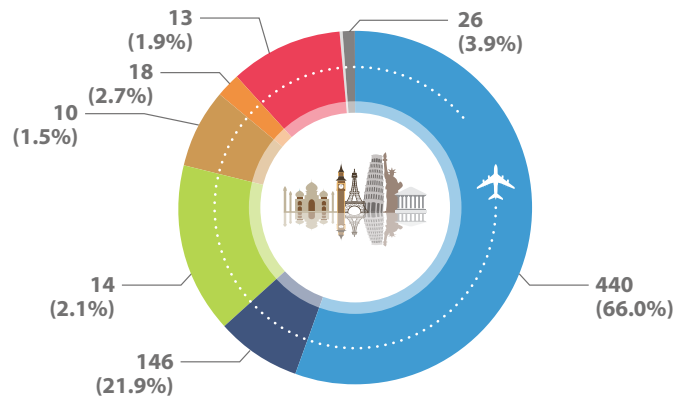
2015年度客机构成



宽体机

窄体机

2015年度本集团机队分布 (架)



南方航空

汕头航空

贵州航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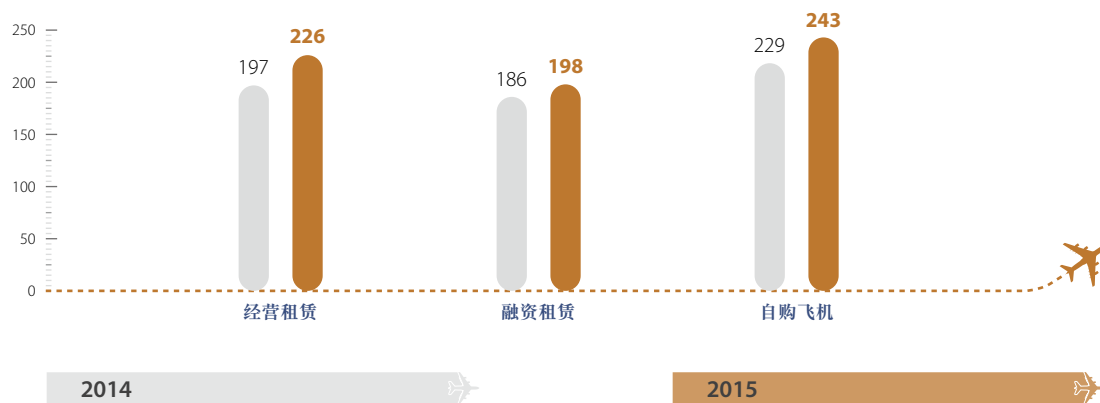
河南航空

厦门航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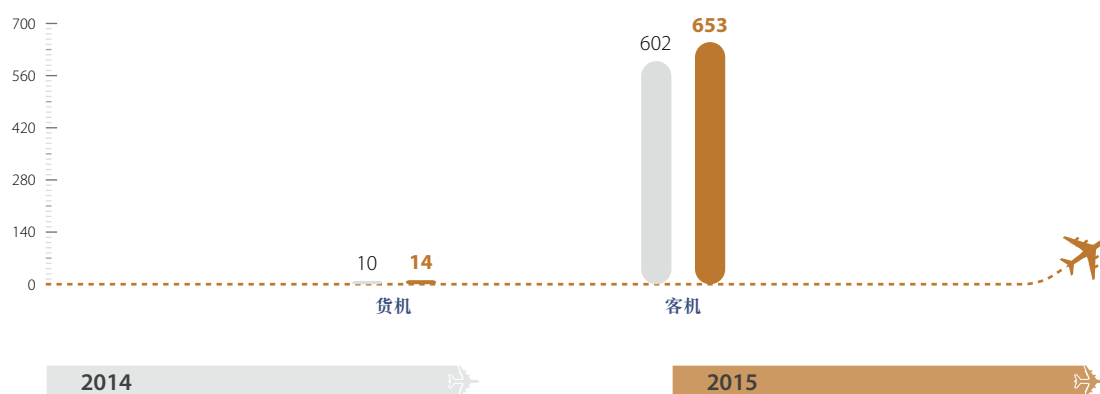
珠海航空

重庆航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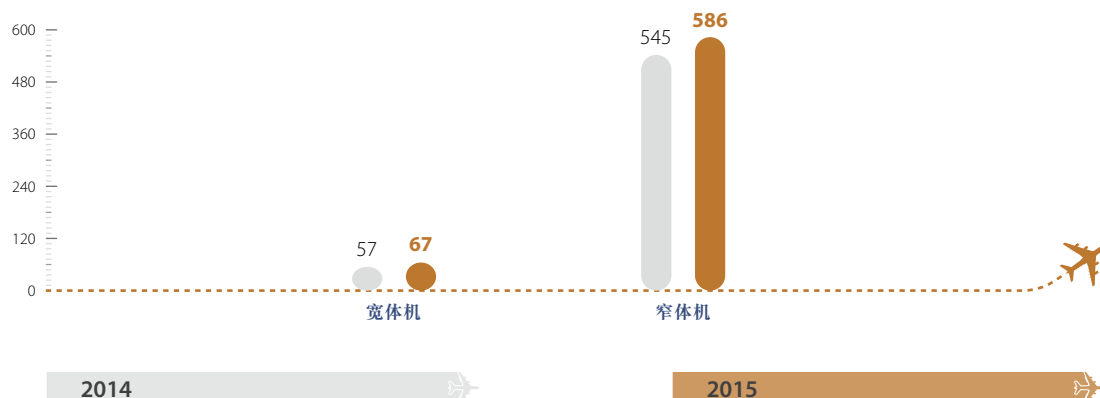
2014-2015年度机队引进结构（架）



















2014-2015年度机队结构（架）



2014-2015年度客机结构（架）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机队平均机龄以及座位布局如下：

飞机型号	平均机龄 (年)	座位佈局 (座)
客机		
空中客车		
 A380	3.6	506
 A330-300	4.1	275/284
 A330-200	6.6	218/258
 A321	6.3	179
 A320	6.8	152
 A319	9.3	122/138
波音		
 B787	1.6	228/237
 B777-300ER	1.1	309
 B777-200	19.5	360
 B757-200	17.8	174/180/192/196/197
 B737-800	4.8	159/161/164/170
 B737-700	9.4	120/128
 B737-300	17.8	126
其他		
 EMB190	3.5	98
货机		
 B747-400F	13.4	/
 B777-200F	3.3	/
平均	6.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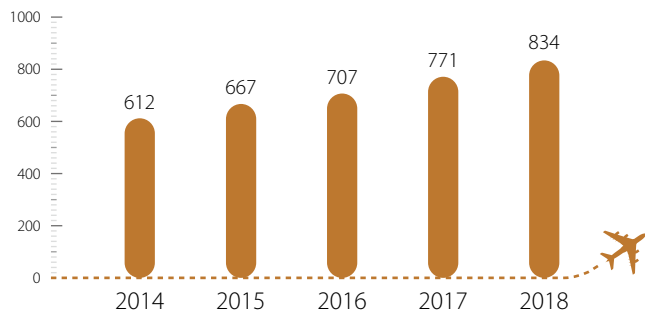
机队信息摘要

2016年—2018年，本集团飞机交付和退出计划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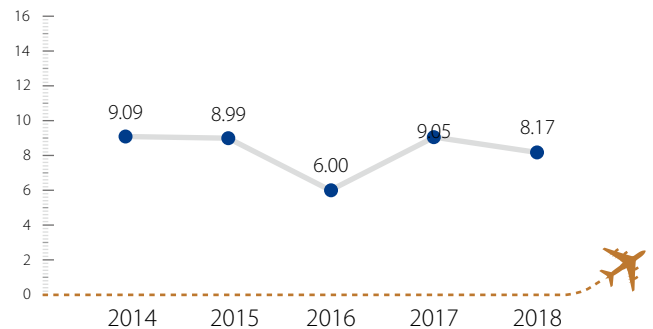
单位：架

飞机型号	2015	2016			2017			2018		
	期末数	交付	退出	期末预测数	交付	退出	期末预测数	交付	退出	期末预测数
客机										
空中客车										
 A380	5			5			5			5
 A330-300	19	3		22	5		27	5		32
 A330-200	16			16			16			16
 A321	79	10		89	18		107	12		119
 A320	128	12		140	5		145	3		148
 A319	43		6	37			37			37
波音										
 B787	16			16			16			16
 B777-300ER	7	3		10			10			10
 B777-200	4			4			4			4
 B757-200	17		7	10		5	5		1	4
 B737-800	240	29		269	43		312	43		355
 B737-700	50		5	45			45			45
 B737-300	3			3		3	0			0
其他										
 EMB190	26	1		27	1		28	1		29
小计	653	58	18	693	72	8	757	64	1	820
货机										
 B747-400F	2			2			2			2
 B777-200F	12			12			12			12
小计	14	0	0	14	0	0	14	0	0	14
合计	667	58	18	707	72	8	771	64	1	834

五年期末飞机数量变化(预测)



五年期末飞机数量增长率变化(预测)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通用航空机队如下：

单位：架

飞机型号	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自购	代管	报告期 交付	报告期 退出	报告期末 合计
西科斯基							
S76系列	0	0	11	2			13
S92A	0	0	9	1	3		10
合计	0	0	20	3	3	0	23

本集团2016年—2018年通用航空飞机交付和退出计划如下：

单位：架

飞机型号	2015		2016		2017			2018		
	期末数	交付	退出	期末 预测数	交付	退出	期末 预测数	交付	退出	期末 预测数
西科斯基										
S76系列	13			13			13			13
S92A	10		1	9			9			9
合计	23	0	1	22	0	0	22	0	0	22

全年大事记

2月

2月5日 广州白云机场第三跑道正式启用。当天早上8:01分，南航A380执行的CZ328航班成为首架降落第三跑道的航班。



3月

3月26日 在荷兰首相马克·吕特的见证下，南航、厦航、荷兰皇家航空公司在上海共同签订深化联盟合作协议，宣布三方将在中荷航线上加强合作。



4月

4月25日 尼泊尔发生8.1级地震后，南航立即启动应急机制，及时调整和恢复航班运行，平安运送近1,200名滞留旅客回国。



2015

3月

3月15日 为期40天的2015年春运结束。春运期间南航累计执行航班超过6.6万班，承运旅客约1,000万人次。



3月

3月29日起，南航启用夏秋季航班计划。南航新航季全面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新开东南亚、非洲等航线70余条。

6月

6月20日 南航北京—阿姆斯特丹往返航线升级为空客A380执飞，这是南航A380首次投入欧洲航线运营。



6月

6月22日 南航广州-旧金山直航航线正式开通，这是继洛杉矶和纽约之后，南航开通的第三条广州直达美国的洲际航线，也是华南地区首条直达旧金山的航线。当月南航每周往返中国与北美地区的航班量达到创纪录的70班，广州已成为中国民航在华南地区前往北美的第一门户。



8月

8月20日 南航在广州举办“选择南航，尽享奥克兰美食”新闻发布会，展示新西兰名厨师艾尔·布朗为南航广州-奥克兰航班专门设计的机上餐食，为广大旅客带来原汁原味的新西兰美食体验。



12月

12月16日 南航广州-武汉-罗马航线正式开通。这是我国华南和华中地区开通的首条飞往南欧的国际航线，也是中国民航第一条跨越海上丝绸之路起点(广州)和终点(罗马)的航线。



7月

7月16日 南航开通兰州-乌鲁木齐-圣彼得堡航线。这是南航在乌鲁木齐开辟的第17条国际航线，将进一步加强中俄两国交流，促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和西部航空市场繁荣。

8月

8月5日 南航广州-内罗毕航线开通。这是中国民航第一条直飞肯尼亚的航线。南航与肯尼亚航空在广州-内罗毕，内罗毕至卢萨卡、迪拜以及广州至澳大利亚等多条航线上开展代码共享合作，方便旅客中转衔接。



12月

12月16日 南航开通广州-基督城直航航线，这是我国大陆迄今前往新西兰南岛的唯一直达航线。



12月

12月31日 22点58分，从上海飞往广州的南航CZ3582航班平稳降落在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标志着南航圆满实现2015安全运营年。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回顾

在过去的2015年，世界经济增速放缓，全球复苏之路崎岖艰辛，中国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与此同时，全球航空安全形势严峻，国内外民航市场竞争持续加剧，人民币汇率大幅波动，航油价格持续走低。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本集团坚持稳健发展思路，一方面顶住压力，全力确保航空安全，一方面把握油价走低、出境游高增长等机遇，盈利水平大幅提高，同时我们还积极应对人民币大幅贬值等挑战，降低了汇兑损失。在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本集团经营业绩再创新高，综合竞争力持续提升，并取得了以下成绩：

安全与效率

我们持续夯实安全基础，加大安全培训力度，进一步完善安全动态管理和优化信息系统建设，特别增强了特情处置能力。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安全飞行220万小时，累计安全飞行1,572万小时，通用飞行10,166小时，保证了超过16年的飞行安全和21年的空防安全，继续保持着中国航空公司最好的安全记录。

我们着力提升运行效率，强化航班、运力、机组资源管理，应对复杂形势能力得到了提高，全年共启动大面积延误预警216次，优化航班班次合计超过10,000班。我们重点提升洲际航线的综合运行效率，持续缩小飞行计划偏差，节约飞行时间超过5,000小时。我们以枢纽控制中心(HCC)为抓手，进一步优化中转流性，枢纽运行效率得到有效提高。

累计安全飞行



1,5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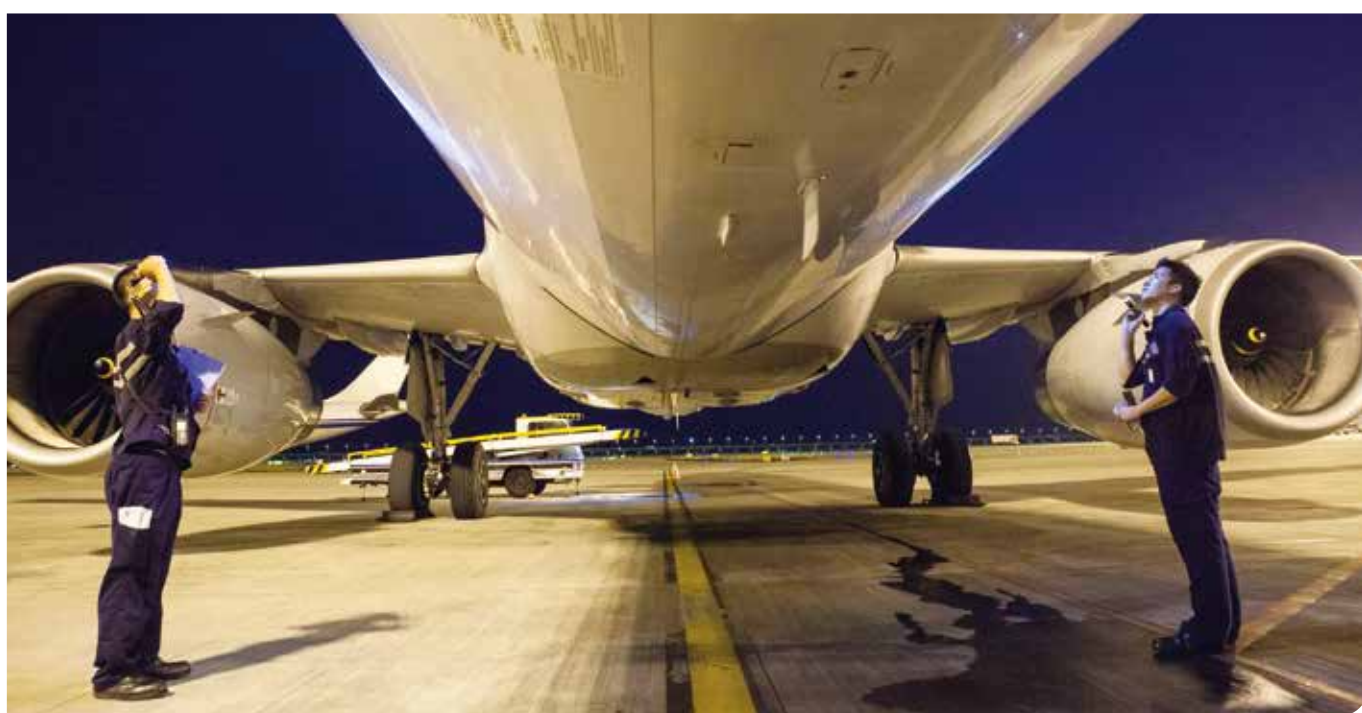
万小时

优化航班超



10,000

班次





机队与网络

为积极应对市场需求，我们进一步扩大机队规模，优化机队结构。报告期内，本集团引进B777-300ER、B787等飞机58架，退出B757等飞机3架。我们与波音公司签署协议，计划向其购买110架B737NG以及B737MAX系列飞机并向其出售13架B757及3架B733系列飞机。我们与空中客车公司签署协议，向其购买10架A330-300系列飞机。截止报告期末，本集团拥有飞机达到667架，机队规模稳居亚洲第一，世界第五。

我们充分发挥现有优势，持续拓展网络布局，战略转型不断深入。报告期内，我们在国内强化重点市场竞争力和主导地位，同时牢牢把握“一带一路”战略机遇，完善国际布局。我们重点加强欧美投入，适当增加澳新地区航班，报告期内新开内罗毕、基督城、罗马等航点，加密广州至悉尼、墨尔本、珀斯、洛杉矶、纽约等航班。同时，我们还加强乌鲁木齐枢纽，增加乌鲁木齐至德黑兰、伊斯兰堡等航班。

机队规模达到



667

架



国际两舱收入增幅近



+20%

南航官网访问量达



9,093

万人次

市场与服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紧跟市场热点，坚持客运营营销的精准化、国际化、电商化。我们针对不同时间、不同区域的市场特点和竞争环境，高效精细优化运力投放和价格策略；我们把握出境游热潮，强化国际营销，全年国际航线客座率超过80%，国际两舱收入同比增长幅度近20%，洲际航线首次实现了全年盈利；我们持续优化公司官网及移动端，重视流量获取，电子营销转化率不断提升，全年南航官网访问量9,093万次，社交媒体粉丝总量达805万，APP新增下载量217万，大幅领跑国内航企。报告期内，移动端销售以及微信销售均快速增长近两倍，运用“互联网+”的能力有效提升。

报告期内，我们不断提升货机经营水平，优化上海、广州枢纽的运力投放和网络布局。我们深挖腹舱经营潜力，全年广州国际中转货邮量同比增长11%，“南航快运”运量同比增长27%。我们抓住迅猛发展的跨境电商机遇，跨境电商新业务增长势头良好。报告期内，在巩固公司海油业务的基础上，我们积极开拓陆上业务，通用航空业务逐步多元化，实现了连续11年盈利。



报告期内，本集团以全系列服务产品、全流程服务关怀推动服务提升，力求带给旅客轻松愉快的体验。我们全力推进服务电子化，成为国内电子值机开通最多的航空公司；我们推出南航行、关爱情系列产品，为特殊旅客提供温馨服务；我们推出儿童礼包、儿童餐食和机上娱乐儿童专属频道，为儿童旅客创造惊喜；我们推出“快速通关”服务、官网预定中转酒店产品以及国际航班通程业务，完善网上订餐产品，实现大片机上季度首映机制，使旅客出行更自在。我们还专门设立客户关怀中心，初步实现了全流程客户关怀，旅客投诉率大幅低于行业平均值。

联盟与合作

报告期内，我们继续与天合联盟伙伴深入合作关系，扩大了公司在欧洲等市场的覆盖范围及境外旅客对集团的认知度。我们在中国、欧洲的试点城市与联盟伙伴建立互动机制，有关航线实现销售收入显著增加。

报告期内，我们与首都机场集团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明确了本集团作为北京新机场主运营基地航空公司地位。我们继续成为悉尼文化节和墨尔本文化节的领袖合作伙伴和独家官方航空赞助商，继续成为澳大利亚历史最悠久的体育俱乐部—墨尔本澳式足球俱乐部的主要合作伙伴，通过体育和文化深入澳洲主流市场。同时，我们还与各重点国际区域旅游机构和机场密切合作，推动本集团国际品牌形象的全面传播。



会员与员工

报告期内，我们“明珠俱乐部”新增会员420万，总人数突破2,500万。本集团以客户为中心，持续优化会员专属产品，推出高端会员尊享权益，特别提升高价值会员的体验。我们积极尝试汽车、地产合作项目，为会员创造更多价值。我们还首次推出每月28日的会员日活动，不断推出多种会员专享优惠产品与服务，开创国内航空公司会员主题营销的先河。

报告期内，我们聚焦关键问题，优化薪酬福利政策，激发了员工活力；我们完善职位发展通道，实现员工长期激励；我们正式启动“青年员工培养计划”，全面促进青年员工成长成才；我们创新员工服务，通过提供增值、创新服务，增强员工归属感。报告期内，本集团荣获“中国年度最佳雇主全国30强”以及“中国年度最受女性关注雇主”。

明珠俱乐部会员人数突破



2,500

万





环境与社会

作为负责任的企业公民，我们一直秉承“绿色飞行、绿色消费、绿色创新”的理念，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并投身于实践当中。公司的环境保护政策涵盖节能减排、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优化废弃物处理、节能机体改造、优化飞行路线、无纸化办公等多个领域。我们还将环境保护的理念分享给顾客，让顾客在享受南航优质服务的同时，感受到我们为环境做出的努力并参与其中。

我们十分重视包括投资者、政府、顾客、员工、行业协会、合作伙伴、社区、行业专家、媒体、同业者等在内的各个利益相关方的意见和建议。我们相信，只有透过建立稳定、公开透明的利益相关方沟通机制，才能推动企业的可持续发展以及促进和谐社会的构建，达到多方共赢。报告期内，我们通过问卷调研、小组讨论及访谈等方式，与近8000名利益相关方就南航在社会责任事宜进行了深入的交流，相关结果将作为审视及推进我们可持续发展议程的重要参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人民币



3,851

百万元

利润与分红

2015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11,467百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851百万元。董事会欣然建议派发2015年度末期股息共计约人民币785百万元，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9,817,567,000股计，每10股派发股息为人民币0.8元(含税)。有关股息的派发方案将呈交予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建议派发股息人民币



785

百万元



Tan Wan Geng

President

二、报告期主要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营业收入总额为人民币111,467百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3,154百万元，同比上升2.91%；运输总周转量为22,388.01百万吨公里，比上年同期增加13.19%；旅客运输量109.4百万人次，比上年同期增加8.43%；客座率为80.5%，比上年同期增加1.1个百分点；飞机利用率为每日9.63小时，比上年同期增加0.05小时。

报告期内，本集团旅客运输收入为人民币100,238百万元，占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91.63%，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3,093百万元，同比上升3.18%；旅客周转量为189,587.70百万客公里，比上年同期增加13.78%；每收费客公里收益为人民币0.53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62%。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货邮运输收入为人民币6,861百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6.27%，比上年同期减少人民币322百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48%；货邮运周转量为5,661.94百万吨公里，比上年同期增长11.99%；每货邮吨公里收益为人民币1.21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4.79%。

报告期内，本集团营业成本总额为人民币91,382百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人民币3,769百万元，下降3.96%。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成本为人民币90,111百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人民币3,874百万元，下降4.12%。报告期内本集团航油成本为人民币26,274百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0.36%，主要原因是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下跌。

报告期内，本集团销售费用为人民币7,081百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0.90%；管理费用为人民币2,754百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6.66%。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为人民币7,826百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247.67%，主要原因是受央行人民币中间价汇改及美联储加息影响，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升幅较大，本期产生汇兑损失人民币5,702百万元，上年同期汇兑损失为人民币276百万元。

报告期内，本集团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851百万元，较上年同期的净利润人民币1,773百万元增加人民币2,078百万元，增加117.20%。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人民币25,713百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70.10%；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出为人民币8,271百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21.29%；筹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出为人民币30,027百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061.14%。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总资产为人民币186,250百万元，比期初减少1.82%，其中流动资产为人民币14,418百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7.74%，比期初减少人民币13,422百万元。非流动资产为人民币171,832百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92.26%，比期初增加人民币9,975百万元，主要为本期新增的自购和融资租赁飞机及发动机。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总负债为人民币136,677百万元，比期初下降6.01%，其中流动负债为人民币65,536百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47.95%，比期初增加人民币11,450百万元。非流动负债为人民币71,141百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为52.05%，比期初减少人民币20,196百万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为人民币38,966百万元，较期初增加人民币3,412百万元，主要因为本报告期公司盈利及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本集团股东权益总额为人民币49,573百万元，较期初增加人民币5,299百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资产负债率为73.38%，比期初下降3.28个百分点。

三、主营业务分析

(一)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11,467	108,313	2.91
营业成本	91,382	95,151	(3.96)
销售费用	7,081	7,947	(10.90)
管理费用	2,754	2,582	6.66
财务费用	7,826	2,251	24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13	15,116	70.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1)	(6,819)	21.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27)	(2,586)	1061.14
研发支出	110.98	75.98	46.0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主要由于公司运力及客运量上升。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主要由于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升幅较大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由于营业收入上升，营业成本下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由于新增自购飞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由于报告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二) 收入与成本分析

1、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	主营业务 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 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加/ (减少)(%)	主营业务 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加/ (减少)(%)	毛利率 比上年 同期增加/ (减少)(%)
客运	100,238	/	/	3.18	/	/
货运及邮运	6,861	/	/	(4.48)	/	/
其他	2,301	/	/	7.78	/	/
合计	109,400	90,111	17.63	2.76	(4.12)	50.43

2、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情况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主营业务 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 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加/ (减少)(%)	主营业务 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加/ (减少)(%)	毛利率 比上年 同期增加/ (减少)(%)
国内	80,914	/	/	-	/	/
港澳台地区	2,614	/	/	0.65	/	/
国际	25,872	/	/	12.72	/	/
合计	109,400	90,111	17.63	2.76	(4.12)	50.43

注：主营业务收入是指从本集团航空运输业务所取得之收入。

3、产销量情况分析

本公司主要从事航空客货运输服务，不适用以实物销售为主的产销量情况分析。

4、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 总额的比例(%)
客户1	60	0.05
客户2	58	0.05
客户3	47	0.04
客户4	12	0.01
客户5	10	0.01
合计	187	0.16

5、分行业成本分析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航油成本	26,274	28.75	37,728	39.65	(30.36)
职工薪酬费用	13,891	15.20	12,121	12.74	14.60
折旧费用	11,361	12.43	10,346	10.87	9.81
起降费用	11,510	12.60	10,496	11.03	9.66
飞机、发动机维修费	7,326	8.02	5,451	5.73	34.40
经营租赁费	6,151	6.73	5,376	5.65	14.42
餐食机供品费用	2,680	2.93	2,497	2.62	7.33
其他	10,918	11.95	9,970	10.48	9.51
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90,111	98.61	93,985	98.77	(4.12)
其他业务成本	1,271	1.39	1,166	1.23	9.01
合计	91,382	100.00	95,151	100.00	(3.96)

航油成本：航油成本下降主要由于国际油价持续下降。

职工薪酬费用：职工薪酬费用上升主要由于报告期生产运力增加以及职工人数增加。

折旧费用：折旧费用上升主要由于公司自购和融资租赁飞机数量的增加。

起降费用：起降费用上升主要是由于航班架次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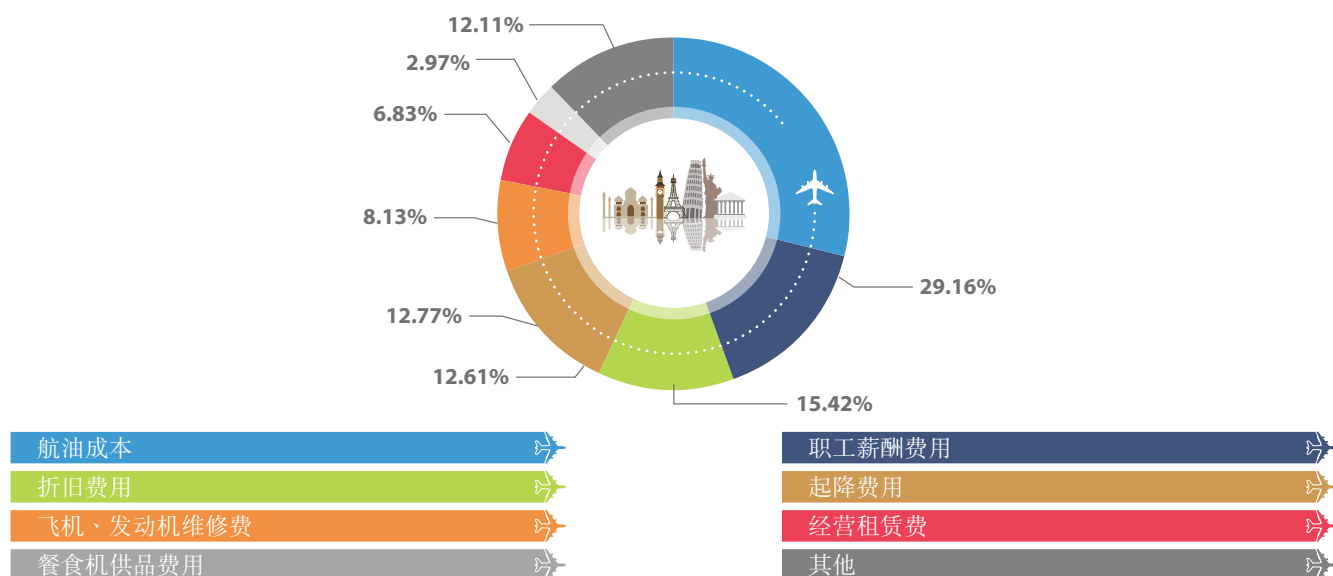
经营租赁费：经营租赁费上升主要由于新增租赁飞机直接导致。

6、分产品成本分析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航空业务成本	90,111	98.61	93,985	98.77	(4.12)
其他业务成本	1,271	1.39	1,166	1.23	9.01
合计	91,382	100.00	95,151	100	(3.96)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7、 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前五大供应商分别为：中国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华南蓝天航空油料有限公司、广州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深圳承运航空油料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国际机场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内，对本集团最大供应商的采购额为人民币13,886百万元，占总采购额的15.20%；对本集团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为人民币25,916百万元，占总采购额的28.36%。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总采购额的比例(%)
中国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	13,886	15.20
华南蓝天航空油料有限公司	8,107	8.87
广州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1,733	1.90
深圳承运航空油料有限公司	1,122	1.23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	1,068	1.16
合计	25,916	28.36

(三) 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销售费用为人民币7,081百万元，比2014年下降10.90%，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降低主要由于业务代理手续费下降。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为人民币7,826百万元，上年同期财务费用为人民币2,251百万元，主要由于报告期内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上升，导致报告期内产生净汇兑损失人民币5,702百万元，上年同期净汇兑损失为人民币276百万元。

(四) 研发支出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7.3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83.64
研发投入合计	110.9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10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9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0.6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75.36

(五) 现金流

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约为人民币25,713百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10,597百万元同比上升70.1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约为人民币8,271百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1,452百万元，同比上升21.29%，主要是因为新增自购飞机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人民币30,027百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27,441百万元，同比上升1,061.14%，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四、 营业利润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营业利润为人民币2,624百万元(2014年：营业利润人民币405百万元)。营业利润的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客运收入增加，航油成本下降。

报告期内，本集团非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导致利润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五、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资产负债情况表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5,444	2.92	18,306	9.65	(70.26)
固定资产	142,454	76.49	134,001	70.64	6.31
短期借款	19,483	10.46	7,243	3.82	168.99
长期借款	12,884	6.92	42,066	22.18	(69.37)
应付融资租赁款	49,408	26.53	43,919	23.15	12.50

货币资金：主要由于偿还债务及固定资产等投资性项目支付金额增加。

固定资产：主要为本报告期新增的自购和融资租赁飞机及发动机。

短期借款：主要由于为本报告期新增短期借款增加。

长期借款：主要为提前偿还美元长期借款。

应付融资租赁款：主要为本集团融资租赁飞机增加所致。

2、公允价值计量资产、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变化相关情况说明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具体情况请见“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表。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六、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币种：人民币

资本支出承诺	合同安排	时间安排	融资方式
飞机、发动机及飞行设备的承担83,427百万元	已授权并已订立合同	1年以内(含1年)19,074百万元；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22,359百万元；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18,898百万元；3年以上23,096百万元	债务融资
投资承担34百万元	已授权并已订立合同		其他
其他承担2,550百万元	已授权并已订立合同		其他
经营租赁承担36,109百万元	不可撤销的有关飞机及飞行设备和物业的经营租赁协议	1年以内(含1年)6,560百万元；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5,654百万元；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4,965百万元；3年以上18,930百万元	其他

本集团对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12个月的现金流进行预测，认为本集团有充分的资金以应付该期间的营运资金及资本性开支需求。本集团应付到期债务的能力主要取决于本集团营运资金净流入以及取得外部融资的能力。对于未来的资本承担及其他融资需求，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获得多家国内银行于2016年及以后年度提供最高为人民币约173,739百万元的授信额度，其中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约131,021百万元。本集团相信将可获得这些融资。

七、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报告期内，全行业保持较快发展速度，完成运输总周转量850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4.4亿人次、货邮运输量625万吨，同比分别增长13.7%、11.1%和5.2%。

近年来，中国民航业一方面面临着经济下行压力、高铁分流等不利因素的挑战，一方面也有居民收入增长、出境游市场快速发展等机遇，预计未来一段时间行业需求仍将快速有效增长。国际航协预计2016年全球航空盈利将达到363亿美元，同比增长10%。中国民航局预计2016年中国民航旅客运输量预计将达到4.85亿人次，同比增长10.7%。

因此，我国民航业有望在2016年继续保持较好增长态势和盈利预期。

八、投资情况分析

(一)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重大的股权投资

2015年12月8日，本公司与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626,666,667元购买厦门航空有限公司4%的股权。

2016年2月2日，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南航集团签订《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与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让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之转让协议》，以人民币40,057.04万元向南航集团购买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公司100%股权。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2015年12月17日，本公司与波音公司签订《80架B737NG/MAX飞机购买合同》和《7架B757飞机、5台备用发动机和航材出售合同》、《6架B757飞机和4台备用发动机出售合同》、《3架B733飞机、4台备用发动机和航材出售合同》，向波音公司购买80架B737NG/MAX飞机，并向波音公司出售13架B757飞机和9台备用发动机、3架B733飞机和4台备用发动机以及部分航材。本次购买飞机交易尚须获得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后方可生效。

2015年12月17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航空与波音公司签订《30架B737MAX飞机购买合同》，向波音公司购买30架B737MAX飞机。本次购买飞机交易尚须获得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后方可生效。

2015年12月23日，本公司与空中客车公司(AIRBUS S.A.S) (“空客公司”)签订《10架A330飞机购买合同》，向空客公司购买10架A330-300飞机。本次购买飞机交易尚须获得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后方可生效。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	期末 账面价值	报告期 损益	报告期 所有者 权益变动	会计 核算科目	股份 来源
000099	中信海直	9	0.57	43	-	2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购入
601328	交通银行	16	0.013	61	-	(2)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购入
	合计	25	/	104	-	- /	/	/

4、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南航财务	246	/	33.98	261	46	(6)	长期股权投资	购入
合计	246	/	/	261	46	(6)	/	/

5、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6、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九、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情况

2015年12月17日，本公司与波音公司签订《7架B757飞机、5台备用发动机和航材出售合同》、《6架B757飞机和4台备用发动机出售合同》、《3架B733飞机、4台备用发动机和航材出售合同》，向波音公司购买80架B737NG/MAX飞机，并向波音公司出售13架B757飞机和9台备用发动机、3架B733飞机和4台备用发动机以及部分航材。

十、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本集团六家航空子公司主要运营数据：

子公司名称	承运旅客人数(千人)	占本集团比例(%)	货邮运输量(吨)	占本集团比例(%)	收费吨公里(RTK)百万	占本集团比例(%)	收费客公里(RPK)百万	占本集团比例(%)
厦门航空	24,870.0	22.7	228,383.7	15.1	346,946.6	15.5	3,521,650.9	18.6
汕头航空	2,921.1	2.7	21,844.0	1.4	34,061.2	1.5	351,650.1	1.9
珠海航空	1,675.0	1.5	12,375.7	0.8	25,512.3	1.1	266,100.0	1.4
贵州航空	2,871.8	2.6	23,993.3	1.6	41,672.5	1.8	430,080.3	2.3
重庆航空	2,644.5	2.4	17,931.7	1.2	31,340.6	1.4	328,275.1	1.7
河南航空	4,620.1	4.2	44,379.5	2.9	63,971.2	2.9	654,107.5	3.5

注：厦门航空运营数据包含其控股子公司河北航空运营数据。

2、控股公司情况分析

(1) 厦门航空

厦门航空成立于1984年7月25日，注册资本人民币50亿元，法定代表人为车尚轮。本公司持有厦门航空55%股份，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和福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厦航34%和11%股份。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厦门航空(含河北航空、江西航空)机队共有飞机146架。报告期内，厦门航空(含河北航空、江西航空)共完成运输总周转量34.6亿吨公里，同比增长15.1%；实现旅客运输量2487.0万人次，同比增长11.7%；实现货邮运输量22.8万吨，同比增长1.1%；平均客座率为75.8%，同比增加0.9个百分点，平均载运率为64.5%，下降1.2个百分点。

2015年，厦门航空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9,965百万元，同比增长12.02%；营业成本人民币16,208百万元，同比增长5.16%；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276百万元，同比增长68.34%。截至2015年12月31日，厦门航空总资产为人民币38,228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4,635百万元。

(2) 汕头航空

汕头航空成立于1993年7月，注册资本人民币2.8亿元，法定代表人为董苏光。本公司持有汕头航空60%股份，汕头航空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汕头航空40%股份。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汕头航空机队共有飞机14架。报告期内，汕头航空共完成运输总周转量3.4亿吨公里，同比减少3.6%；实现旅客运输量292.1万人次，同比减少5.7%；实现货邮运输量2.2万吨，同比减少2.6%；平均客座率为79.2%，同比下降0.6个百分点；平均载运率为72.5%，同比下降0.7个百分点。

2015年，汕头航空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201百万元，同比下降13.41%；营业成本人民币1,742百万元，同比下降14.65%；实现净利润人民币230百万元，同比增长28.49%。截至2015年12月31日，汕头航空总资产为人民币1,419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041百万元。

(3) 珠海航空

珠海航空成立于1995年5月，注册资本人民币2.5亿元，法定代表人为王志学。本公司持有珠海航空60%股份，珠海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持有珠海航空40%股份。

截至2015年12月31日，珠海航空机队共有飞机10架。报告期内，珠海航空共完成运输总周转量2.6亿吨公里，同比增长5.9%；实现旅客运输量167.4万人次，同比增长5.9%；实现货邮运输量1.2万吨，同比增长4.4%；平均客座率为80.6%，同比增加4.9个百分点；平均载运率为72%，同比增加3.4个百分点。

2015年，珠海航空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439百万元，同比下降4.07%；营业成本人民币1,136百万元，同比下降10.76%；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66百万元，同比下降增长95.29%。截至2015年12月31日，珠海航空总资产为人民币993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706百万元。

(4) 贵州航空

贵州航空成立于1991年11月，注册资本人民币6.5亿元，法定代表人为张胜。本公司持有贵州航空60%股份，贵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贵州航空40%股份。

截至2015年12月31日，贵州航空机队共有飞机18架。报告期内，贵州航空共完成运输总周转量4.1亿吨公里，同比增长16.8%；实现旅客运输量287.1万人次，同比增长10.4%；实现货邮运输量2.4万吨，同比增长11.3%；平均客座率为78.8%，同比下降1.4个百分点；平均载运率为70.4%，同比下降0.3个百分点。

2015年，贵州航空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373百万元，同比增长3.22%；营业成本人民币1,883百万元，同比下降0.16%；实现净利润人民币247百万元，同比增长50.61%。截至2015年12月31日，贵州航空总资产为人民币1,784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407百万元。

(5) 重庆航空

重庆航空成立于2007年5月，注册资本人民币12.0亿元，法定代表人为刘德俊。本公司持有重庆航空60%股份，重庆城市交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重庆航空40%股份。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重庆航空机队共有飞机13架。报告期内，重庆航空共完成运输总周转量3.1亿吨公里，同比增长4.3%；实现旅客运输量264.4万人次，同比增长4.9%；实现货邮运输量1.8万吨，同比下降9.9%；平均客座率为83.8%，同比增加1个百分点；平均载运率为77.2%，同比增加2.3个百分点。

2015年，重庆航空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769百万元，同比下降5.90%；营业成本人民币1,488百万元，同比下降10.09%；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45百万元，同比增长79.01%。截至2015年12月31日，重庆航空总资产为人民币1,358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025百万元。

(6) 河南航空

河南航空成立于2013年9月，注册资本人民币60.0亿元，法定代表人为裴爱州。本公司持有河南航空60%股份，河南民航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河南航空40%股份。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河南航空机队共有飞机26架。报告期内，河南航空共完成运输总周转量6.4亿吨公里，同比增长6.8%；实现旅客运输量462万人次，同比增长5.2%；实现货邮运输量4.4万吨，同比增长6.8%；平均客座率为80%，同比下降0.5个百分点；平均载运率为72.9%，同比下降0.8个百分点。

2015年，河南航空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3,755百万元，同比增长524.79%；营业成本人民币3,034百万元，同比增长444.70%；实现净利润人民币290百万元，同比增长4,933.33%。截至2015年12月31日，河南航空总资产为人民币4,647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4,285百万元。

3、其他主要参股公司情况分析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注)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末	本期末	本期营业	本期
			直接	间接	资产总额 (人民币 百万元)	净资产总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收入总额 (人民币 百万元)	净利润 (人民币 百万)
一、合营企业								
广州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飞机维修及维护	65,000,000美元	50	-	3,062	1,642	2,173	160
珠海翔翼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模拟飞行训练	58,444,760美元	51	-	1,874	1,109	430	55
二、联营企业								
南航财务	提供金融服务	724,330,000元	21.09	12.89	6,678	1,024	229	137
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运输	1,000,000,000元	39	-	23,628	2,711	17,600	839
南航文化传媒	广告制作代理	200,000,000元	40	-	904	773	365	110
沈阳空港物流有限公司	机场地面服务	153,300,000元	45	-	195	162	111	9

注：除另有说明外，以人民币列示。

十一、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十二、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十二五期间，中国民航业实现了持续快速发展，运输总周转量、旅客运输量和货邮运输量年均增长率分别为9.6%、10.4%和2.3%，全行业保持连续盈利，航空运输规模稳居全球第二。中国民航业竞争激烈，本公司在国内航线上需要和国航、东航、海航以及春秋航空、吉祥航空等29家国内航空公司竞争，在国际航线上则还需要与美国、欧洲、澳洲以及东南亚等国家的航空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与此同时，快速发展的国内高铁也逐渐成为公司新的竞争对手。

我们认为，未来中国民航业的主要向以下几个方向发展：

- 1、 大众化。预计到2020年，我国航空服务范围将复盖我国93.2%的地级市、89%的县级行政单元、95%的国民生产总值、92%的人口规模；国际航空航线条数和国际通航城市将成倍增长，我国年旅客运输量将达到7亿人次，年人均乘机次数将上升为0.47次。
- 2、 国际化。随着国内居民收入持续增长，出境游市场将迎来快速发展，预计“十三五”我国国际航空运输市场将保持15%以上的高速增长。相对应的，预计国际市场运力投放将进一步快速增加，国际航线竞争日益激烈。
- 3、 信息化。预计“十三五”期间，民航互联网产业年均增长将高达30%，航空服务将向价值链两端延伸，从单纯的“卖舱位”到运用大数据“卖服务”，行业信息与资源进一步实现共享，航空经营模式将发生巨大改变。

十三、公司发展战略

战略定位：努力打造安全业绩好、盈利能力强、品牌形象优的国际化规模网络型航空公司。

总体目标：建立起以市场为导向的决策体系，确立先进的商业模式，形成通达全球、国内国际相互补充、枢纽基地相互支撑的枢纽网络，打造行业领先的航空旅行综合服务平台，建成优质特色的产品服务体系，实现精准的营销，组织效率和经营效率有效提升，成为安全业绩好、盈利能力强、品牌形象优的国际化规模网络型航空公司。

产业发展战略：逐步剥离与航空客运相关性不高的业务单元，将管理、人力、资金等资源聚焦于航空客运业务，对具有较强竞争力、市场前景广阔、利润空间较大的业务单元，积极开展第三方业务。按照“不影响安全、运行和服务保障，有利于业务发展，有利于降低成本”的原则，择机产业化独立发展，由成本中心、保障中心、服务中心转变为利润中心。

至“十三五”期末，本集团将建设成为机队规模接近1,000架、年客运量1.6亿人次左右、货邮运输量超过200万吨，营业收入近1,800亿元的大型国际化规模网络型航空公司。

十四、经营计划

展望2016年，预计全球经济增速略微提升，但总体仍将呈现复苏乏力态势。我国经济很可能将会在稳中趋缓逐步探底，形成中高速增长阶段性底部，并进入相对稳定的增长平台。全球民航将保持良好增长态势，预计我国民航旅客运输量仍将继续快速增长。但是，未来航油价格走势难以确定，汇率波动风险依然很大，低成本航空、高铁快速发展，国际市场竞争日益激烈，本集团面临的机遇与挑战并存。为此，我们将做好以下工作：

- 1、我们要前瞻性发挥安全体系作用，加强数据运用，规范风险管理；要强化典型案例分析，坚持闭环管理，强化资质能力建设，推进安全运行一体化。2016年，本集团要继续确保实现航空安全年。
- 2、我们将综合宏观环境和行业发展趋势，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优化机队结构。2016年本集团计划引进飞机58架，退出18架，预计可用座公里同比增长10.6%，其中国内、国际(含地区)可用座公里分别增长5.2%和25.0%。





- 3、 我们将提高“大运行”效率，细化航油管理，强化资源整合管控，持续完善应急预案；将加快中转枢纽建设，以旅客感受为导向，构建高效的航班延误处置体系和枢纽运行体系。
- 4、 我们要持续放大“广州之路”效应，持续完善国内国际网络布局；要抓住重点市场，优化国内运力结构；要巩固澳新市场的优势地位，持续增加对北美市场的投入；要加强乌鲁木齐枢纽国际航线网络建设，丰富中西亚航线网络。
- 5、 我们将紧贴市场和客户需求，把握互联网发展大势，积极应对国内市场激烈竞争，持续提升国际航线经营品质。我们要在国内重点市场强化竞争优势，提高市场话语权；要持续提升国际营销能力，开发和吸引更多高端客户；要加强营销创新，积极推出增值产品；要扩大与国内现有合作伙伴的协同范围，完善与联盟伙伴的定期互动机制，持续提升协同价值。
- 6、 我们要加强广州、上海货运枢纽建设，持续提高货机经营水平；要抓住快递、跨境电商等市场机遇，加强腹舱经营；要积极发展通用航空，在巩固海上能源服务等传统市场的基础上，大力开拓陆上业务，积极探索飞行培训、对外维修、托管等多元市场。



- 7、我们将重点抓好中转服务，提升中转便捷性；要进一步改善旅客语言、餐食、娱乐体验；要发挥客户关怀中心作用，以投诉促进服务改进。我们要逐步将线下服务向线上转移，用“互联网+”思维解决旅客体验问题，在各环节推广电子化渠道服务。我们还将推出餐饮具、舒适品、机上娱乐品牌合作等产品，推进特色美食以及快速改签等项目。
- 8、我们要巩固全面预算管理成果，加强成本标准化管理和对标管理；要强化过程控制，提升大项成本管控精细化水平，加大力度降低营运成本。我们要创新融资工具，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要优化债务结构，控制好资产负债率，增强抗风险能力；要进一步开展境外租赁转境内租赁的新模式，降低租赁成本。



十五、风险因素分析

(一) 宏观环境风险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民航运输业的景气程度与国内和国际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密切相关。宏观经济景气度直接影响到经济活动的开展、居民可支配收入和进出口贸易额的增减，进而影响航空客运和航空货运的需求，影响本集团的业务及经营业绩。

宏观政策风险

政府所制定的宏观经济政策，特别是周期性的宏观政策调整如信贷、利率、汇率、财政支出等，都会使航空运输业受到直接或间接的影响。此外，政府对新航空公司的设立、航权开放、航线以及票价等方面均有所管制，并同时规定了燃油附加费定价机制。相关政策的变动也可能会影响到公司运营业绩及未来业务的发展。

（二）行业风险

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国内民航运输业市场的逐步开放，三大航空公司、外国航空公司以及中小航空公司在规模、航班、价格、服务等方面竞争日趋激烈，对公司的经营模式和管理水平提出了较大挑战。在国内航线方面，本公司面临春秋航空等低成本航空公司的竞争。在港澳台及国际航线方面，本公司面临众多实力雄厚的外国航空公司的竞争。外国航空公司在经营管理和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一定优势，这对本公司的市场份额及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其他运输方式的竞争风险

航空运输、铁路运输、公路运输在中短途运输方面存在一定的可替代性。随着动车组的推广、全国性高速铁路网的建设以及城市间高速公路网络的完善，成本相对低廉的铁路运输、公路运输的竞争和替代对本公司航空运输业务的发展形成了一定的竞争压力。

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风险

航空业受外部环境影响较大，地震、台风、海啸等自然灾害、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以及恐怖袭击、国际政治动荡等因素都会影响航空公司的正常运营，从而对本公司的业绩和长远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三）公司管理风险

安全风险

飞行安全是航空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和基础。恶劣天气、机械故障、人为错误、飞机缺陷以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都可能对飞行安全造成影响。本公司机队规模大，异地运行、过夜运行、国际运行较多，安全运行面临着一定的考验。一旦发生飞行安全意外事故，将对本公司正常的生产运营及声誉带来不利影响。

资本支出规模较大风险

公司的主要资本支出为购置飞机。近年来，本公司一直通过引进先进机型、退出老旧机型、精简机型种类来优化机队结构，降低运营成本。由于飞机运营固定成本高，如果本公司的经营情况出现严重下滑，可能导致年度利润大幅下跌、财务困难等问题。

（四）公司财务风险

汇率波动风险

人民币不可自由兑换成外币。所有涉及人民币的外汇交易必须通过中国人民银行或其他获授权买卖外汇的机构或交换中心进行。本集团大部分的融资性租赁负债、银行及其他贷款及经营租赁承担均以外币为单位，主要是美元、欧元及日元。由于本集团的外币负债一般都高于外币资产，故此人民币兑外币的贬值或升值都会对本集团的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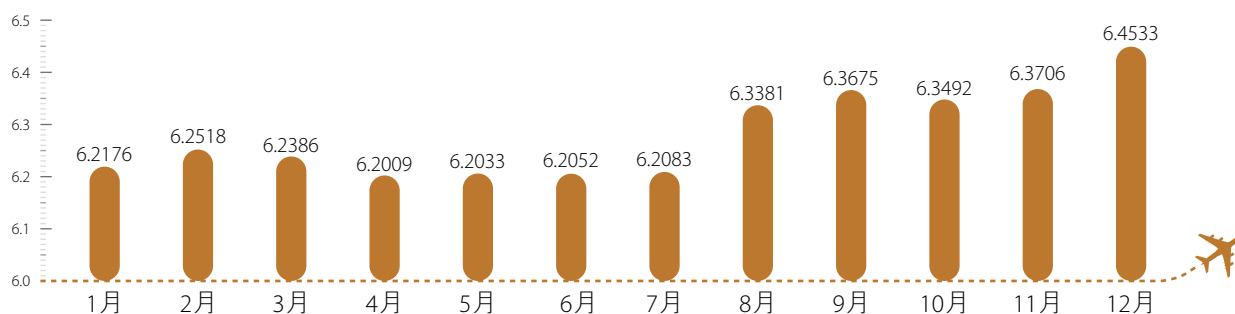
燃油价格波动风险

航油成本是航空公司最主要的成本支出。国际原油价格波动以及国家发改委对国内航油价格的调整，都会对本集团的盈利造成较大的影响。虽然本集团已采用各种节油措施控制单位燃油成本，降低航油消耗量，但如果国际油价出现大幅波动，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仍可能受到较大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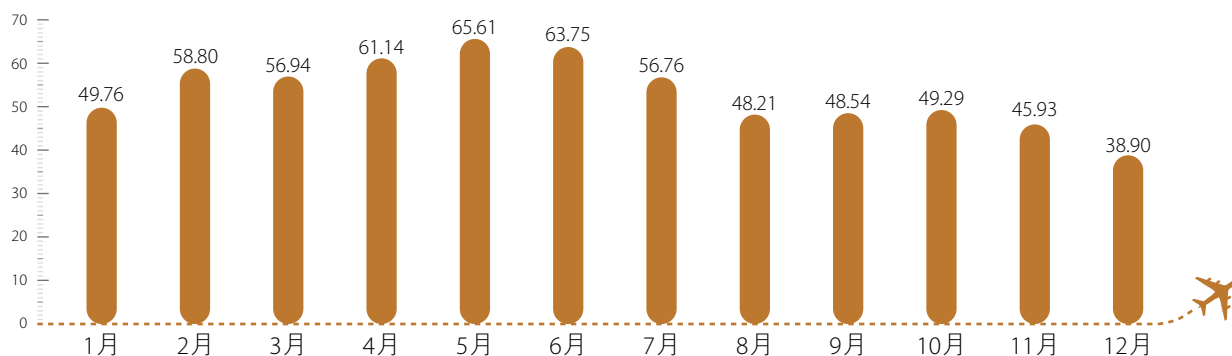
此外，本集团大部分的航油消耗须以中国现货市场价格在国内购买。本集团目前并无有效的途径，管理其因国内航油价格变动所承受的风险。但是根据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及中国民用航空局于2009年发布建立国内航线旅客运输燃油附加与航空煤油价格联动机制的规定，航空公司在规定范围内可自主确定国内航线旅客燃油附加费收取标准。该联动机制可在一定程度上降低本集团航油价格波动风险。

十六、汇率、油价变动分析

2015年度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



2015年布伦特原油期货价格



注： 汇率选取每月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均值；布伦特原油期货价格(美元/桶)选取每月均价。

报告期内，受央行中间价汇改、美联储加息影响，人民币下半年大幅贬值6.2%，由年初的6.2046跌至6.4921。美元兑人民币汇率的变动对本公司财务费用的影响较大，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每升值(或贬值)1%，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减少(或增加)人民币442百万元。

报告期内，受石油供给过剩、全球经济疲软以及美元强势综合影响，下半年国际油价处于单边下跌态势。假定燃油的消耗量不变，燃油价格每上升或下降10%，将导致本集团本年营运成本上升或下降人民币约2,627百万元。



畅游随意

一杯香茶、一次丰盛的午餐、一场畅快的淋浴…
考虑周全的休息室内，每个人都能找到驱走旅途劳顿的最佳方式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3年1月24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本公司审议修改《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在兼顾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牢固树立回报股东的意识，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实行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其他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合理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比例：公司在当年盈利且存在可供分配利润，按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并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以及未发生重大损失(损失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10%)等特殊事项的前提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亏损并提取公积金后剩余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公司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公司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也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情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维持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如确有特殊情况无法进行现金分配并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项程序后，可通过发行股票股利的方式回报投资者。若公司实施了以股票分配股利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则公司当年可以不再实施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方案，且该年度不计入本条前款所述的三年内。”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有明确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均合规、透明。

2、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 送红股数 (股)	每10股 派息数 (含税) (元)	每10股 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 的数额 (含税) (百万元)	分红年度 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 净利润 (百万元)	占合并 报表中归属 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 净利润的 比率 (%)
2015年	0	0.8	0	785	3,851	20.38
2014年	0	0.4	0	393	1,773	22.17
2013年	0	0.4	0	393	1,895	20.74

注： 2015年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报表(非合并报表)净利润的32%。

二、2015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2015年半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亦未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建议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发股息共计约人民币785百万元，按公司已发行股份9,817,567,000股设计，每10股派发股息为人民币0.8元(含税)。有关股息的派发方案将呈交予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股息将以人民币计值及宣布，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H股股东支付。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有待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如获批准，计划于2016年7月8日左右向股东支付。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即充分考虑了股东利益，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同意利润分配预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四、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五、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2015年12月8日，本公司与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626,666,667元购买厦门航空有限公司4%的股权。上述有关交易详情敬请参见公司于2015年12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网站披露的的相关公告。

2015年12月17日，本公司与波音公司签订《80架B737NG/MAX飞机购买合同》和《7架B757飞机、5台备用发动机和航材出售合同》、《6架B757飞机和4台备用发动机出售合同》、《3架B733飞机、4台备用发动机和航材出售合同》，向波音公司购买80架B737NG/MAX飞机，并向波音公司出售13架B757飞机和9台备用发动机、3架B733飞机和4台备用发动机以及部分航材。上述有关交易详情敬请参见公司于2015年12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的相关公告。

2015年12月17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航空与波音公司签订《30架B737MAX飞机购买合同》，向波音公司购买30架B737MAX飞机。上述有关交易详情敬请参见公司于2015年12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的相关公告。

2015年12月23日，本公司与空中客车公司(AIRBUS S.A.S)签订《10架A330飞机购买合同》，向空客公司购买10架A330-300飞机。上述有关交易详情敬请参见公司于2015年12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的相关公告。

2016年2月2日，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南航集团签订《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与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让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之转让协议》，以人民币40,057.04万元向南航集团购买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公司100%股权。上述有关交易详情敬请参见公司于2016年2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的相关公告。

六、股权激励计划

为建立与公司业绩和长期战略紧密挂钩的长期激励机制，进一步完善本公司整体薪酬结构体系，将股东利益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骨干员工的利益紧密联系起来，为本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奠定人力资源优势，于2011年11月30日，本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H股股票增值权计划》及《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H股股票增值权首次授予计划》（“该计划”）。

根据该计划，本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前授予118名员工（“被授予人”）24,660,000份股票增值权，有效期为自授予之日起六年，行权价为每股3.92港元。该计划无须发行股份，当被授予人行使股票增值权时，将获得现金付款。在本公司达到预定业绩条件的情况下，被授予人所获股票增值权总额的三分之一将分别于自2011年12月22日起满两周年、三周年、及四周年后生效。

本公司股东大会于2012年5月31日、2013年6月18日、2014年6月26日及2015年6月30日分别批准向H股股东派发每股0.2元、0.05元、0.04元及0.04元人民币的现金股利（分别折合每股0.25港元、0.06港元、0.05港元及0.05港元），根据该计划的规定，上述H股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调整为每股3.51港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授予、行权等事项，有7,013,333份股票增值权失效。截至报告期末，该计划授出的24,660,000份股票增值权全部失效。

七、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存续事项主要为在开展日常业务中与南航集团及其子公司签订的关联交易协议，具体如下：

- 1、 2008年11月11日，本公司与文化传媒公司签订《无形资产特许使用协议》，详情请参见于2008年1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方航空H股公告》。
- 2、 2009年9月28日，本公司与南航集团、MTU AERO ENGINES GMBH、珠海MTU公司签订关于持续关联交易的协议。详情请参见于2009年9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
- 3、 2013年4月19日，本公司与贸易公司签署《<进出口委托代理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详情请参见于2013年4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方航空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 4、 2013年4月19日，本公司与文化传媒公司续签《传媒服务框架协议》。详情请参见于2013年4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方航空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 5、 2013年4月19日，本公司与深圳航食签署《配餐服务框架协议》。详情请参见于2013年4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方航空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 6、 2013年11月8日，本公司与南航客货续签《客货销售服务框架协议》。详情请参见于2013年11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方航空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 7、 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南航物业公司签订《<老机场物业管理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和《<新物业管理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详情请参见于2014年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方航空H股公告》。

- 8、 2013年12月26日，本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与南航财务续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详情请参见于2013年12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方航空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9、 2014年1月9日，本公司与南航集团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和《土地租赁合同》。详情请参见于2014年1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方航空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 10、 2014年1月9日，本公司与贸易公司签署《进出口委托代理框架协议》。详情请参见于2014年1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方航空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 11、 2014年11月21日，本公司与南航财务签署《电子化航空旅客综合保险四方合作协议》。详情请参见于2014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方航空H股公告》。
- 12、 2014年12月29日，本公司与南航集团续签《资产租赁协议》。详情请参见于2014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方航空H股公告》。
- 13、 2014年12月29日，本公司与南航物业公司续签《物业管理框架协议》。详情请参见于2014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方航空H股公告》。
- 14、 2014年12月29日，本公司与文化传媒公司续签《传媒服务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详情请参见于2014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方航空H股公告》。
- 15、 2015年5月4日，本公司与南航财务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详情请参见于2015年5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方航空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 16、 2015年8月13日，本公司与南航集团签署《房屋租赁协议的补充协议》。详情请参见于2015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方航空H股公告》。
- 17、 2015年11月19日，本公司与南航财务签署《保险业务平台合作框架协议》。详情请参见于2015年1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方航空H股公告》。
- 18、 2015年12月30日，本公司与文化传媒公司续签《传媒服务框架协议》。详情请参见于2015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方航空H股公告》。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是按照公平、合理的商业条款厘定，且相关交易均按市场公允价格定价，交易价格均不高于第三方定价。相关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重要事项

2015年，本公司发生的主要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项目	2015年 全年发生额	2015年关联交易 年度上限
金融服务(存款余额)	2,934	8,000
金融服务(贷款余额)	-	8,000
发动机修理、翻修和维护	1,324	1,600
媒体资源使用服务	67	119
进出口代理服务	114	160
资产租赁	190	190
航空配餐服务	100	132
代理、生产服务	227	250
物业管理	73	90

(二)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南航集团	控股股东	0	0	0	105	105	(105)	105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南航集团向本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八、重大合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除上述关联交易披露中，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租赁南航集团的部分土地和房产外，本集团亦采用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方式引进飞机。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运营的机队中有经营租赁飞机226架，融资租赁飞机198架。

（二）担保情况

- 1、 由于飞行学员的培训费用较高，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航空部分飞行学员需要为个人承担的培训费和在校学习期间的学杂费申请个人贷款，为此，本公司及厦门航空为部分采用自费模式培养的飞行学员申请个人贷款，并分别对个人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这些飞行学员完成学习和训练后，由本公司及厦门航空分别与其签订服务合同，并由飞行学员选择提前还款或分期还款。2007年6月28日召开的本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在每一会计年度内审批累计总额不超过一亿元人民币连带责任担保事宜。2008年6月25日召开的本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在每一会计年度内审批累计总额不超过四亿元人民币连带责任担保事宜。

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本公司董事会根据本公司飞行学员培养计划，分别于2007年、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通过决议，同意为本公司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以及2011年度公司招收的自费生飞行学员培训费及学杂费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以及2011年度贷款金额分别为人民币9,085.8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1,36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8,475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7,926.96万元以及不超过人民币8,385万元。保证期间为银行向飞行学员发放贷款之日起，至贷款到期之日后两年止。此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航空于2009年12月29日通过决议，同意厦航为半自费飞行学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每名飞行学员贷款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500,000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前累积最高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担保贷款的用途为支付初始飞行培训费。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担保期限自贷款首次发放日起，至贷款所有本息结清为止。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银行已向部分飞行学员发放贷款，由本集团担保的贷款为人民币454百万元，其中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航空担保的贷款为人民币44百万元。由于在飞行学员的培养过程中，小部分飞行学员因无法完成课程或其他原因，已经退出了培养计划，其中部分飞行学员暂时无力偿还部分银行贷款的本息，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已经为这部分飞行学员履行连带责任担保，共计偿付人民币4百万元，厦门航空偿付的金额为人民币0元，本集团也在采取多种方式积极向这部分飞行学员追缴相关的银行贷款本息。

- 2、 为拓宽河北航空的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5月11日审议同意授权厦门航空在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间内为河北航空提供累计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贷款担保，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15年6月30日，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截至报告期末，厦门航空尚未为河北航空提供担保。
- 3、 为降低飞机租赁成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12月29日审议通过：1、增加10架SPV公司转租赁模式飞机，并同意SPV公司作为10架飞机的第一承租人及转租出租人；2、同意公司为SPV公司提供对外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11,543.59万美元。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为SPV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为11,543.59万美元。

（三）飞机购买与出售合同

2015年12月17日，本公司与波音公司签订《80架B737NG/MAX飞机购买合同》和《7架B757飞机、5台备用发动机和航材出售合同》、《6架B757飞机和4台备用发动机出售合同》、《3架B733飞机、4台备用发动机和航材出售合同》，向波音公司购买80架B737NG/MAX飞机，并向波音公司出售13架B757飞机和9台备用发动机、3架B733飞机和4台备用发动机以及部分航材。本次购买飞机交易尚须获得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后方可生效。

2015年12月17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航空与波音公司签订《30架B737MAX飞机购买合同》，向波音公司购买30架B737MAX飞机。本次购买飞机交易尚须获得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后方可生效。

2015年12月23日，本公司与空中客车公司(AIRBUS S.A.S)签订《10架A330飞机购买合同》，向空客公司购买10架A330-300飞机。本次购买飞机交易尚须获得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后方可生效。

重要事项

（四）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处罚及整改情况

2015年1月5日，本公司原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会计师徐杰波，原副总经理周岳海因涉嫌职务犯罪被立案侦查。2015年10月16日，本公司原副总经理刘纤因涉嫌受贿罪被立案侦查。2015年11月4日，本公司原董事长司献民因涉嫌严重违纪接受组织调查。上述事件发生后，公司严格遵守上市规则做了适时披露。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进一步健全相关制度和流程，强化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约束机制和问责机制，确保合规管理各项要求落到实处，不断提升公司治理的规范化、科学化水平，有效防范各类风险。

本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受到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十一、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在2015年6月30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本公司审议及批准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国内财务报告、美国财务报告以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提供专业服务，聘任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香港财务报告提供专业服务，并授权董事会厘定其酬金。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8.8	15.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3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3
	名称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十二、承诺事项

本公司控股东南航集团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如下：

（一）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完成后，在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南航集团支持南方航空制订并实施管理层股权激励制度。此承诺已及时严格履行。

（二）其他承诺

1. 本公司与南航集团1997年5月22日签订《财产赔偿协议》，根据该协议南航集团同意就任何质疑或干预本公司使用向南航集团所租用的土地及建筑物的权利而产生或导致任何损失或损害向本公司做出赔偿。此项承诺时间及期限为长期，已得到严格履行。
2. 南航集团与本公司1995年为界定与分配南航集团与本公司资产与负债于1995年3月25日签订一份分立协定（该协定于1997年5月22日修订）。根据分立协议，南航集团与本公司同意就有关南航集团与本公司根据分立协议持有或继承的业务、资产及负债而导致对方承担的索偿、债务及费用等，向对方做出赔偿。此项承诺时间及期限为长期，已得到严格履行。
3. 在2007年8月14日本公司与南航集团的资产买卖的关联交易中，本公司购入的南航食品公司有房屋建筑物8项，合计建筑面积8,013.99平方米；培训中心房屋建筑物11项，合计建筑面积13,948.25平方米，因各种客观原因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对此，南航集团出具承诺函，承诺：(1)上述权证由南航集团负责在2008年底前办理完毕；(2)办证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南航集团承担并支付；(3)南航集团对上述两项承诺事项愿意承担对本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A、未取得权证对生产带来的损失，B、未取得权证所引起的潜在风险导致的损失。由于南航集团在办理过程中因种种原因发生了延误，致使上述权证的办理工作在一直未能完成。根据南航集团最近向本公司出具的承诺函，南航集团承诺2016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办理工作，并愿意承担因承诺事项对南方航空造成的一切损失。

由于产权变更需符合国家及地方的法律法规，并涉及政府审批等一系列程序，南航集团一直在与政府进行积极沟通，但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还未完全履行完毕。此项承诺履行的时间及期限为2016年12月31日。

4. 关于本公司与南航财务签订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相关承诺：A、南航财务是依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依法设立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主要为集团成员单位提供存贷款等财务管理服务，相关资金仅在集团成员单位之间流动；B、南航财务所有业务活动均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运作情况良好，南方航空在财务公司的相关存贷款业务具有安全性。在后续运营过程中，财务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规范运作；C、南方航空与南航财务的相关存贷款将继续由南方航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内部程序，进行自主决策，南航集团不干预南方航空的相关决策；D、鉴于南方航空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南航集团，南航集团将继续充分尊重南方航空的经营自主权，不干预南方航空的日常商业运作。此项承诺时间及期限为长期，已得到严格履行。
5. 本公司于2015年7月8日收到公司控股东南航集团出具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异常波动，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投资者利益，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承诺：1、在股市异常波动期间，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2、将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适时采取措施增持公司股票；3、继续支持上市公司的经营发展，帮助上市公司提升业绩，不断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此项承诺时间及期限为长期，已得到严格履行。

股份变动、股东情况及权益披露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增加/(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7,022,650,000	71.53	0	0	7,022,650,000	71.53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794,917,000	28.47	0	0	2,794,917,000	28.47
合计	9,817,567,000	100	0	0	9,817,567,000	100
三、股份总数	9,817,567,000	100	0	0	9,817,567,000	100

(二)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3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5年11月20日	3.63%	3,000	2015年12月1日	3,000	2020年11月18日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数量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普通股股东总数为309,426户；截至2016年2月29日，公司普通股股东总数为314,331户。

(二) 持股情况

1、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 增加/(减少)	期末持股总数	期末持股 比例	期末持有 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 冻结的 股份数量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169,357,613)	4,039,228,665	41.14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517,791	1,749,166,988	17.82	0	未知
南龙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1,033,650,000	10.53	0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7,610,358	237,610,358	2.42	0	未知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000,000)	75,000,000	0.76	0	未知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4,510,900	64,510,900	0.66	0	未知
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253,400	49,253,400	0.50	0	未知
赵晓东	境内自然人	(91,019,998)	32,000,026	0.33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99,916	29,999,916	0.31	0	未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62,225	26,862,225	0.27	0	未知

2、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	4,039,228,665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749,166,988	境外上市外资股
南龙控股有限公司	1,033,650,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37,610,358	人民币普通股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7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4,510,9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49,253,4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晓东	32,000,02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 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9,999,916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862,225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南龙控股有限公司(“南龙”)为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上述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中包括南航集团在香港的四级境外子公司亚旅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31,120,000股本公司H股股票。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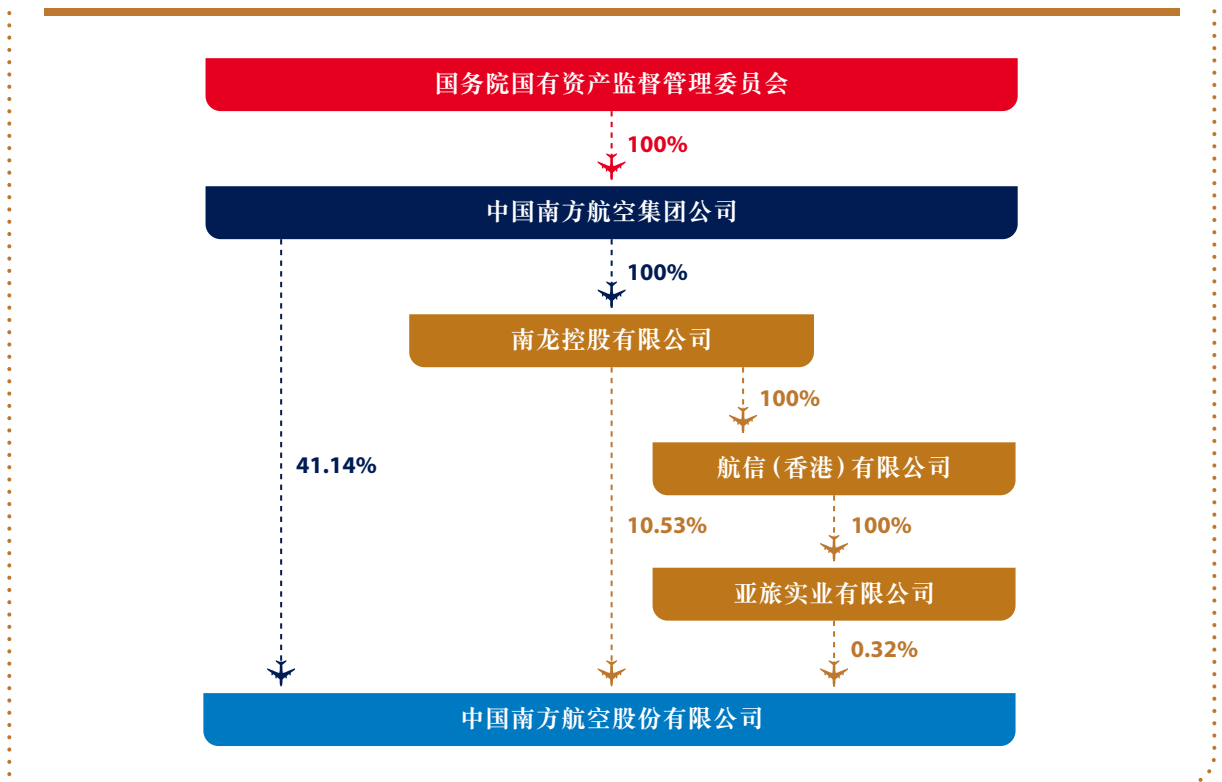
1、 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名称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昌顺
成立日期	2002年10月11日
组织机构代码	10000589-6
注册资本	1119604.6万元
主要经营业务	经营集团公司及其投资企业中国家投资形成的全部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
未来发展战略	以航空运输为核心，相关产业协同发展，成为具有综合竞争优势和较强价值创造能力的大型航空运输产业集团。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国民航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参股11.94%)

2、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成立于2002年10月11日，是以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为主体，联合新疆航空公司、中国北方航空公司组建而成的大型国有航空运输集团，是国务院国资委直接管理的三大骨干航空集团之一，主营航空运输业务，兼营航空客货代理、飞机发动机维修、金融理财、建设开发、传媒广告等相关产业。

南航集团的发展战略定位是以航空运输为核心，相关产业协同发展，具有综合竞争优势和价值创造力的航空产业集团。以“顾客至上、尊重人才、追求卓越、持续创新、爱心回报”为核心价值观，以“成为顾客首选、员工喜爱的航空公司”为愿景和使命，以打造“中国最好、亚洲一流”为服务品牌目标。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万元 币种：港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 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 管理活动等情况
南龙控股有限公司	敬公斌	1992年9月	不适用	167,449.76	投资控股

六、 权益披露

于2015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所知悉，除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或监事之外的下述人士于本公司之股份(“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须置存的本公司股东权益登记册所载录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股东姓名	身份	股份类别	所持股份数目	约占已发行 A股总数的 百分比	约占已发行 H股总数的 百分比	约占本公司 已发行 股本总数的 百分比
南航集团(注)	实益拥有人	A股	4,039,228,665 (L)	57.52%	—	41.14%
	受控制法团权益	H股	1,064,770,000 (L)	—	38.10%	10.85%
		小计	5,103,998,665 (L)	—	—	51.99%
南龙(注)	实益拥有人 受控制法团权益	H股	1,064,770,000 (L)	—	38.10%	10.85%

注：

南航集团被视为透过其于香港之全资子公司于合共1,064,770,000股H股股份中拥有权益，其中31,120,000股H股乃由亚旅实业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占当时已发行H股总数之约1.11%)，1,033,650,000股H股乃由南龙直接持有(占当时已发行H股总数之约36.98%)。由于亚旅实业有限公司亦为南龙之间接全资子公司，因此南龙亦被视为于亚旅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有之31,120,000股H股股份中拥有权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于2015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所知，概无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或监事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记录于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须置存的本公司股东权益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董事					
谭万庚	副董事长 执行董事 总经理	男	51	2013年1月24日 2006年6月15日 2009年1月13日	2016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袁新安	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杨丽华	非执行董事	女	60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张子芳	执行董事 副总经理	男	57	2009年6月30日 2007年12月27日	2016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李韶彬	执行董事	男	51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宁向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刘长乐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4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谭劲松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1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郭为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15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26日
焦树阁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15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26日
监事					
潘福	监事会主席	男	53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李家世	监事	男	54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张薇	监事	女	49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杨怡华	监事	女	55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吴德明	监事	男	57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高级管理人员					
任积东	副总经理	男	51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王志学	副总经理	男	54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李彤彬	总工程师 副总经理	男	54	2014年4月30日 2015年9月14日	2016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苏亮	总经济师	男	53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陈威华	总法律顾问	男	49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郭志强	营销总监	男	52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谢兵	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冯华南	安全总监	男	53	2014年8月15日	2016年12月26日
肖立新	总会计师 财务总监	男	49	2015年3月27日 2015年3月27日	2016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袁新安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2007年9月28日	至今
杨丽华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2009年5月22日	至今
潘福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	纪检组长	2010年10月27日	至今
张薇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	审计部部长	2007年10月8日	至今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它单位名称	在其它单位担任的职务
袁新安	广州南航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民航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珠海保税区摩天宇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公司	董事长
	大连槐城别墅有限公司	董事长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飞机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杨丽华	中国南航集团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南航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南航集团地勤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李韶彬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东南航明珠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宁向东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刘长乐	凤凰卫视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兼行政总裁
	谭劲松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谭劲松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威灵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郭为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慧聪网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Kosalaki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它单位名称	在其它单位担任的职务		
焦树阁	CDH CHINA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总裁		
	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海南清水湾旅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海南阿罗哈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青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百安医星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海思太科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张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迈泰亚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内蒙古河套酒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鼎晖股权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太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河南省漯河市双汇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Shine C Holding Limited	董事		
	WH Group Limited	董事		
	United Global Food (US) Holdings, Inc.	董事		
	Smithfield Foods, Inc.	董事		
	Rotary Vortex Ltd	董事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Mabtech Limited	董事		
	Mabtech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GeneMab Limited	董事		
	中国蒙牛乳业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天津冠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海默泽新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海默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天津维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维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旭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北京元博恒瑞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深圳市鼎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李家世	中国南航集团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张薇	中国南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中国南航集团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杨怡华	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广州南航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	监事	
		贵州航空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珠海航空有限公司		监事会召集人		
重庆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广州白云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中国南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		
北京南航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会召集人		
南龙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事		
广州航空货站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任职人员姓名	其它单位名称	在其它单位担任的职务
王志学	珠海航空有限公司	董事长
苏亮	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	董事
陈威华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	董事
郭志强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	董事
	广州南联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州白云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李彤彬	广州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沈阳北方飞机维修有限公司	董事长
冯华南	珠海翔翼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南航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董事长
	南航西澳飞行学院	董事长
肖立新	广州航空货站有限公司	董事
	南航海外(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徐杰波	执行董事	离任	辞职
徐杰波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会计师	免职	立案侦查
周岳海	副总经理	免职	立案侦查
胡臣杰	总信息师	免职	工作变动
王全华	非执行董事	离任	退休
肖立新	财务总监、总会计师	聘任	新聘
魏锦才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辞职
郭为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新聘
焦树阁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新聘
李彤彬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聘任	新聘
刘纤	副总经理	免职	立案侦查
司献民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离任	辞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币种：人民币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年度内 股份增减 变动量 (股)	报告期从 公司领取 的税前 报酬总额 (万元)	是否 在公司 关联方 获取报酬
董事						
谭万庚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	0	0	0	0	是
袁新安	非执行董事	0	0	0	0	是
杨丽华	非执行董事	0	0	0	0	是
张子芳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是
李韶彬	执行董事	0	0	0	77.3	否
宁向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0	0	0	15	否
刘长乐	独立非执行董事	0	0	0	15	否
谭劲松	独立非执行董事	0	0	0	15	否
郭为 ¹	独立非执行董事	0	0	0	7.5	否
焦树阁 ¹	独立非执行董事	0	0	0	7.5	否
监事						
潘福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是
李家世	监事	0	0	0	77.5	否
张薇	监事	0	0	0	0	是
杨怡华	监事	0	0	0	33.2	否
吴德明	监事	0	0	0	59.1	否
高级管理人员						
任积东	副总经理	0	0	0	77.4	否
王志学 ²	副总经理	0	0	0	137.7	否
李彤彬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0	0	0	63.6	否
苏亮 ³	总经济师	0	0	0	13.4	否
陈威华	总法律顾问	0	0	0	70.5	否
郭志强	营销总监	0	0	0	70.1	否
谢兵	董事会秘书	0	0	0	70.1	否
冯华南 ²	安全总监	0	0	0	113.4	否
肖立新 ⁴	总会计师、财务总监	0	0	0	31.7	否

注：

- 1、 独立非执行董事郭为先生和焦树阁先生自2015年6月30日起任职，其薪酬披露期间为2015年7月—12月；
- 2、 副总经理王志学先生、安全总监冯华南先生系飞行员，其薪酬中包含空勤待遇；
- 3、 总经济师苏亮先生外派天合联盟任职，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本公司仅为其缴纳相关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 4、 总会计师、财务总监肖立新先生自2015年3月27日起任职，其薪酬披露期间为2015年4月—12月；
- 5、 原独立董事魏锦才先生自2015年6月30日起辞任，其任职期间从本公司领取的税前薪酬为人民币7.5万元；
- 6、 原总信息师胡臣杰先生为本公司市场化招聘高级管理人员，自2015年2月27日起不再任职，其任职期间从本公司领取的税前薪酬为人民币54.2万元；

- 7、原副总经理刘纤自2015年10月16日起不再任职，其任职期间从本公司领取的税前薪酬为人民币128.2万元，其薪酬中包含空勤待遇。
- 8、原执行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财务总监徐杰波、副总经理周岳海自2015年1月5日起不再任职，其任职期间从本公司领取的税前薪酬为人民币0元。
- 9、原董事长、非执行董事司献民其报告期内从本公司领取薪酬为0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份。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董事、最高行政人员或监事概无在本公司或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或债券证(视情况而定)中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而应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该些章节的规定被视为或当作这些董事、最高行政人员或监事拥有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而纪录于本公司保存的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中的《标准守则》而应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

本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实行年薪制，董事和监事的薪酬由公司按照股东大会通过的《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制度》以及《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薪酬管理制度》进行核算与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依据《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经董事会确定后进行核算与发放。

报告期内，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合计为人民币1,144.9万元(2014年度：人民币1,356.5万元)。

(六) 董事及监事服务合约及在合同中的权益

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没有与任何董事或监事订立或建议订立不可于一年内毋须赔偿(法定赔偿除外)而终止的服务合约。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内，所有董事或监事均没有在任何本公司或其附属公司为合约一方的任何重大合同中持有重大权益。

(七)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董事

谭万庚，男，1964年8月出生，51岁，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山大学区域地理学专业毕业，经济师。中共党员，1990年8月参加工作。1992年至1996年历任北京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基建处处长、人事行政部执行主任。1996年5月至1998年9月任中国民用航空总局人事劳动司副司长；1998年9月至2000年12月任中国民用航空总局人事教育司副司长；2000年12月至2006年1月任中国民用航空总局东北管理局局长、党委书记；2006年1月至2007年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06年6月起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2月至2009年1月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党组成员，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董事；2009年1月至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党组成员，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2009年2月至2011年5月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党组成员，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2011年5月至2013年1月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党组书记，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2013年1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党组书记，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2016年1月起为中共广东省委十一届委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袁新安，男，1957年2月出生，59岁，大学学历，西安空军工程学院航空机械专业毕业，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76年12月参加工作。1987年至1997年历任民航广州管理局维修厂质检科科长、民航广州飞机维修公司质检经理、副总监。1997年4月至1998年10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机务工程部副总经理；1998年10月至2000年11月任广州飞机维修公司副总经理；2000年11月至2002年4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兼机务工程部总经理；2002年4月至2007年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2007年2月至2007年1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2007年9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2008年7月起兼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总法律顾问，2011年11月起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目前还兼任广州南航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保税区摩天宇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民航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国飞机服务有限公司董事。

杨丽华，女，1955年11月出生，60岁，党校研究生学历，中央党校研究生院经济学专业毕业。中共党员，1973年2月参加工作。1984年至1995年历任民航北京管理局第一飞行总队乘务大队副大队长、中国国际航空公司乘务大队大队长、乘务部经理。1995年7月至2000年9月任中国国际航空公司飞行总队副总队长；2000年9月至2002年10月任中国国际航空公司客舱服务部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2年10月至2004年9月任中国国际航空公司副总裁；2004年9月至2009年5月任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2009年5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其间2010年7月至2012年8月兼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工会主席，2013年1月起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目前还兼任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南航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南航集团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南航集团地勤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子芳，男，1958年10月出生，57岁，大专学历，辽宁大学党政干部基础科专业毕业，在职取得清华大学经管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1976年2月参加工作。1993年至2000年，历任中国北方航空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沈阳飞行大队副政委兼政治处主任、政委。2000年至2003年历任中国北方航空公司吉林分公司党委书记、大连分公司总经理。2003年10月至2005年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政治工作部部长；2005年2月至2007年1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07年12月至2009年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9年2月至2011年8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09年6月起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8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党组成员，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董事。(目前其他兼职情况：中国民航运输协会副理事长、广东省岭南文化促进基金会副理事长。)

李韶彬，男，1964年4月出生，51岁，大专学历，湘潭师范专科学校汉语言文学专业毕业，在职取得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政工师。中共党员，1984年7月参加工作。1992年至1999年历任民航广州管理局政治部宣传处副主任科员、南航宣传部主任科员、南航(集团)公司宣传部副部长。1999年12月至2002年5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飞行部政治处主任；2002年5月至2004年5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飞行部党委副书记兼政治处主任；2004年5月至2006年3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飞行部党委书记；2006年3月至2012年7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飞行部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12年7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2013年1月起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目前还兼任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和广东南航明珠航空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宁向东，男，1965年5月出生，50岁，博士研究生学历，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数量经济学专业毕业。宁先生1990年参加工作，曾任清华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清华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哈佛商学院、伊利诺大学、新南威尔士大学、悉尼大学、香港中文大学访问学者，并曾任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清华大学公司治理研究中心执行主任。宁先生自2010年12月29日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目前还兼任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以及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刘长乐，男，1951年11月出生，64岁，香港城市大学荣誉文学博士，联合国际学院荣誉院士，凤凰卫视创始人，自1996年起担任凤凰卫视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兼行政总裁；2000年凤凰卫视控股有限公司在香港上市后担任董事局主席兼行政总裁。刘先生领导凤凰卫视在华人传媒领域创造出的卓越成就获得了海内外各界的广泛赞许，有“传媒智者”、“亚太最具创造力之华商领袖”、“最具中国商业精神企业家”之称，并曾获得“罗伯特蒙代尔世界经理人CEO成就奖”、“亚洲品牌创新年度人物大奖”、“华商领袖年会‘领袖人物’年度人物大奖”、“2012 DHL / 南华早报香港商业奖之“商业成就奖”等奖项。刘先生自2005年起至今连续担任着国际艾美奖世界电视节主席的职务，2008年荣获国际电视艺术与科学学院授予的“国际艾美理事会奖”。刘先生2009年获任“世界华文媒体合作联盟”名誉主席；2010年出任中国佛教协会第八届理事会特约顾问。2014年出任国际佛光会世界总会第六届理事会副总会长。刘先生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及第十一届全国委员会委员，第十一届政协全国委员会教科文卫体委员会副主任，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常委。刘先生获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委任为太平绅士，2010年获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颁授银紫荆星章。刘先生自2011年11月30日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谭劲松，男，1965年1月出生，51岁，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在职取得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谭先生1985年参加工作，曾任湖南邵阳市财会学校教师、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全国会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内部审计协会理事，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中国审计学会理事。目前还兼任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此外还担任威灵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谭先生自2013年12月26日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郭为，男，1963年2月出生，53岁，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前称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院)管理系管理专业毕业并获得工学硕士学位。郭先生在业务策略发展及业务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曾任联想集团执行董事及高级副总裁，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董事局副局长兼总裁及首席执行官，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神州数码董事局主席，及神州数码若干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之董事。目前还兼任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慧聪网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Kosalaki Investments Limited董事。此外，郭先生还担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委员、国家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第四届委员会委员及中国民营科技实业家协会第六届理事会理事长等社会职务。郭先生曾荣获中国十大杰出青年称号(2002年度)、中国未来经济领袖(2003年度)及首届中国青年企业家管理创新金奖(2005年度)等重要奖项，并获《财富》(中文版)评为2011、2012、2013年中国最具影响力的50位商界领袖之一。郭先生自2015年6月30日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焦树阁，男，1966年2月出生，50岁，硕士研究生学历。山东大学数学系控制理论专业本科毕业，航空航天工业部第二研究院系统工程专业研究生毕业并获得工学硕士学位。焦先生在基金管理和股权投资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现任CDH China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鼎晖投资”)董事及总裁。焦先生曾任航天工业部第710研究所计算机研究员，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也是鼎晖投资的创始人。曾任中国雨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国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目前还兼任鼎晖投资关联企业的董事，China Mengniu Dairy Company Limited独立非执行董事，WH Group Limited非执行董事兼副主席，九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以及北京大洋药业有限公司、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河套酒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南孚南平电池有限公司、上海青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公司的董事。焦先生自2015年6月30日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监事

潘福，男，1963年2月出生，53岁，硕士研究生学历，重庆大学电力系统及自动化专业毕业，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6年7月参加工作。1994年至2003年历任云南省电力局计划处副处长、云南电力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发展部副主任、昆明发电厂副厂长、厂长，云南电力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2003年2月至2004年4月历任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监察部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2004年4月至2005年1月任中国南方电网技术研究中心主任；2005年1月至2007年11月任贵州电网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党组书记；2007年11月至2010年11月任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发展部主任；2010年11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党组成员、党组纪检组组长，2010年12月起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

李家世，男，1961年5月出生，54岁，大专学历，广东民族学院经济数学专业毕业，在职取得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和清华大学经管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1976年8月参加工作。1994年至1999年历任南航(集团)公司党委组织部副部长、广州南联航空食品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南航(集团)公司党委组织部副部长(主持工作)。1999年12月至2003年1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2003年12月至2007年1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兼纪委办公室主任；2007年12月至2012年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兼纪委办公室主任，2009年6月起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2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党组纪检组副组长，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兼纪委办公室主任、监事。目前还兼任中国南航集团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张薇，女，1966年9月出生，49岁，硕士研究生学历，天津大学投资技术经济专业毕业，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1988年9月参加工作。1999年至2006年历任南航(集团)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监察局副局长兼审计部部长。2006年8月至2007年10月任中国南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2007年10月至2008年10月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监察局副局长兼审计部部长，2008年6月起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08年10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审计部部长，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0年1月起任国务院国资委代表国务院向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派出的国有企业监事会兼职监事，2012年2月起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党组纪检组组员。目前还兼任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南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南航集团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珠海保税区摩天宇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公司监事、广州南航建设有限公司董事。

杨怡华，女，1960年8月出生，55岁，中央党校本科学历，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毕业，会计师。中共党员，1977年8月参加工作。1996年至2002年历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室经理，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2002年5月至2015年9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200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目前还兼任贵州航空有限公司和南龙国际货运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监事会主席，以及北京南航地面服务有限公司和珠海航空有限公司的监事会召集人、厦门航空有限公司、广州白云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中国南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重庆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监事。

吴德明，男，1958年4月出生，57岁，本科学历，华南师范大学成人教育学院政法系政治管理专业毕业，政工师。中共党员，1976年2月参加工作。1991年至2001年历任南航营运部政治处副主任，南航广州售票处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运输部售票处党总支副书记、党总支书记，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运输部客运处党总支书记。2001年3月至2003年1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纪委监察部部长；2003年12月至2009年4月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监察局(直属纪委办公室)局长(主任)；2009年4月至2015年11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管理委员会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5年11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管理委员会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13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任积东，男，1965年1月出生，51岁，大学学历，南京航空学院航空发动机设计专业毕业，在职取得清华大学经管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6年8月参加工作。1995年至2000年历任民航乌鲁木齐管理局(新疆航空公司)飞机维修厂二车间主任、副厂长、工程部总经理。2000年1月至2001年12月任民航乌鲁木齐管理局(新疆航空公司)副局长(副总经理)、党委常委；2001年12月至2004年6月任新疆航空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04年6月至2004年1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新疆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05年1月至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05年3月至2007年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09年4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兼新疆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9年5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王志学，男，1961年1月出生，55岁，大专学历，民航十四航校飞机驾驶专业毕业，在职取得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飞行技术专业大学学历，特级飞行员。中共党员，1981年2月参加工作。1995年至2002年历任珠海航空有限公司飞行安全技术检查部副经理、经理，B737机型资深教员，南航(集团)汕头航空有限公司副总飞行师兼飞行安全技术处处长、南航(集团)汕头航空有限公司副总飞行师兼飞行安全技术管理部经理。2002年6月至2004年10月任汕头航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10月至2009年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飞行管理部总经理；2009年2月至2012年7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飞行部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2年8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兼总飞行师。目前还兼任珠海航空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彬彬，男，1961年12月出生，54岁，大专学历，中国民航学院飞机电气设备维修专业毕业，在职取得海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和清华大学经管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3年8月参加工作。1994年至2003年历任北方航空公司飞机维修基地工程技术处副处长、修理厂厂长，机务工程部(飞机维修基地)副主任、主任，吉林分公司总经理。2004年9月至2005年1月任珠海航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5年1月至2012年4月任珠海航空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2年4月至2014年4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北方分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14年4月至2015年8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兼机务工程部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5年9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机务工程部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李先生目前还兼任广州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和沈阳北方飞机维修有限公司董事长。

苏亮，男，1962年4月出生，53岁，硕士研究生学历，英国克兰菲尔德大学航空学院航空运输管理专业毕业，工程师。中共党员，1981年12月参加工作。1998年至2000年历任南航(集团)深圳公司航务部副经理、计划企管部副经理、经理。2000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3年12月至2005年11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2005年11月至2006年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市场营销管理委员会副主任；2006年2月至2007年1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市场营销管理委员会副主任；2007年1月至1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2007年12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目前还兼任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威华，男，1966年10月出生，49岁，大学学历，北京大学法律学专业毕业，经济师，具有律师资格和企业法律顾问职业资格。中共党员，1988年7月参加工作。1997年至2004年历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法律事务处副处长、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法律部主任)。2004年6月至2008年10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法律部部长；2008年10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法律部总经理。目前还兼任厦门航空有限公司董事。

郭志强，男，1963年7月出生，52岁，在职党校研究生学历，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校工商管理专业毕业，经济师。中共党员，1981年1月参加工作。1995年至2004年历任新疆航空公司西安营业部经理、北京营业部经理、运输部总经理，新疆航空公司副总经理，南航集团公司北京办事处主任、南航股份公司北京营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2004年6月至2004年1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新疆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2005年1月至1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2005年12月至2008年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08年2月至2009年5月任重庆航空有限公司总裁兼首席执行官、党委副书记；2009年5月至9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管理委员会党委委员、副主任；2009年9月至2012年9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管理委员会主任、党委副书记；2012年9月至2014年7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兼市场营销管理委员会主任、党委副书记；2014年7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目前还兼任广州南联航空食品有限公司和广州白云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

谢兵，男，1973年9月出生，42岁，大学学历，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运输管理专业毕业，在职取得暨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英国伯明翰大学工商管理(国际银行和金融)硕士学位和清华大学经管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高级经济师，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中共党员，1995年7月参加工作。2003年至2007年历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助理、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办公厅总经理秘书。2007年11月至2009年1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副主任；2009年12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冯华南，男，1962年11月出生，53岁，大专学历，中国民航飞行专科学校飞机驾驶专业毕业，在职取得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航空工程硕士学位和清华大学经管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特级飞行员。中共党员，1983年1月参加工作。1994年至1999年历任南航(集团)公司珠海飞行训练中心主任、南航股份公司飞行部副总经理。1999年12月至2002年10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飞行安全技术部总经理；2002年11月至2004年9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飞行技术管理部总经理；2004年9月至2006年2月任贵州航空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06年2月至2014年7月任贵州航空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4年8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安全总监。目前还兼任珠海翔翼航空技术有限公司、南航通用航空有限公司和南航西澳飞行学院董事长。

肖立新，男，1966年6月出生，49岁，硕士研究生学历，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经济学专业毕业，在职取得清华大学经管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高级会计师，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中共党员，1991年7月参加工作。1999年至2002年历任南航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南航股份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2002年1月至2007年2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2007年2月至10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总经理；2007年10月至2008年2月任中国南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2008年2月至2015年3月任中国南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2015年3月至今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财务总监。目前还兼任贵州航空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航空有限公司董事、南航海外(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二、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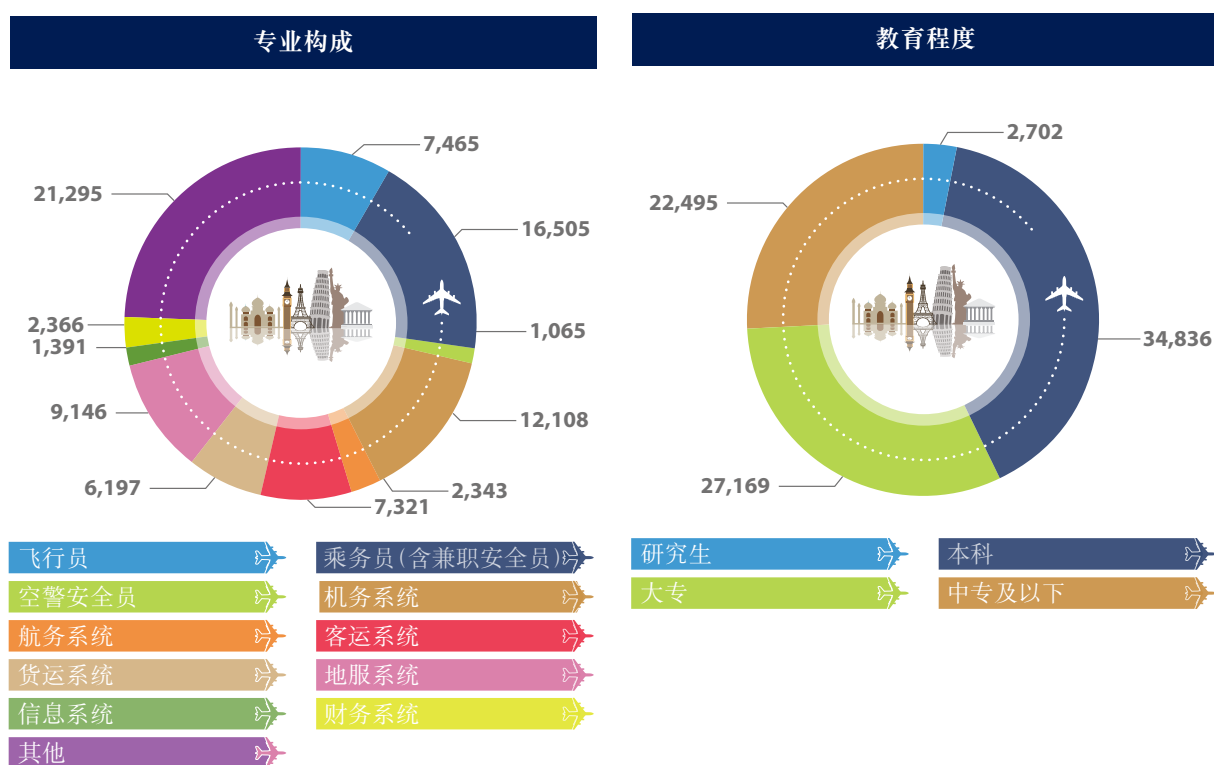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共有员工87,202名(2014年12月31日：82,132)。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5,20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99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7,20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飞行员	7,465
乘务员(含兼职安全员)	16,505
空警安全员	1,065
机务系统	12,108
航务系统	2,343
客运系统	7,321
货运系统	6,197
地服系统	9,146
信息系统	1,391
财务系统	2,366
其他	21,295
合计	87,20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2,702
本科	34,836
大专	27,169
中专及以下	22,495
合计	87,202

（二）专业构成图和教育构成图



（三）员工薪酬政策情况

“尊重人才，回报员工”是南航企业文化的重要内涵。南航在发展过程中逐步形成了与之相适应的薪酬策略，即以“合法、公平、高效、和谐”为原则，建立起一套以岗位价值为基础、以劳动力市场价格为指导、以绩效管理为核心、领先行业的薪酬分配制度，与员工共同分享企业发展成果。报告期内，本集团不断优化薪酬、用工管理，以“岗位管理”为指导思想，努力推动“用工一体化”管理进程，将各职类临时工、劳务工纳入统一的工资制度，并根据岗位特点建立不同的职业发展通道，同时逐步统一所有岗位的福利待遇政策，提高了员工的积极性，增强了公司的凝聚力，对公司的安全生产运营产生了积极影响。

（四）培训计划

2016年，本公司的培训计划是：

一是做好重点项目培训。乘务培训方面，要培训3,500名新招乘务员和安全员、1,000名两舱乘务员和875名主任/乘务长培训，持续优化客舱运行结构。机上餐食方面，要加快开发和推广公司机上品牌餐食操作、机上全新葡萄酒等在线精品课程，促进重点领域优质服务水平提升。领导力培训方面，要高质量完成公司380人才计划和二级机构副职初任培训，发展中高管培训的全案例教学，在线管理课程培训覆盖率要超过50%。语言培训方面，要完成服务英语培训190人，飞行员英语培训230人，按需提供地服、安保等业务英语培训项目。

二是做好课程内容体系建设。要完善面授课程标准，严格执行改进计划，提升课程标准化水平；要精准分析开发需求，持续发展面授精品课程；要大力发展在线课程，E-learning至少上线150门课程，APP至少上线200个微课程，微信平台至少上线1,000个微课程；要紧贴乘务课程体系，支持融入乘务课程的内容开发，推动乘务课程体系落地。

三是做好在线学习平台优化。要根据用户反馈，迭代PC平台、移动APP、微信公众号的功能及界面体验。实现多个平台数据互联互通，尝试多维分析平台功能、性能和学习数据，精准定位学员，针对性提供学习服务。



BOARDING PASS





优游自在

海绵宝宝、免税品选购、欧美大片…
简洁舒适的客舱内，每个人都能找到体验南航飞行的最佳方式

公司治理报告

一、公司治理概况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构建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等组成的公司治理体系，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相互配合、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没有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根据境内外监管要求，不断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规范公司运作。

控股股东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南航集团，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的中央企业之一，南航集团与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公司在以上方面的运营也独立于控股股东。本公司控股股东和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

股东大会

本公司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各项职权。本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做好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充分保证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了1次股东大会，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进行见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合法有效，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行使权利，未发生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董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治理结构的核心。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在《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内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所规定的程序制定公司发展策略，并监督经营管理的执行情况及财务表现，对董事高管的委任提出建议，决定重大合约及交易、以及其他重大政策及财务事宜等。董事会依法合理授权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高了决策水平和议事效率，促进了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

《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董事会由13名董事组成，目前董事人数为10名，包括3名执行董事，2名非执行董事和5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人数的二分之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依法运作，共召开了34次董事会，其中4次现场会议，30次临时会议，决策程序和内容符合《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所做决议合法有效。报告期内，本公司发布了4期定期报告，及时向市场传递了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市场情况及资产收购和出售、投资、关联交易、董事高管任免等相关信息，董事会决议公告事项没有出现工作差错。董事会定期会议的举行日期均预先编定，以便更多董事出席会议。董事会秘书协助董事长编制会议议程，确保已遵守所有适用规则及规例。董事会秘书负责整理及备存所有董事会及下设各委员会的会议记录和相关会议材料，所有董事可随时查阅。会议记录由各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董事会每年进行一次内部控制检讨，以确保内部控制系统的有效性。

董事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具有不同的行业背景，在民航管理、财务会计、投资战略、企业文化、公司治理等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和专业知识。董事任期三年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非执行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各董事之间不存在任何包括财务、业务、亲属或其他重大相关的关系。全体董事均能通过董事会秘书及时获得上市公司董事必须遵守的法规、监管及其他持续责任的相关资料及最新动向，以确保其能了解应尽之职责，保证董事会的程序得以贯彻执行以及适用的法律法规得以恰当遵守。本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勤勉尽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会议，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现金分红、董事及高管的任免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对公司生产经营、债务结构调整等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公司共有1名非执行董事、1名执行董事及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辞任，股东大会选举增补了2名独立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提名委员会。在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都超过二分之一，其中审计委员会三名委员全部由独立董事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由会计专业资深人士担任。公司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均制定了工作细则并严格按照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董事的变化，调整了各专业委员会的成员构成。各委员会对专业问题进行深入研究，提出建议供董事会参考。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22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3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监事会

本公司监事会由股东代表监事和职工代表监事组成，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和罢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本公司监事会现有监事5人，其中股东代表监事3人，职工代表监事2人，设监事会主席1人，公司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都没有兼任监事。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5次现场会议，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规范运作、定期报告、财务工作、现金分红、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重大事项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报告期内，监事会还高度关注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管因涉嫌犯罪被立案侦查和公司的内控制度的完善。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对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做好监事会的召集、召开、授权及决议等工作，保证监事有效履行监督职责。公司监事勤勉诚信，积极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关联交易、现金分红、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以及公司董事、管理层的履职情况依法进行监督，及时听取财务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积极了解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管理层

公司管理层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负责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勤勉尽责，带领全体员工开展具体的经营工作，不断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和盈利能力，积极推进公司战略转型，确保了公司全年的安全运营和盈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培训

报告期内，本公司组织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由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及香港特许秘书公会举办的有关上市规则及企业管治守则的培训和学习，确保董事、监事和高管持续更新并提升相关知识及技能。

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本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重在树立公司国际化战略、差异化经营的资本市场形象。考虑到不同投资者的需求，沟通内容上注重针对性和专业性，使投资者更加清晰了解本公司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战略。2015年本公司通过业绩发布会、路演等多种方式持续与投资者和分析师进行了积极、坦诚的沟通，实现与投资者、分析师和基金经理交流940余人次，其中：通过业绩发布会、路演方式交流130余人次；通过参加境内外券商投资论坛、策略会方式交流300余人次；通过公司拜访、电话会议方式交流510余人次。

本公司亦注重网络平台互动交流，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e互动”交流平台，组织了现金分红网络说明会，同时，每月在“e互动”披露接待投资者调研的情况，方便投资者查询和了解公司最新情况。参加了广东证监局和广东上市公司协会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同时本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团队围绕资本市场关注热点，加大资本市场反馈力度，收集投资者意见，及时总结市场变化给本公司带来的影响，并向管理层提出合理化建议。

2016年，本公司将进一步深化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加强投资者关系网站建设，不断拓宽与投资者的沟通方式，做好资本市场专题研究工作，实现资本市场和上市公司双向沟通。增进投资者对本公司的了解，持续完善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保护工作，同时也期望得到投资者更多的关注和支持。

信息披露

本公司严格遵守各上市地上市规则要求，按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标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根据各上市地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本公司继续落实信息披露有关管理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内部控制，进一步提升了信息披露的效率和质量。本公司还以投资者角度出发，进一步丰富和优化了2014年度报告和2015年中期报告的内容与版式，使得相关报告更加通俗易懂。本公司希望通过信息披露积极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信息，加强与投资者的双向互动，促使公司治理更加透明、公开。

2015年8月，本公司H股2014年度报告荣获第29届国际ARC (Annual Report Competition) Award 殊荣。

制度建设

本公司根据法律法规以及监管机构的要求，不断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的要求，修订了《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职责进行补充完善。

综上所述，本公司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本公司已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该制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的要求，其中明确界定了内幕信息的范围、知情人的界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备案办法以及知情人员保密义务及责任追究，从制度上更加细化了内幕信息的范围、涉及人员和违规的处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该项制度，符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的规范要求。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1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6月30日，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11项议案：

1. 审议本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报告；
2. 审议本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
3. 审议本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
4. 审议本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2015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6. 审议本公司与中国南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补充协议》；
7. 授权厦门航空有限公司在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间内为河北航空有限公司提供累计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贷款担保；
8. 授权本公司董事会配发、发行及处置公司额外股份，并根据授权发行股份的情况增加公司的注册资本；
9. 授予本公司董事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一般性授权；
10. 选举郭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11. 选举焦树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所有议案均获股东表决通过，详情请参见于2015年7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34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现场会议4次、通讯方式召开会议30次。

董事姓名	是否 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 出席次数	参加董事会情况			是否连续 两次未亲自 参加会议	参加股东 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 大会的 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加 次数	委托 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谭万庚	否	34	4	30	0	0	否	1
袁新安	否	34	3	30	1	0	否	0
杨丽华	否	34	4	30	0	0	否	1
张子芳	否	34	2	30	2	0	否	0
李韶彬	否	34	4	30	0	0	否	1
宁向东	是	34	4	30	0	0	否	1
刘长乐	是	34	3	30	1	0	否	0
谭劲松	是	34	4	30	0	0	否	1
郭为	是	23	2	20	1	0	否	0
焦树阁	是	23	3	20	0	0	否	1
司献民	否	24	2	21	1	10	是	1
魏锦才	是	11	1	10	0	0	否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22次会议，完成了2014年度财务报告、内控报告、2014年度报告、2015年半年度报告、聘任外部审计师、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审议讨论。针对2015年公司个别董事及高管被调查事件对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内控制度的评估等工作造成的影响，审计委员会要求内部审计机构增加业务流程的评估、扩大内控测试范围，并与审计师就审计范围、审计程序、审计发现问题的处理等事项进行多次沟通，指导公司顺利完成财务报表编制及内控评估等工作，有效履行和充分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能及作用，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完成对2013年工资总额决算、2014年工资总额预决算、2015年工资总额预算、2013年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兑现等事项的审议。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和履行职责，在公司董事和高管聘任过程中，认真审查候选人任职资格，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和意见。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审核了肖立新先生作为公司总会计师、财务总监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郭为先生和焦树阁先生的任职资格，以及李彤彬先生作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候选人的任职资格。

六、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2015年，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程序进行了监督，对董事会贯彻实施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检查。本公司监事会认为：1、公司2015年度的董事会工作能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规范运作，确保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地发展。2、公司董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勤勉尽职，依法履行职责，除个别董事及高管被调查外，未发现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行为。3、公司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误导、虚假信息。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评和管理，完善公司激励机制，本公司严格执行《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规定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要求，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岗位分管工作的年度工作目标，进行综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收入。

为建立与公司业绩和长期战略紧密挂钩的长期激励机制，进一步完善本公司整体薪酬结构体系，将股东利益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骨干员工的利益紧密联系起来，为本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奠定人力资源优势，2011年，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H股股票增值权计划》及《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H股股票增值权首次授予计划》，该计划亦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复同意。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授予、行权等事项，有7,013,333份股票增值权失效。截至报告期末，该计划授出24,660,000份股票增值权全部失效。

八、其他

作为一家在中国设立的，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和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本公司须同时遵守适用的中国法律法规、香港法律法规及适用美国联邦证券法律法规。

公司债券情况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5南航01	136053	2015年11月20日	2020年11月20日	3,000	3.63%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南航01	136256	2016年3月3日	2019年3月3日	5,000	2.97%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联系人	周磊、柯方钰
	联系电话	13501582885、18688983432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80号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2015年11月20日发行的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余额为人民币2,998.50百万元，使用人民币1,690百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本公司于2016年3月3日发行的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余额为人民币4,999.75百万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本公司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为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5月，注册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是国内专业从事资本市场信用评级业务的全国性公司之一。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2008年5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从事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债券无增信机制。

偿债计划：报告期内，15南航01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发行首日，即2015年11月20日。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付息日期为2016年至2018年每年的11月20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0年每年的11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尚未召开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2015年10月，本公司聘请国信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国信证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国信证券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规定，积极行使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0,547	16,270	26.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1)	(6,819)	21.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27)	(2,586)	1,061.14	主要由于报告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21	17,868	(70.22)	主要由于报告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流动比率	0.22	0.51	(56.86)	主要由于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减少
速动比率	0.20	0.48	(65.12)	主要由于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减少
资产负债率	73.38%	76.66%	(4.28)	
EBITDA全部债务比	20.05%	14.40%	39.02	主要由于本年公司利润总额增加，有息负债下降
利息保障倍数	4	2	61.66	主要由于息税前利润增加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3	9	48.87	主要由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9	7	33.33	主要由于本年公司利润总额增加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注：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九、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约123百万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约50百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和账面价值为人民币约66百万元的土地使用权(附注四(13))作为人民币约415百万元的长期借款(包括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四(29)(a))的抵押物(附注四(19))。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约88,124百万元的飞机(附注四(19))作为人民币约55,824百万元的应付融资租赁款(包括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四(31))、折合人民币约8,839百万元的美元长期借款(包括一年内到期部分)以及人民币约261百万元的人民币长期借款(包括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四(29)(a))的抵押物。

除上所述，本集团无其他受限资产情况。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5年1月12日，本公司完成超短期融资券人民币30亿元本金兑付并付息人民币113,178,082.19元。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获得多家国内银行于2016年及以后年度提供最高为人民币约173,739百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其中已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约42,718百万元，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约131,021百万元。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偿还的银行贷款为人民币约62,135百万元。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营运资金。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说明书》和有关信息披露规则，接受投资者的监督，并严格遵守公司作出的约定和承诺。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的事项。

内部控制

董事会负责本集团的总体内部监控系统及其有效性。董事会已确立既定程序，以确定、评估及管理本集团所面对的重大风险，程序包括当营商环境或规例指引变更时，更新内部监控系统。

董事会已审阅本集团于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财政年度本集团的内部监控系统，并对其成效表示满意。

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2015年12月31日(基准日)有效。

我公司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过程中未发现与非财务报告相关的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

我公司聘请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2007年6月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于2008年4月制定了《重大内部信息报告制度》，于2009年12月制定了《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并根据监管机构要求进行修订，对公司内部信息的传递以及信息披露工作进行了规范，并对包括年报信息披露差错在内的对外信息披露的重大差错责任追究也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年度报告存在重大差错的情况。

社会责任

南航自2007年开始主动向社会公众发布社会责任报告，是中国民航业首家发布社会责任报告的企业。我们相信，社会责任报告将让社会公众更加了解南航在社会责任领域的思考和行动，将促进南航与社会公众之间的沟通与互动，有助实现企业与社会和谐共赢与可持续发展。

2015年，南航牢记责任担当，推进改革创新，有效履行了社会责任：

保护环境

我们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在机队优化、飞机改装、航路优化、低碳出行、新能源应用等方面持续加大投入和改进力度，大力推进节能减排，全年节省航油2.5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7.8万吨。

服务旅客

我们诚恳应对，以典型事件为案例，建立和完善了特殊任务保障、特殊旅客服务标准流程，提升了特殊事件及群体的服务保障能力。

关爱员工

我们加大投入和工作力度，完善员工福利、假期政策，积极改善工作生活设施条件；实施青年员工三年培养工作，注重营造团结和谐的工作氛围。

社会职责

我们圆满完成抗战胜利70周年纪念活动、“两会”等重大活动保障，以及维和运兵、抗震救灾、撤离境外人员等重要保障任务。

南航志愿者服务5.7万小时，志愿者服务对象超30万人次。其中“欢乐出行、温暖回家”志愿服务项目近两年来共3,800名志愿者和机关员工参加，累计服务3万多小时，帮助35万余名旅客，保障无陪儿童、老人、孕妇等特殊旅客4,500名。

我们开展了大规模的调研活动，收集到了旅客、投资者、合作伙伴、供应商、非盈利机构、政府、媒体等近万条意见和建议。同时，我们举办首个南航公众开放日活动，不断加强与利益相关方沟通，提高企业运营透明度。

2015年，“十分”关爱基金会向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重庆大学、湖南大学、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吉林大学、天津大学、大连海事大学、暨南大学、贵州大学、郑州大学、东北林业大学各捐赠人民币20万元助学金；向新疆皮山地震灾区、墨玉地震灾区捐赠救灾款共计人民币100万元。

2015年公司获得荣誉：

- (1) “海峡两岸卓越贡献服务企业奖”；
- (2) 新西兰中国商会颁布的“最快业务增长奖”
- (3) “明善公益榜·上市公司年度最佳公益实践”奖
- (4) 广东省首届“人文关怀优秀单位”
- (5) “全球空客A330杰出运行航空公司”
- (6) 《Now Travel Asia》“亚洲杰出航空公司奖”
- (7) 中国物流业最高奖项“金飞马奖”和“中国品牌价值百强物流企业奖”





BOARDING PASS



近在咫尺

纽约、伦敦、巴黎、悉尼...

无论您想去哪里，我们都将把您安全舒适的送抵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10108号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王斌

中国·上海市
2016年3月30日

注册会计师

湛宇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楼普华永道中心11楼 邮编200021
总机：+86 (21) 2323 8888，传真：+86 (21) 2323 8800，www.pwccn.com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5,444	18,306
应收账款	四(3)	2,592	2,705
预付款项	四(5)	1,279	1,104
应收股利	四(2)	17	4
其他应收款	四(4)	1,610	2,474
存货	四(6)	1,606	1,661
其他流动资产	四(7)	1,870	1,586
流动资产合计		14,418	27,84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8)	240	240
长期股权投资	四(9)	3,453	2,937
投资性房地产	四(10)	507	459
固定资产	四(11)	142,454	134,001
在建工程	四(12)	19,556	19,247
无形资产	四(13)	2,889	2,544
设备租赁定金	四(14)	669	651
长期待摊费用	四(15)	640	733
套期工具	四(16)	1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7)	1,411	1,0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832	161,857
资产总计		186,250	189,697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20)	19,483	7,243
应付票据		771	11
应付账款	四(21)	12,077	11,211
票证结算	四(22)	7,131	6,101
应付职工薪酬	四(23)	2,446	2,405
应交税费	四(24)	236	436
应付利息	四(25)	385	471
应付股利		8	-
其他应付款	四(26)	5,035	5,3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7)	9,964	17,888
其他流动负债	四(28)	8,000	3,000
流动负债合计		65,536	54,0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29)	12,884	42,066
应付债券	四(30)	3,000	-
应付融资租赁款	四(31)	49,408	43,919
大修理准备	四(32)	1,895	1,623
递延收益	四(33)	3,003	2,83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四(34)	13	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17)	938	873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141	91,337
负债合计		136,677	145,423
股东权益			
股本	四(35)	9,818	9,818
资本公积	四(36)	14,336	14,388
其他综合收益	四(37)	59	53
盈余公积	四(38)	1,552	1,306
未分配利润	四(39)	13,201	9,9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8,966	35,554
少数股东权益		10,607	8,720
股东权益合计		49,573	44,27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86,250	189,6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谭万庚

副董事长、总经理

肖立新

总会计师、财务总监

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82	10,755
应收账款	十五(1)	2,190	2,232
预付款项		800	743
应收股利		17	4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998	4,616
存货		1,115	1,179
其他流动资产		1,666	1,434
流动资产合计		9,968	20,9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3	14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8,715	6,255
投资性房地产		281	229
固定资产		111,898	105,214
在建工程		11,707	11,960
无形资产		1,510	1,491
设备租赁定金		619	600
长期待摊费用		307	342
套期工具		1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5	1,0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568	127,235
资产总计		146,536	148,198

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3	5,993
应付账款		9,490	8,292
票证结算		6,123	5,413
应付职工薪酬		1,959	1,814
应交税费		103	303
应付利息		303	417
其他应付款		8,571	6,2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39	15,167
其他流动负债		8,000	3,000
流动负债合计		56,891	46,6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216	30,844
应付债券		3,000	-
应付融资租赁款		41,740	38,357
大修理准备		1,468	1,184
递延收益		2,402	2,4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	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837	72,849
负债合计		115,728	119,469
股东权益			
股本		9,818	9,818
资本公积		14,100	14,100
其他综合收益		37	28
盈余公积		1,552	1,306
未分配利润		5,301	3,477
股东权益合计		30,808	28,729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46,536	148,1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谭万庚
副董事长、总经理

肖立新
总会计师、财务总监

2015 年度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	2014年
一、营业收入	四(40)	111,467	108,313
减: 营业成本	四(40)	91,382	95,151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41)	274	188
销售费用	四(42)	7,081	7,947
管理费用	四(43)	2,754	2,582
财务费用	四(44)	7,826	2,251
资产减值损失	四(47)	108	205
加: 投资收益	四(46)	582	416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69	403
二、营业利润		2,624	405
加: 营业外收入	四(48)	3,814	2,82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5	365
减: 营业外支出	四(49)	97	13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5	98
三、利润总额		6,341	3,095
减: 所得税费用	四(50)	1,355	677
四、净利润		4,986	2,4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51	1,773
少数股东损益		1,135	645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1)	0.39	0.18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1)	0.39	0.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37)	3	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	36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损失)/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	22
现金流量套期有效部分		10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损失)/收益的税后净额		(3)	17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89	2,4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57	1,8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32	6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谭万庚
副董事长、总经理

肖立新
总会计师、财务总监

2015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	2014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80,239	81,852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66,450	72,8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3	122
销售费用		5,200	6,063
管理费用		1,823	1,793
财务费用		6,619	2,106
资产减值损失		49	176
加：投资收益	十五(5)	589	5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47	355
二、营业利润/(亏损)		544	(684)
加：营业外收入		2,584	2,4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0	595
减：营业外支出		72	1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1	97
三、利润总额		3,056	1,650
减：所得税费用		593	272
四、净利润		2,463	1,378
五、其他综合收益		9	18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失)/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	11
现金流量套期有效部分		10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72	1,3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谭万庚
副董事长、总经理

肖立新
总会计师、财务总监

2015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	201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976	117,1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1	1,3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2)(a)	2,937	2,3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504	120,8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611	85,7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466	16,3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42	1,9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2)(b)	1,172	1,6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791	105,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3)(a)	25,713	15,1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6	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96	1,61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2)(c)	313	3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5	2,0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57	8,2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9	6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66	8,889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1)	(6,8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0	10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170	32,48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000	6,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2)(d)	324	1,6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854	40,2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421	38,1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72	2,929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利润		23	128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支付的现金		388	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2)(e)	-	1,6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881	42,791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27)	(2,5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	(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四(53)(a)	(12,547)	5,698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68	12,17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3)(b)	5,321	17,8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谭万庚
副董事长、总经理

肖立新
总会计师、财务总监

2015 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155	88,1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7	1,2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2	2,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384	91,4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104	65,6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99	11,9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1	1,0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8	1,0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762	79,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22	11,7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5	2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08	1,53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	1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3	1,9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57	4,6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66	162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支付的现金	388	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11	4,815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8)	(2,8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333	26,36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000	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33	32,3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29	33,665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48	2,3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477	36,059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44)	(3,6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	(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7,582)	5,194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62	5,46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0	10,6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谭万庚
副董事长、总经理

肖立新
总会计师、财务总监

2015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4年1月1日年初余额	9,818	14,389	17	1,169	8,746	8,073	42,212
2014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 净利润	—	—	—	—	1,773	645	2,418
— 其他综合收益	—	—	36	—	—	17	53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36	—	1,773	662	2,471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108	108
— 购买子公司少数 股东股权影响	—	(1)	—	—	—	(1)	(2)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的少数股东权益	—	—	—	—	—	6	6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137	(137)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393)	(128)	(521)
2014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9,818	14,388	53	1,306	9,989	8,720	44,274
2015年1月1日年初余额	9,818	14,388	53	1,306	9,989	8,720	44,274
2015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 净利润	—	—	—	—	3,851	1,135	4,986
— 其他综合收益	—	—	6	—	—	(3)	3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6	—	3,851	1,132	4,989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1,360	1,360
— 购买子公司少数 股东股权影响	—	(52)	—	—	—	(574)	(626)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246	(246)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393)	(31)	(424)
2015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9,818	14,336	59	1,552	13,201	10,607	49,57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谭万庚
副董事长、总经理

肖立新
总会计师、财务总监

2015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 权益合计
2014年1月1日年初余额	9,818	14,100	10	1,169	2,629	27,726
2014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 净利润	-	-	-	-	1,378	1,378
— 其他综合收益	-	-	18	-	-	18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18	-	1,378	1,396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137	(137)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393)	(393)
2014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9,818	14,100	28	1,306	3,477	28,729
2015年1月1日年初余额	9,818	14,100	28	1,306	3,477	28,729
2015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 净利润	-	-	-	-	2,463	2,463
— 其他综合收益	-	-	9	-	-	9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9	-	2,463	2,47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246	(246)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393)	(393)
2015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9,818	14,100	37	1,552	5,301	30,8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谭万庚
副董事长、总经理

肖立新
总会计师、财务总监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提供国内、港澳台地区及国际航空客运、货运及邮运服务。

本公司是由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南航集团”)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4] 139号文批准独家发起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南航集团以其与航空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投入本公司, 并换取折合2,2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内资国有普通股。本公司于1995年3月25日注册成立, 并正式接管南航集团的航空业务, 注册地和总部地址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

本公司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证委发[1997] 33号文批准, 于1997年7月分别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和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 共发行1,174,178,000股H股。本公司于2003年获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03] 70号文批准, 于2003年7月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发行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A股股票。

本公司于2003年3月13日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外经贸资一函[2003] 273号“关于同意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 变更为永久存续的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商资批[2008] 1094号“商务部关于同意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等事项的批复”以及本公司2008年6月25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和经商务部批准的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于2008年11月将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人民币2,187,089,000元转增为注册资本,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561,267,000元。

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2009年6月18日证监许可[2009] 541号文及2009年5月31日证监许可[2009] 449号文核准, 分别向南航集团非公开发行721,150,000股A股股票, 向南航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南龙控股有限公司(“南龙控股”)非公开发行721,150,000股H股股票,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3,567,000元。

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2010年9月9日证监许可[2010] 1243号文及2010年9月1日证监许可[2010] 1215号文核准, 于2010年10月及2010年11月分别向南航集团等九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1,501,500,000股A股股票, 向南龙控股非公开发行312,500,000股H股股票,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817,567,000元。于2015年12月31日, 本公司的总股本为9,817,567,000元, 每股面值1元。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五(1)。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3月30日批准报出。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二(10))、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二(11))、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二(9))、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二(19))、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二(14)(17))、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二(13))、大修理准备的计提(附注二(28))、常旅客里程奖励计划相关的递延收益(附注二(22)(a))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判断关键详见附注二(32)。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a) 财务报表编制准则及规定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续)

(b) 持续经营基准

本财务报表是在假设本报告期后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本集团仍然可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净流动负债为人民币约51,118,000,000元。

本集团应付到期债务的能力主要取决于本集团营运资金净流入以及取得外部融资的能力。对于未来的资本承担及其他融资需求，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获得多家国内银行于2016年及以后年度提供最高为人民币约173,739,000,000元的授信额度，其中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约131,021,000,000元。本集团相信将可获得这些融资。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对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12个月期间的现金流进行预测，认为本集团的流动资金足以应付该期间的营运资金及资本性开支需求。因此，本财务报表是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对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进行了折算(附注二(8))。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 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 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 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 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 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 自丧失控制权日起终止将该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 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 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 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 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即期汇率是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附注二(16))外, 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 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 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附注二(12))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其他流动资产、应付款项、借款、应付融资租赁款及股本等。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 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 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续)

在初始确认时,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持有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属于此类。

初始确认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 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在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 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 其他利得或损失作为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股东权益, 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 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 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b)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c) 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9) 金融工具(续)

(d)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e)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i)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ii)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iii)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iv)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v)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vi)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即公允价值下跌超过成本的50%)或非暂时性下跌(即公允价值下跌持续9个月以上)等。

有关应收款项减值的方法，参见附注二(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9) 金融工具(续)

(f)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 计入股东权益。

(g) 套期工具

套期工具是指为规避外汇风险、利率风险、航油价格风险等所使用的衍生工具, 分为公允价值套期和现金流量套期。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 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i)在套期开始时, 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 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 (ii)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 且符合本集团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iii)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 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 且必须使本集团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iv)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v)能够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 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公允价值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 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 套期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 原确认为资本公积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 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利得或损失, 转入并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10)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 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 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 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大于应收款项余额10%的视为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同时按照采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计提坏账准备。首先对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果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本集团对该部分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 再与其他应收款项一并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方式计提坏账准备(详见下述(c))。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0)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续)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先对其中账龄较长且催收不还的应收款项、性质独特的应收款项按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经个别方式评估没有计提减值损失的, 再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上述(a)中纳入组合评估的应收款项)一并按照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 之后再按组合方式计提坏账准备(详见下述(c))。

(c)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上述(a)和(b)中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也会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测算。

按客户所属行业、应收款项性质及其信用风险将应收款项分为应收航空票款、应收飞机设备制造商回扣款、购买飞机意向金、应收营运押金、房屋租赁定金及其他六个组合。

组合中应收航空票款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0 - 3个月(含3个月)	0%
3个月 - 1年(含1年)	50%
1年以上	100%

其他组合按照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具体如下:

- (i) 对本集团应收飞机设备制造商回扣款、购买飞机意向金、应收营运押金及房屋租赁押金组合, 根据对其信用风险评估结果和历史经验数据, 属于信用风险很低的组合, 本集团不对该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ii) 对于应收款项其他组合, 本集团根据账龄分析和历史经验数据, 估计合理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a)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航材消耗件及普通器材。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根据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后正常业务中的处理所得或管理层根据当时市场情况作出的估计而确定的。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

(d)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1) 存货(续)

(e)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 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 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i)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 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属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ii)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初始确认时, 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但价格不公允的除外。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i)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 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 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附注二(6)进行处理。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ii)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投资方根据合约安排对其实施共同控制(附注二(12)(c))的企业且本集团仅对该企业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附注二(12)(c))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附注二(27))。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一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一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合营公司和联营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19)。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 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附注二(14)(b)、附注二(17)), 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附注二(27))。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19)。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 自改变之日起, 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 自改变之日起, 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 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二(15)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 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 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 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 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同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 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附注二(27))。

各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 - 35年	5%	2.7% - 19%
自置及以融资性租赁持有的飞机			
— 飞机	15 - 20年	5%	4.8% - 6.3%
— 机身及发动机替换件	3 - 12年	0%	8.3% - 33.3%
其他飞行设备			
— 备用发动机	15 - 20年	5%	4.8% - 6.3%
— 其他, 包括高价周转件	3 - 15年	0% - 5%	6.3% - 33.3%
机器设备及汽车	4 - 10年	5%	9.5% - 23.8%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4) 固定资产(续)

(c)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19)。

(d)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参见附注二(26)(c)所述的会计政策。

(e)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i)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ii)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5)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附注二(16))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附注二(19))计入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除上述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

(i)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ii)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附注二(19))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进行摊销, 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附注二(27))。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列示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30 - 70年
软件	2 - 10年

本集团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摊销期限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装修或改良支出	3 - 10年
飞行员住房补贴	受益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乌鲁木齐国际机场T3航站楼专用权使用费	30年
飞行员引进费	15年
其他	4 - 10年

(19)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 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设备租赁定金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 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 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 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 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9)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续)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 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0)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21) 股份支付

(a)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b)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数为基础, 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 并相应计入负债。

(22)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 予以确认。

(a) 提供运输服务收入

来自客运、货运和邮运服务的票款收入于提供运输服务时确认为收入。尚未提供运输服务的票款, 则列作票证结算负债。

本集团主要执行两个常旅客里程奖励计划, 分别为南航明珠俱乐部及厦航白鹭卡常旅客计划。会员可利用累积里程兑换飞行奖励或其他奖励。

来自客运服务的票款收入根据公允价值在提供运输服务收入与常旅客里程奖励计划授予会员的奖励里程之间进行分配, 与奖励里程相关的部分确认为负债, 在相关里程被兑换或到期前于递延收益中列示。

在常旅客里程奖励计划下, 从第三方取得的除飞行以外方式获得的奖励里程收入同样首先确认为递延收益。

与奖励里程相关的递延收益待客户兑换奖励里程时确认为当期损益。会员兑换的飞行奖励在提供运输服务时确认为收入, 会员兑换的其他奖励, 于会员兑换奖励里程时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收益按会员实际兑换的奖励里程占预计将被兑换里程总额的比例确认兑换当期收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2) 收入(续)

(b) 航空运输辅助及延伸业务收入

源自航空运输辅助及延伸业务的收入于提供服务时确认。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存入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d) 使用费收入

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的。

(e) 经营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 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 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 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缴费, 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 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 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的职工退休后移交当地社保部门并领取退休金后, 本集团没有义务向退休职工继续发放工资或补贴。本集团可根据经营情况向退休职工支付补贴, 也有权利终止该支付。本集团根据经营情况向退休职工支付补贴的行为, 不构成本集团的任何法律义务或推定义务。

企业年金计划

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于2014年度开始实施新的企业年金计划, 符合条件的员工可自愿参与, 企业按本企业上年度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存费用, 在企业成本中税前列支。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3) 职工薪酬(续)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5) 所得税(续)

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6)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a)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的除投资性房地产(附注二(13))以外的固定资产按附注二(14)(b)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按附注二(19)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金额较大时予以资本化, 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金额较小时,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c) 融资租赁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 本集团融资租入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 其差额确认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本集团将因融资租赁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融资租赁租入资产按附注二(14)(b)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按附注二(19)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 租入资产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 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对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并按照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附注二(16))。

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将与融资租赁相关的长期应付款减去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差额, 分别以应付融资租赁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6)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续)

(d)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融资租赁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予以递延，并按照该项租赁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

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经营租赁的，在确凿证据表明售后租回交易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售后租回交易不是按照上述的公允价值达成的，且售价低于公允价值，有关损益应于当期确认，但若该损失将由低于市价的未来租赁付款额补偿的，则将其递延，并按与确认租金费用相一致的方法分摊于租赁期内；售价高于公允价值的，其高出公允价值的部分应予递延，并在租赁期内摊销。

(27) 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二)本集团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三)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四)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28) 保养及大修支出

例行保养、维修费用在发生时于当期损益内列支。

自有或融资租赁持有的飞机、发动机，需要在大修时更换的飞机组件的成本及相关人工支出等，将资本化为固定资产，并在预计大修周期内计提折旧。上一次大修支出的任何剩余账面金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相关租赁协议，本集团需要定期(包括退租时)为以经营租赁方式持有的飞机进行大修，以满足退租条件的要求。与此相关的大修支出在本集团负有大修责任的期间按预计支出在相关期间计提。计提的大修理准备与大修实际支出之间的差额计入进行大修期间的当期损益。

(29)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0)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 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 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 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公司的母公司;
- (b) 本公司的子公司;
- (c)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集团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e) 与本集团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或个人;
- (f)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g)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h)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j)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k) 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及
- (l)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外,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 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 (m)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n)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o)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 存在上述(a), (c)和(m)情形之一的企业;
- (p)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 存在(i), (j)和(n)情形之一的个人; 及
- (q) 由(i), (j), (n)和(p)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1)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 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 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 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 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 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2)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 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 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附注四(34)、附注八和附注十三载有关于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股份支付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假设和风险因素的数据外, 其他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a) 应收款项减值

如附注二(10)所述,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 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 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b) 存货跌价准备

如附注二(11)所述, 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 并以可得到的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 其中包括存货的市场价格。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可能随市场价格或存货的实际用途等的改变而发生变化, 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 并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c)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如附注二(19)所述,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进行减值评估, 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 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 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对某些资产(或资产组)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该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 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运营服务收入与相关运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 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运营服务收入和相关运营成本的预测。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2)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d) 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二(13)、(14)、(17)和(26)(c)所述,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融资租赁租入资产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 在使用寿命或短于使用寿命的租赁期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 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 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e) 大修理准备

如附注二(28)所述, 在负有大修责任的期间, 本集团按预计支出对以经营租赁方式持有的飞机计提大修理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维修成本, 对大修周期及可能发生的大修成本进行估计。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计提的大修理准备及当期损益。

(f) 常旅客里程奖励计划

如附注二(22)(a)所述, 本集团按公允价值计量常旅客里程奖励计划授予会员的奖励里程。因此, 需对单位奖励里程的公允价值和奖励里程兑换率进行估计。单位奖励里程的公允价值参考了平均票价。奖励里程兑换率是根据历史兑换率, 并考虑未来年度预计兑换的情况及相关的兑换政策确定的。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递延收益及当期损益。

(g) 税项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 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当期所得税时, 本集团需要作出判断与估计。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 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税务事项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三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a)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税劳务收入(主要包括运输及地面服务等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1%或17%
营业税	按应税服务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计征	5%或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计征	5%
企业所得税(b)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至25%

(a)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 106号)中的《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及相关规定, 自2013年8月1日起, 本集团的运输及相关收入适用增值税。境内运输收入适用的销项税率为11%, 国际及地区运输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零税率, 地面服务等收入适用的销项税率为6%或17%; 同时, 购买固定资产及航材、支付成本费用等符合规定的增值税进项税可以抵扣销项税。

(b) 本公司广州总部及各分公司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25%(2014年: 25%)。子公司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15%至25%(2014年: 15%至25%)。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税项

(2) 税收优惠

所得税税收优惠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2007年3月16日通过，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除以下列示的享受其他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子公司外，本公司及其他分子公司本年度适用25%的法定所得税税率。

享受其他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各子公司资料如下：

公司名称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重庆航空有限责任公司(“重庆航空”)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
贵州航空有限公司(“贵州航空”)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

本年度，除上述享受优惠税率的子公司外，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分公司适用的税率及税收优惠政策较上年度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7	4
银行存款	2,380	13,600
财务公司存款(a)	2,934	4,264
其他货币资金(b)	123	438
	5,444	18,306

(a) 财务公司存款指存放于中国南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南航财务”)的存款(附注七(5)(d))。南航财务为一家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南航财务为本集团的联营公司(附注五(2)(a))。

(b) 于2015年12月31日，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约123,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约438,000,000元)。

(c)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为人民币约16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约275,000,000元)。这些境外的货币资金并没有重大回收风险。

(d) 除现金外的货币资金的固定存款利率为0.24%至4.25%(2014年：0.35%至4.25%)。

(2) 应收股利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四川航空”)	17	-
香港商用航空中心有限公司(“香港商用航空中心”)	-	3
广州空港航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空港航翼”)	-	1
	17	4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3) 应收账款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2,625	2,738
减: 坏账准备	33	33
	2,592	2,705

(a)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580	2,715
1至2年(含2年)	25	12
2至3年(含3年)	12	4
3年以上	8	7
	2,625	2,738
减: 坏账准备	33	33
	2,592	2,705

于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团应收账款人民币约47,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约5,000,000元)已逾期但未减值。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及过往信用记录的分析, 本集团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这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3个月至1年(含1年)	19	5
1至2年(含2年)	28	-
	47	5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i)	2,625	100	33	1	2,738	100	33	1
— 应收航空票款 (附注四(3)(c))	1,850	70	30	2	2,266	83	30	1
— 其他(附注四(3)(c))	775	30	3	1	472	17	3	1
	2,625	100	33	1	2,738	100	33	1

(i) 此类包括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3) 应收账款(续)

(c)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航空票款组合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805	-	-	2,221	-	-
3个月至1年(含1年)	30	15	50	30	15	50
1至2年(含2年)	5	5	100	9	9	100
2至3年(含3年)	4	4	100	2	2	100
3年以上	6	6	100	4	4	100
	1,850	30	2	2,266	30	1

其他组合根据账龄分析和历史经验数据，估计合理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他	775	3	1	472	3	1

(d)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约4,000,000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e) 本年度，本集团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人民币约4,000,000元，均为与第三方交易产生，且无单项重大的应收账款核销。

(f) 于2015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的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044	7	39.8

(g) 本年度，本集团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4) 其他应收款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飞机设备制造商回扣款	901	1,018
房屋租赁定金	119	73
购买飞机意向金	-	239
出口退税款	22	230
其他	570	917
	1,612	2,477
减: 坏账准备	2	3
	1,610	2,474

(a)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482	1,326
1至2年(含2年)	435	388
2至3年(含3年)	96	270
3年以上	599	493
	1,612	2,477
减: 坏账准备	2	3
	1,610	2,474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 账龄在1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飞机设备制造商回扣款, 本集团可用于未来抵扣航材采购款以及发生的修理费用, 因此本集团认为发生坏账的风险很低; 其余1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押金及保证金。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	2	100	3	-	3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i)	1,610	100	-	-	2,474	100	-	-
- 飞机设备制造商回扣款	901	56	-	-	1,018	41	-	-
- 房屋租赁定金	119	7	-	-	73	3	-	-
- 购买飞机意向金	-	-	-	-	239	10	-	-
- 出口退税款	22	1	-	-	230	9	-	-
- 其他	568	36	-	-	914	37	-	-
	1,612	100	2	-	2,477	100	3	-

(i) 此类包括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 (c) 本年度，本集团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约1,000,000元，不存在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d) 本年度，本集团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为人民币约2,000,000元，均为与第三方交易产生，且无单项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核销。
- (e) 于2015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客户1	第三方	621	1-6年	38.5
杭州白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白鹭房地产开发”)	联营公司的子公司	195	1-2年	12.1
客户3	第三方	142	1-4年	8.8
客户4	第三方	50	1-3年	3.1
客户5	第三方	36	1年以内	2.2
		1,044		64.7

- (f) 本年度，本集团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g)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并无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 (h)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按照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的情况。

(5) 预付款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付经营租赁费	511	404
预付培训费	350	313
预付购买设备价款	62	43
其他	356	344
	1,279	1,104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5) 预付款项(续)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188	92.9	1,049	95.0
1至2年(含2年)	70	5.5	37	3.4
2至3年(含3年)	16	1.2	10	0.9
3年以上	5	0.4	8	0.7
	1,279	100.0	1,104	100.0

于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团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基建备料款、设备进度款及土地费用(2014年12月31日: 预付购建固定资产款和基建备料款)。

(b) 于2015年12月31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505	39.5

(6)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航材消耗件	1,519	(110)	1,409	1,587	(104)	1,483
其他	197	-	197	178	-	178
	1,716	(110)	1,606	1,765	(104)	1,661

本集团存货年末余额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且未用于担保。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4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
	12月31日	计提	转回	转销	12月31日
航材消耗件	104	13	-	(7)	110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7) 其他流动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1,596	1,562
预缴所得税	274	24
	1,870	1,586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4	104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6	136
	240	240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公允价值	104	104
— 成本	25	25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79	79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4年			2015年 12月31日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本年 现金分红	本年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成本								
—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	100	3.36%	-	-	-
— 中国民航信息网络 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信”)	33	-	-	33	2.25%	9	-	-
— 中国飞机服务公司	2	-	-	2	1.00%	-	-	-
其他	1	-	-	1		1	-	-
	136	-	-	136		10	-	-

(b)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尚无处置这些投资的计划。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合营企业(a)	1,461	1,360
联营企业(b)	1,992	1,577
	3,453	2,937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a)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5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 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其他 权益变动	计提 减值准备		
广州飞机维修工程 有限公司(“广州 飞机维修工程”)	741	-	80	-	-	-	821	-	
珠海翔翼航空技术 有限公司 (“珠海翔翼”)	537	-	29	-	-	-	566	-	
China Southern West Australian Flying College Pty Limited (“Flying College”)	29	-	(9)	-	-	-	20	-	
其他	53	-	7	-	(6)	-	54	-	
	1,360	-	107	-	(6)	-	1,461	-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五(2)。

(b)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5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 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其他 权益变动	计提 减值准备		
南航财务	233	-	46	(6)	(12)	-	261	-	
四川航空股份有限 公司(“四川航空”)	758	-	333	-	(34)	-	1,057	-	
中国南航集团文化 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文化传媒公司”)	268	-	54	-	(12)	-	310	-	
沈阳空港物流 有限公司 (“沈阳空港物流”)	68	-	4	-	-	-	72	-	
其他	250	40	25	(1)	(22)	-	292	-	
	1,577	40	462	(7)	(80)	-	1,992	-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五(2)。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10) 投资性房地产

	土地使用权	房屋建筑物	合计
账面原值：			
2014年12月31日	83	563	646
从固定资产重分类(附注四(11))	-	88	88
从无形资产重分类(附注四(13))	6	-	6
重分类至固定资产(附注四(11))	-	(8)	(8)
本年处置	-	(2)	(2)
2015年12月31日	89	641	730
减：累计折旧或摊销			
2014年12月31日	20	167	187
本年计提	1	18	19
从固定资产重分类(附注四(11))	-	18	18
从无形资产重分类(附注四(13))	2	-	2
重分类至固定资产(附注四(11))	-	(2)	(2)
本年处置	-	(1)	(1)
2015年12月31日	23	200	223
账面价值：			
2015年12月31日	66	441	507
2014年12月31日	63	396	459

- (a)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将账面价值为人民币约17,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约18,000,000元)的土地及房屋建筑物出租给珠海翔翼。
- (b)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约50,000,000元的投资性房地产(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约51,000,000元)和账面价值为人民币约66,000,000元的土地使用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约68,000,000元)(附注四(13))作为人民币约415,000,000元的长期借款(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约434,000,000元)(包括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四(29)(a))的抵押物(附注四(19))。
- (c) 于2015年12月31日及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位于广州、深圳、珠海、上海、成都、新疆和汕头账面价值为人民币约272,000,000元(原值人民币约400,000,000元)的若干投资性房地产(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人民币约218,000,000元(原值人民币约332,000,000元))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及房产证。本公司董事认为上述土地使用权证及房产证未办妥事宜不会影响该房产的使用及运作。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11)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飞机		其他飞行 设备, 包括 高价周转件	机器设备 及汽车	合计
		自置	以融资性 租赁持有			
成本或评估价值(a):						
2014年12月31日	9,223	85,112	79,831	18,570	5,918	198,654
本年增加						
购置	172	1,560	5,941	660	390	8,723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四(12))	849	1,768	8,174	896	103	11,790
从投资性房地产重分类(附注四(10))	8	-	-	-	-	8
因行使购买权重分类	-	6,700	(6,700)	-	-	-
本年减少						
重分类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四(10))	(88)	-	-	-	-	(88)
处置与报废	(38)	(1,454)	(416)	(1,156)	(230)	(3,294)
2015年12月31日	10,126	93,686	86,830	18,970	6,181	215,793
减: 累计折旧						
2014年12月31日	3,038	33,142	12,581	10,458	3,700	62,919
本年增加						
本年计提	363	5,088	4,690	1,104	516	11,761
从投资性房地产重分类(附注四(10))	2	-	-	-	-	2
因行使购买权重分类	-	2,301	(2,301)	-	-	-
本年减少						
重分类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四(10))	(18)	-	-	-	-	(18)
处置与报废	(14)	(1,315)	(416)	(1,087)	(191)	(3,023)
2015年12月31日	3,371	39,216	14,554	10,475	4,025	71,641
减: 减值准备						
2014年12月31日	3	1,623	-	108	-	1,734
本年计提	-	15	40	35	-	90
处置转销(b)	-	(108)	-	(18)	-	(126)
2015年12月31日	3	1,530	40	125	-	1,698
账面价值:						
2015年12月31日	6,752	52,940	72,236	8,370	2,156	142,454
2014年12月31日	6,182	50,347	67,250	8,004	2,218	134,001

(a) 本集团为海外上市而曾经在1996年年末进行资产评估。因为该次评估, 本集团部分资产以评估价值入账。

(b) 本年度, 本集团处置了部分以前年度已计提减值准备的飞机和高价周转件, 因此转销减值准备人民币约126,000,000元。

(c) 于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约88,124,000,000元的飞机(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约98,980,000,000元的飞机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约95,000,000元的发动机)(附注四(19))作为人民币约55,824,000,000元的应付融资租赁款(包括一年内到期部分)(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约49,911,000,000元)(附注四(31))、折合人民币约8,839,000,000元的美元长期借款(包括一年内到期部分)(2014年12月31日: 折合人民币约22,921,000,000元的美元长期借款)以及人民币约261,000,000元的人民币长期借款(包括一年内到期部分)(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约25,000,000元的人民币长期借款)(附注四(29)(a))的抵押物。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11) 固定资产(续)

(d)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其他飞行设备	20

(e)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于2015年12月31日及截至本财务报表之批准日，本集团位于广州、沈阳、成都、珠海、河南、贵州、新疆、黑龙江、湖南、深圳、海南、大连、上海、三亚、北京、广西、西安、湖北、吉林、汕头和厦门账面价值为人民币约3,343,000,000元(原值人民币约4,881,000,000元)的若干房产(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人民币约3,354,000,000元(原值人民币约4,811,000,000元))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及房产证。本公司董事认为上述土地使用权证及房产证未办妥事宜不会影响该房产的使用及运作。

(12) 在建工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支付购买飞机及飞行设备款	17,818	-	17,818	17,689	-	17,689
其中：分期支付购买飞机款的利息资本化	437	-	437	460	-	460
福州长乐机场设施	299	-	299	130	-	130
杭州基地	200	-	200	85	-	85
南航信息中心大楼	186	-	186	137	-	137
空勤配套楼	160	-	160	97	-	97
飞机维修机库	123	-	123	80	-	80
上海基地虹桥项目	71	-	71	53	-	53
其他	699	-	699	976	-	976
	19,556	-	19,556	19,247	-	19,247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12)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4年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附注四(11))	本年转入 其他资产	本年转出	2015年 12月31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度	其中: 本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额 (附注四(44))	本年借款 费用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分期支付购买 飞机及飞行 设备款(i)	不适用	17,689	13,922	(10,813)	-	(2,980)	17,818	不适用	不适用	437	367	2.77%	贷款
福州长乐机场 设施	444	130	172	(3)	-	-	299	67	(ii)	-	-	-	自有资金
杭州基地	361	85	115	-	-	-	200	55	(ii)	-	-	-	自有资金
南航信息 中心大楼	238	137	49	-	-	-	186	78	(ii)	9	4	2.81%	自有资金、 贷款
空勤配套楼	245	97	63	-	-	-	160	65	(ii)	5	3	2.81%	自有资金、 贷款
飞机维修机库	171	80	43	-	-	-	123	72	(ii)	5	2	2.81%	自有资金、 贷款
上海基地虹桥 项目	423	53	18	-	-	-	71	17	(ii)	4	1	2.81%	自有资金、 贷款
其他	4,912	976	832	(974)	(123)	(12)	699	14	(ii)	8	5	2.81%	自有资金、 贷款
		19,247	15,214	(11,790)	(123)	(2,992)	19,556			468	382		

- (i) 根据飞机购买合同, 本集团一般须在飞机交付前向飞机制造商分期支付飞机价款。该价款于接收飞机时计入飞机购置成本转入固定资产。本年度, 转入固定资产的分期支付购买飞机款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约302,000,000元, 转出的分期支付购买飞机款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约88,000,000元。
- (ii) 该等项目主体工程仍在建设过程中。
- (iii)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 本集团无用于抵押或其他所有权受限制的在建工程。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13)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账面原值或评估价值：			
2014年12月31日	2,700	585	3,285
本年增加			
购置	360	29	389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四(12))	-	106	106
本年减少			
重分类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四(10))	(6)	-	(6)
处置	(4)	-	(4)
2015年12月31日	3,050	720	3,770
减：累计摊销			
2014年12月31日	348	393	741
本年增加			
本年计提	65	78	143
本年减少			
重分类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四(10))	(2)	-	(2)
处置	(1)	-	(1)
2015年12月31日	410	471	881
账面价值：			
2015年12月31日	2,640	249	2,889
2014年12月31日	2,352	192	2,544

- (a)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正在为账面价值为人民币约1,359,000,000元(原值人民币约1,480,000,000元)的若干土地(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人民币约1,038,000,000元(原值人民币约1,141,000,000元))申请办理土地使用权证明。本公司董事认为上述土地使用权证未办妥事宜不会影响该房产的使用及运作。
- (b)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约50,000,000元的投资性房地产(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约51,000,000元)(附注四(10))和账面价值为人民币约66,000,000元的土地使用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约68,000,000元)作为人民币约415,000,000元的长期借款(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约434,000,000元)(包括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四(29)(a))的抵押物(附注四(19))。
- (c)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需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4) 设备租赁定金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经营性租赁飞机押金	669	651

根据飞机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一般须向出租人支付约定金额的押金。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15) 长期待摊费用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 增加额	本年 摊销额	本年 其他减少	2015年 12月31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或改良支出	137	20	(39)	-	118
飞行员住房补贴	48	2	(10)	-	40
乌鲁木齐国际机场T3航站楼 专用权使用费	250	-	(10)	-	240
飞行员引进费	287	4	(27)	(31)	233
其他	11	1	(3)	-	9
	733	27	(89)	(31)	640

(16) 套期工具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利率互换	13	-

本集团通过利率互换合同以应对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于2015年12月31日, 固定年利率为1.64%至1.72%, 主要浮动年利率为伦敦银行同业拆息。于2015年12月31日, 仍未结算的利率互换合同设定本金为美元5.81亿元。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大修理准备	4,154	1,032	2,703	675
应付暂估款	812	191	741	182
资产减值准备	803	201	945	235
递延收益	327	82	304	76
其他	264	62	350	82
	6,360	1,568	5,043	1,250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转回的金额	3,448	862	2,351	577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额	2,912	706	2,692	673
	6,360	1,568	5,043	1,250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大修理准备	(1,538)	(384)	(1,452)	(363)
固定资产折旧	(2,747)	(687)	(2,756)	(6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9)	(20)	(79)	(20)
套期工具	(13)	(3)	-	-
其他	(3)	(1)	(24)	(6)
	(4,380)	(1,095)	(4,311)	(1,078)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转回的金额	-	-	-	-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额	(4,380)	(1,095)	(4,311)	(1,078)
	(4,380)	(1,095)	(4,311)	(1,078)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71	272
可抵扣亏损	843	970
	1,214	1,242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	-	95
2016年	230	230
2017年	200	201
2018年	214	250
2019年	194	194
2020年	5	-
	843	970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7	1,411	205	1,0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7)	(938)	(205)	(873)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18)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 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6	5	-	(6)	35
其中: 应收账款(附注四(3))	33	4	-	(4)	33
其他应收款(附注四(4))	3	1	-	(2)	2
存货跌价准备(附注四(6))	104	13	-	(7)	11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附注四(11))	1,734	90	-	(126)	1,698
	1,874	108	-	(139)	1,843

(19)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于2015年12月31日,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如下: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 12月31日
用于质押或抵押的资产:				
— 货币资金(附注四(1))	324	-	(324)	-
— 固定资产— 飞机及发动机 (附注四(11))	99,075	15,234	(26,185)	88,124
— 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四(10))	51	-	(1)	50
— 无形资产(附注四(13))	68	-	(2)	66
	99,518	15,234	(26,512)	88,240

(20) 短期借款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9,378	6,856
质押借款	-	232
担保借款	-	50
委托借款(附注七(5)(e))	105	105
	19,483	7,243

(a) 于2015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1.64%至4.79% (2014年12月31日: 0.61%至6.60%)。

(21) 应付账款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飞机及发动机修理费	5,431	3,463
应付航油款	1,346	2,085
应付起降费	2,330	2,339
应付航材采购款	859	977
应付餐食机供品款项	458	456
应付离港订座费	372	412
其他	1,281	1,479
	12,077	11,211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 本集团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飞发维修款、航材采购款及起落地服务费。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2) 票证结算

票证结算是指本集团预售飞机舱位所得票款。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并没有账龄超过3年的个别重大票证结算款。

(23) 应付职工薪酬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a)	2,400	2,327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33	57
应付辞退福利(c)	13	21
	2,446	2,405

(a) 短期薪酬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32	11,637	(11,638)	2,131
职工福利费	-	711	(711)	-
社会保险费	7	844	(833)	18
其中：医疗保险费	7	740	(729)	18
工伤保险费	-	48	(48)	-
生育保险费	-	56	(56)	-
住房公积金	14	1,436	(1,431)	1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8	324	(280)	152
其他用工费用	66	1,754	(1,740)	80
	2,327	16,706	(16,633)	2,400

(b) 设定提存计划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8	1,288	(1,268)	28
失业保险费	-	95	(94)	1
年金缴费	49	438	(483)	4
	57	1,821	(1,845)	33

本集团按职工工资、奖金和其他津贴的13%至21%(2014年：11%至21%)的比例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参加该计划的职工退休后向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领取退休金。另外，自2014年度开始，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参加了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成立的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企业年金(“新企业年金”)。根据新企业年金规定，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需要按照本企业上年度工资总额的固定比例缴费。执行新企业年金后，本集团不再对新企业年金执行后退休的职工支付额外的补充养老性质的福利项目。

(c) 应付辞退福利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内部退休计划补偿(附注四(34))	12	20
其他辞退福利	1	1
	13	21

(d)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有关信息参见附注八。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24) 应交税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交增值税	11	13
应交营业税	21	14
应交企业所得税	66	296
其他	138	113
	236	436

(25) 应付利息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利息	269	280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2	7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7	6
应付超短期融资券利息	24	110
应付债券利息	13	-
	385	471

(26) 其他应付款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关联公司(附注七(6))	56	139
应交民航发展基金	923	980
押金	571	606
应付购建固定资产款	767	703
应付河北航空原股东款(a)	658	758
购买厦航少数股东权益	238	-
其他	1,822	2,134
	5,035	5,320

- (a) 该款项为河北航空于收购日前所欠原股东的往来款, 无抵押、按约定还款计划于2017年12月31日前还清。本年度已偿还第一期无息本金人民币约100,000,000元, 此后各期应付款项自2015年3月1日起计息, 年利率为6%, 以单利方式按日计息。每期偿还本金时, 该笔本金对应的应付利息一并支付。
- (b)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 本集团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销售代理人押金、包机押金及应付工程质保金, 其中销售代理人押金及包机押金属于正常业务往来押金, 而应付质保金则由于相关的协议尚未执行完毕, 因此该等款项尚未结清。除此之外, 本集团没有其他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四(29))	2,519	10,736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附注四(31))	6,416	5,992
一年内到期的常旅客里程奖励计划(附注四(33)(e))	1,029	1,160
	9,964	17,888

(28) 其他流动负债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超短期融资券(a)	8,000	3,000

(a) 超短期融资券相关信息如下: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 摊销	本年偿还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第二期	3,000	-	-	-	(3,000)	-
2015年第一期	-	3,000	10	-	-	3,000
2015年第二期	-	2,000	6	-	-	2,000
2015年第三期	-	3,000	8	-	-	3,000
	3,000	8,000	24	-	(3,000)	8,000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5年第一期	3,000	2015年11月19日	270天	3,000
2015年第二期	2,000	2015年11月24日	180天	2,000
2015年第三期	3,000	2015年11月30日	268天	3,000

(29)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a)	9,515	23,380
信用借款	5,888	29,064
质押借款	-	300
担保借款	-	58
	15,403	52,802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抵押借款	1,696	3,822
信用借款	823	6,896
质押借款	-	12
担保借款	-	6
	2,519	10,736
	12,884	42,066

(a) 于2015年12月31日，长期抵押借款系由本集团的若干飞机(附注四(11)(c))、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四(10))及无形资产(附注四(13))作抵押。

(b) 于2015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1.20%至4.90%(2014年12月31日：0.76%至6.40%)。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30) 应付债券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发行	本年偿还	2015年 12月31日
应付债券	-	3,000	-	3,000

债券有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应付债券	3,000	2015年11月20日	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3,000

- (a)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2015]2581号文核准, 本公司于2015年11月20日发行公司债券, 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固定年利率3.63%, 每年付息一次。本年计提的应付债券利息为人民币约13,000,000元(附注四(25))。

(31) 应付融资租赁款

本集团于2015年12月31日以后需支付的最低融资租赁付款额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最低融资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7,864	7,312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8,613	6,643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6,804	7,327
3年以上	39,442	35,295
	62,723	56,577
减: 未确认融资费用	6,899	6,666
应付融资租赁款净额	55,824	49,911
减: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附注四(27))	6,416	5,992
	49,408	43,919

上述应付融资租赁款是以本集团相关的飞机及其保险单提供予出租人作为抵押。于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团用作抵押之飞机的账面值列于附注四(11)(c)。

本集团的飞机及有关设备的融资性租赁将于2015年至2030年间期满。于2015年12月31日, 这些融资性租赁的年利率为0.18%至6.56%(2014年12月31日: 0.39%至7.99%)。根据融资性租赁协议条款, 本集团拥有该等融资性租赁飞机的认购权, 在租赁期满或将届满时以合同中约定的固定价格或出租人所定的飞机成本的若干百分比购买某些飞机及相关设备。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32) 大修理准备

于2015年1月1日	1,735
其中：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112
加：本年计提	823
减：本年减少	193
于2015年12月31日	2,365
减：已计在应付账款内的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470
	1,895

(33) 递延收益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新增	本年减少	2015年 12月31日
租赁飞机的回扣(a)	184	36	(75)	145
飞机发动机的回扣(b)	367	160	(72)	455
售后租回交易收益(c)	103	-	(26)	77
专用权使用费收入(d)	21	-	(2)	19
常旅客里程奖励计划(e)	1,750	1,485	(1,429)	1,806
政府补助(f)	405	152	(57)	500
其他	1	-	-	1
	2,831	1,833	(1,661)	3,003

- (a) 根据若干租赁飞机安排，出租人给予本集团现金回扣款项，该等回扣款项先列作递延收益，并按直线法在剩余租赁期限内摊销。
- (b) 发动机的制造商在本集团使用该发动机并满足若干条件后，给予本集团回扣款项。本集团将上述回扣款项作为递延收益入账，并在相关飞机发动机剩余租赁期限内摊销。
- (c) 本集团对若干飞机进行售后租回交易安排。该交易认定为经营租赁，其产生的递延收益按有关租赁期限摊销。
- (d) 本集团于2008年4月将若干广告资源的18年专用权出售给文化传媒公司，其产生的递延收益按合同约定期限摊销。
- (e) 常旅客里程奖励计划变动如下：

于2015年1月1日	2,910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部分(附注四(27))	1,160
加：本年计提	1,485
减：本年减少	1,560
于2015年12月31日	2,835
减：一年内到期的常旅客里程奖励计划(附注四(27))	1,029
	1,806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33) 递延收益(续)

(f)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 营业外 收入金额	2015年 12月31日	与资产 相关/与 收益相关
飞机相关节能减排补贴	204	43	(19)	228	资产相关
飞行运行研发系统升级	30	-	(2)	28	资产相关
天然气改造项目	14	-	(5)	9	资产相关
海关检验检疫中心项目	21	2	(1)	22	资产相关
机载设备改装项目	14	-	(2)	12	资产相关
其他项目	122	107	(28)	201	
	405	152	(57)	500	

(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内部退休计划补偿

于2015年1月1日	45
其中: 一年内支付的部分(附注四(23)(c))	20
加: 本年增加	3
财务折现费用(附注四(44))	2
减: 本年减少	25
于2015年12月31日	25
减: 一年内支付的部分(附注四(23)(c))	12
	13

一年以上内部退休计划补偿以同期限国债利率作为折现率, 以折现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和预计负债。

(35) 股本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A股)	7,023	7,023
— 南航集团(a)	4,039	4,209
— 社会公众股东持有的A股(a)	2,984	2,814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2,795	2,795
— 南龙控股持有的H股(b)	1,034	1,034
— 社会公众股东持有的H股	1,761	1,761
股本总额	9,818	9,818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35) 股本(续)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A股)	7,023	7,023
— 南航集团	4,209	4,150
— 社会公众股东持有的A股	2,814	2,87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2,795	2,795
— 南龙控股持有的H股(b)	1,034	1,034
— 社会公众股东持有的H股	1,761	1,761
股本总额	9,818	9,818

(a) 本年度内，南航集团累计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的A股169,357,61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3%。

(b)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南龙控股的全资子公司亚旅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31,120,000股。

(36) 资本公积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4,131	-	(12)	14,119
拨款转入	217	-	-	217
其他资本公积	40	-	(40)	-
	14,388	-	(52)	14,336

	201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4,131	-	-	14,131
拨款转入	217	-	-	217
其他资本公积	41	-	(1)	40
	14,389	-	(1)	14,388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37)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15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4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2015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 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减: 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9	(5)	4	(7)	-	-	(5)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4	1	45	-	-	-	1	(1)
现金流量套期有效部分	-	10	10	13	-	3	10	-
	53	6	59	6	-	3	6	(3)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14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3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 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减: 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	14	9	21	-	-	14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	22	44	43	-	11	22	10
	17	36	53	64	-	11	36	17

(38) 盈余公积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 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229	246	-	1,475
任意盈余公积	77	-	-	77
	1,306	246	-	1,552

	201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092	137	-	1,229
任意盈余公积	77	-	-	77
	1,169	137	-	1,3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 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 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 或者增加股本。经董事会决议, 本公司2015年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约246,000,000元(2014年: 按净利润的10%提取, 共人民币约137,000,000元)。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39) 未分配利润

	2015年	2014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9,989	8,74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51	1,773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a)	393	393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附注四(38))	246	137
年末未分配利润	13,201	9,989

(a) 本年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根据2015年6月30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于2015年8月6日向A股和H股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04元(含税)(2014年：每股人民币0.04元(含税))，共人民币约393,000,000元(2014年：人民币约393,000,000元)。

(4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5年	2014年
主营业务收入(a)	109,400	106,463
其他业务收入(b)	2,067	1,850
	111,467	108,313
主营业务成本	90,111	93,985
其他业务成本(b)	1,271	1,166
	91,382	95,151

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是指从本集团航空运输业务所取得之收入。

(a) 主营业务收入

	2015年	2014年
客运	100,238	97,145
货运及邮运	6,861	7,183
其他	2,301	2,135
	109,400	106,463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5年		2014年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酒店及旅游	621	557	508	451
航空配餐	239	209	272	228
其他	1,207	505	1,070	487
	2,067	1,271	1,850	1,166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5年	2014年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21	86	参见附注三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	54	参见附注三
教育费附加	69	48	参见附注三
	274	188	

(42) 销售费用

	2015年	2014年
业务代理手续费	3,150	4,263
工资及福利	2,376	2,214
电脑订座费	605	542
宣传广告费	122	116
其他	828	812
	7,081	7,947

(43) 管理费用

	2015年	2014年
工资及福利	1,817	1,669
折旧费	213	201
税费	124	124
办公及水电费	98	95
维修及物业管理费	103	82
其他	399	411
	2,754	2,582

(44) 财务费用

	2015年	2014年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2,568	2,606
其他利息支出(附注四(34))	2	4
减: 资本化的利息支出(附注四(12))	382	417
减: 存款的利息收入	253	376
净汇兑损失	5,702	276
其他财务费用	189	158
	7,826	2,251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45)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15年	2014年
燃油成本	26,274	37,728
职工薪酬费用	18,542	16,395
折旧与摊销	12,012	11,003
起降服务费	11,510	10,496
飞机维护及修理费用	7,326	5,451
飞机发动机租赁支出	6,151	5,376
业务代理手续费	3,150	4,263
餐食机供品费用	2,680	2,497
民航发展基金	2,482	2,279
其他	11,090	10,192
	101,217	105,680

(46) 投资收益

	2015年	2014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9	4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3	13
	582	416

本集团投资收益的汇回并没有重大限制。

(47) 资产减值损失

	2015年	2014年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附注四(3)及附注四(4))	5	12
存货跌价损失/(转回)(附注四(6))	13	(2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附注四(11))	90	215
	108	205

(48) 营业外收入

	2015年	2014年	本年度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资产处置利得	335	365	335
政府补助(a)	2,365	1,728	-
超过规定结算时限的票证及其税费	459	459	-
其他	655	270	655
	3,814	2,822	990

(a) 政府补助主要为本集团收到的各地政府给予的若干航线补贴及其他航空业发展补贴收入。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49) 营业外支出

	2015年	2014年	本年度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5	98	65
其他	32	34	32
	97	132	97

(50) 所得税费用

	2015年	2014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700	430
上年度税务影响当期所得税调整	(41)	(29)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304)	276
	1,355	677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5年	2014年
税前利润	6,341	3,095
按税率15%~25%(2014年: 15%~25%)计算的所得税	1,537	747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3	11
投资收益	(144)	(104)
使用以前年度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 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	(11)
本年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 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	63
上年度税务影响当期所得税调整	(41)	(29)
其他	(5)	-
本年所得税费用	1,355	677

(51)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金额单位	2015年	2014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人民币百万元	3,851	1,773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百万股	9,818	9,818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9	0.18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本年度, 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14年: 无), 因此, 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52)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年	2014年
政府补助收入	2,460	1,889
其他	477	510
	2,937	2,399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年	2014年
支付其他销售及管理费用	810	1,009
支付金融机构手续费支出	189	158
支付其他	173	434
	1,172	1,601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年	2014年
收到的利息收入	313	360

(d)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年	2014年
收回出质的银行存款	324	1,609

(e)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年	2014年
出质的银行存款	-	1,656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53)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5年	2014年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86	2,418
加: 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附注四(47))	5	1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转回)(附注四(47))	13	(2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附注四(47))	90	215
固定资产折旧(附注四(11))	11,761	10,780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或摊销(附注四(10))	19	21
无形资产摊销(附注四(13))	143	1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附注四(15))	89	62
递延收益的增加/(减少)	41	(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 净收益(附注四(48)及附注四(49))	(270)	(267)
财务费用	7,198	2,093
投资收益(附注四(46))	(582)	(41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减少(附注四(17))	(366)	294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附注四(17))	62	(18)
存货的减少(附注四(6))	42	37
受限资金的(增加)/减少	(9)	49
票证结算的增加	1,030	261
应交税费的减少	(200)	(361)
大修理准备的增加(附注四(32))	272	5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405	(1,4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84	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13	15,116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飞机	11,251	19,1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321	17,868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7,868	12,1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12,547)	5,698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7	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80	13,6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财务公司存款	2,934	4,264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21	17,868

以上披露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54)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92	6.4936	596
欧元	10	7.0952	69
塔卡	468	0.0812	38
新加坡元	5	4.5875	24
日元	278	0.0539	15
苏姆	5,833	0.0024	14
港币	17	0.8378	14
卢布	113	0.0884	10
澳币	1	4.7276	7
越南盾	23,333	0.0003	7
其他			29
应收账款—			
美元	34	6.4936	218
欧元	18	7.0952	129
澳币	10	4.7276	49
港币	47	0.8378	39
新台币	168	0.1972	33
日元	542	0.0539	29
英镑	3	9.6159	28
韩元	4,375	0.0055	24
新加坡元	4	4.5875	16
其他外币			42
其他应收款—			
美元	169	6.4936	1,098
韩元	2,364	0.0055	13
日元	186	0.0539	10
港币	10	0.8378	8
欧元	1	7.0952	8
英镑	1	9.6159	5
其他外币			19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54)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2015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设备租赁定金—			
美元	100	6.4936	648
短期借款—			
美元	79	6.4936	510
欧元	89	7.0952	631
应付账款—			
美元	11	6.4936	69
欧元	1	7.0952	6
港币	2	0.8378	2
其他外币			5
应付利息—			
美元	42	6.4936	275
日元	56	0.0539	3
新加坡元	1	4.5875	3
欧元	1	7.0952	3
其他应付款—			
美元	6	6.4936	42
港币	35	0.8378	29
韩元	2,182	0.0055	12
欧元	1	7.0952	9
其他外币			1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美元	350	6.4936	2,27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美元	861	6.4936	5,592
日元	3,525	0.0539	190
新加坡元	10	4.5875	46
欧元	44	7.0952	312
长期借款—			
美元	1,899	6.4936	12,329
应付融资租赁款—			
美元	6,451	6.4936	41,890
日元	30,779	0.0539	1,659
新加坡元	70	4.5875	322
欧元	594	7.0952	4,216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厦门航空”)	中国福建	中国	航空运输	55.00	-
汕头航空有限公司(“汕头航空”)	中国广东	中国	航空运输	60.00	-
珠海航空有限公司(“珠海航空”)	中国广东	中国	航空运输	60.00	-
贵州航空	中国贵州	中国	航空运输	60.00	-
重庆航空	中国重庆	中国	航空运输	60.00	-
中国南方航空河南航空有限公司(“河南航空”)	中国河南	中国	航空运输	60.00	-
广州白云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白云物流”)	中国广东	中国	物流服务	61.00	-
广州南联航空食品有限公司(“南联食品”)	中国广东	中国	航空配餐	55.00	-

(b)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南龙国际货运有限公司(“南龙国际”)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货运服务	51.00	-
中国南航集团航空食品有限公司(“南航食品”)	中国广东	中国	航空配餐	100.00	-
新疆民航实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实业”)	中国新疆 维吾尔 自治区	中国	物业管理	51.84	-

(c)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北京南航地面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地服”)	中国北京	中国	地面服务	100.00	-

(d)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 持股比例	2015年度 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2015年度 向少数股东 分派股利	2015年 12月31日 少数股东权益
厦门航空	45%	628	-	6,734

厦门航空本年度主要财务信息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2,739	6,695
非流动资产	35,489	32,622
资产合计	38,228	39,317
流动负债	12,148	8,527
非流动负债	11,445	17,668
负债合计	23,593	26,195
	2015年	2014年
营业收入	19,965	17,822
净利润	1,276	758
综合收益总额	1,271	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4,562	2,789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主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广州飞机维修工程	中国广东	中国	飞机维修及维护	50.00	-	50.00
珠海翔翼(i)	中国广东	中国	模拟飞行训练	51.00	-	50.00
Flying College(ii)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飞行训练服务	48.12	-	50.00
联营企业-						
南航财务	中国广东	中国	提供金融服务	21.09	12.89	33.98
四川航空	中国四川	中国	航空运输	39.00	-	39.00
文化传媒公司	中国广东	中国	广告制作代理	40.00	-	40.00
沈阳空港物流	中国辽宁	中国	机场地面服务	45.00	-	45.00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 (i) 本集团对珠海翔翼持股比例为51.00%，表决权为50.00%，是因为珠海翔翼相关活动的决策由董事会作出，董事会成员共4名，本集团有权派出2名董事，故本集团拥有的表决权比例为50.00%。
- (ii) 本集团对Flying College持股比例为48.12%，表决权为50.00%，是因为Flying College相关活动的决策由董事会作出，董事会成员共6名，本集团有权派出3名董事，故本集团拥有的表决权比例为50.00%。

(b)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合营企业: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61	1,360
	2015年	2014年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i)	107	140
其他综合收益(i)	-	-
综合收益总额	107	140

联营企业: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992	1,577
	2015年	2014年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i)	462	263
其他综合(损失)/收益(i)	(7)	21
综合收益总额	455	284

-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分部报告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航空营运业务分部及其他业务分部。

本集团的航空营运业务分部包括客运及货运业务，赚取收益的主要资产为飞机。本集团管理层在决定资源配置时，主要是基于航线的盈利能力，包括飞机类型、航线客运及货运的整体收益。因此，根据本集团管理客运及货运运营网络的方式，以及决定资源配置及评价业绩的方法，本集团将航空营运业务作为本集团报告分部之一。

其他业务分部主要包括酒店及旅游服务、航空配餐服务、租赁服务及其他服务等个别不重大的经营分部，本集团将其合并为其他业务分部。

(a)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及经营成果，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资产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的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应收款项等流动资产，但不包括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分部负债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应付款、银行借款、递延收益等。

分部经营成果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费用、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及减值损失、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的银行存款和银行借款所产生的利息净支出及营业外收支后的净额。分部之间收入的转移定价按照与其他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

未分配项目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其投资收益等。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分部报告 (续)

(a)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续)

下述披露的本集团于2015年度、2014年度及于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各个报告分部的信息, 包括本集团管理层定期审阅的信息及会计准则要求披露的信息:

	航空营运业务分部		其他业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未分配项目		合计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对外交易收入	110,067	107,790	1,400	523	-	-	-	-	111,467	108,313
分部间交易收入	114	-	1,528	1,364	(1,642)	(1,364)	-	-	-	-
营业成本	90,491	94,900	2,268	1,459	(1,377)	(1,208)	-	-	91,382	95,151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44	369	9	7	-	-	-	-	253	376
利息支出	2,156	2,155	32	38	-	-	-	-	2,188	2,193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	-	-	-	-	-	569	403	569	403
资产减值损失	105	205	3	-	-	-	-	-	108	205
折旧和摊销费用	11,915	10,915	97	88	-	-	-	-	12,012	11,003
利润总额	5,480	2,422	279	257	-	-	582	416	6,341	3,095
所得税费用	1,281	622	74	55	-	-	-	-	1,355	677
净利润	4,199	1,800	205	202	-	-	582	416	4,986	2,418
资产总额	180,753	184,661	2,795	2,427	(1,004)	(568)	3,706	3,177	186,250	189,697
负债总额	136,391	144,782	1,290	1,209	(1,004)	(568)	-	-	136,677	145,423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4,242	29,523	98	98	-	-	-	-	24,340	29,621

(b) 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是根据以下基准作出:

于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提供服务所赚取的运输收入属于国内业务收入, 提供中国与港澳台地区及中国与海外市场间来回程运输服务所赚取的运输收入分别作为港澳台地区业务收入及国际业务收入。

提供售票服务、通用航空、地面服务、航空配餐及其他各种服务所赚的其他收入按提供该服务所在地划归为该地区的业务收入。

具体对外交易收入的信息见下表:

国家或地区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2015年	2014年
中国	85,595	85,361
其中: 中国大陆	82,981	82,764
港澳台地区	2,614	2,597
国际(i)	25,872	22,952
	111,467	108,313

(i) 主要为往返中国与亚洲国家、北美、荷兰、澳洲、法国、英国及德国等航线。

本集团赚取收入的主要资产为飞机, 他们全部在中国注册。由于本集团灵活调配机队以配合航线网络, 故并没有适当的基准按地区分配这些资产。本集团除飞机以外的资产大部分位于中国。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南航集团	控股股东	中国	经营集团公司及其投资企业中国家投资形成的全部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	南航集团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5年12月31日 及2014年12月31日
南航集团	11,196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南航集团	41.14%	10.85%	51.99%	42.87%	10.85%	53.72%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有关本公司主要子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五(1)。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有关本公司主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信息参见附注五(2)。此外，南航财务和文化传媒公司与本集团属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即南航集团的子公司。

本公司其他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沈阳北方飞机维修有限公司 （“沈阳北方飞机维修”）	中国辽宁	中国	飞机维修及维护	79.00	-
广州南航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 （“南航中免免税品”）	中国广东	中国	免税商品	50.00	-
香港商用航空中心	中国香港	中国	机场服务	20.00	-
空港航翼	中国广东	中国	软件开发	39.00	-
北京空港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空港地服”）	中国北京	中国	机场地面服务	30.00	-
北京空港配餐有限公司 （“北京空港配餐”）	中国北京	中国	航空配餐	21.43	-
杭州白鹭房地产开发	中国杭州	中国	房地产开发经营	-	10.20
广州市拓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拓康通信科技”）	中国广州	中国	通信系统研究开发和 维护	36.00	-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公司”)	与本集团属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即南航集团的子公司
中国南航集团地勤有限公司 (“南航地勤”)	与本集团属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即南航集团的子公司
中国南航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南航物业公司”)	与本集团属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即南航集团的子公司
珠海保税区摩天宇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公司 (“珠海摩天宇”)	本集团控股股东的合营公司, 即南航集团的合营公司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深圳航食”)	本集团控股股东的合营公司, 即南航集团的合营公司
中航信	由本集团的董事担任董事的公司
中信南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南航建设开发”)	本集团控股股东的联营公司, 即南航集团的联营公司
凤凰卫视控股有限公司 (“凤凰卫视”)	由本集团的独立董事担任董事局主席兼行政总裁
中国北方航空技工学校印刷厂 (“北航技工学校印刷厂”)	与本集团属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即南航集团的子公司
北京南航明珠商务酒店	与本集团属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即南航集团的子公司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公司 (“南航工程监理公司”)	本集团控股股东的联营公司, 即南航集团的联营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

下列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

(a)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政策	2015年	2014年
关键管理人员	接受劳务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劳务薪酬		11	15
贸易公司	接受劳务	飞机及飞行设备交易手续费	(i)	114	119
南航地勤	接受劳务	销售代理费	(ii)	98	8
南航地勤	接受劳务	货物处理费	(iii)	109	46
南航物业公司	接受劳务	物业管理及修缮费	(iv)	73	61
广州飞机维修工程	采购商品	采购维修材料	(v)	29	24
广州飞机维修工程	接受劳务	维修费	(vi)	1,704	1,315
珠海摩天宇	接受劳务	维修费	(vii)	1,324	780
珠海翔翼	接受劳务	模拟飞行训练服务费	(viii)	324	316
文化传媒公司	接受劳务	广告制作代理及宣传服务费	(ix)	67	75
中航信	接受劳务	电脑订座费及网络费	(x)	515	435
Flying College	接受劳务	飞行训练费	(xi)	112	169
深圳航食	采购商品	航空配餐费	(xii)	100	89
沈阳空港物流	接受劳务	地面服务支出	(xiii)	17	15
四川航空	接受劳务	销售代理费	(xiv)	1	29
北京空港配餐	接受劳务	航空配餐费	(xv)	108	102
北京空港地服	接受劳务	地面服务支出	(xvi)	102	96
沈阳北方飞机维修	接受劳务	维修费	(xvii)	10	20
凤凰卫视	接受劳务	广告制作代理及宣传服务	(xviii)	-	20
北航技工学校印刷厂	接受劳务	印刷服务费	(xix)	4	4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公司	接受劳务	监理费	(xx)	2	-
拓康通信科技	销售商品	对讲机租赁费	(xxi)	2	-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a)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续)

本公司除子公司外的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15年	2014年
关键管理人员	接受劳务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劳务薪酬		11	15
贸易公司	接受劳务	飞机及飞行设备交易手续费	(i)	114	118
南航地勤	接受劳务	销售代理费	(ii)	98	8
南航地勤	接受劳务	货物处理费	(iii)	90	46
南航物业公司	接受劳务	物业管理及修缮费	(iv)	66	58
广州飞机维修工程	采购商品	采购维修材料	(v)	25	21
广州飞机维修工程	接受劳务	维修费	(vi)	1,502	1,228
珠海摩天宇	接受劳务	维修费	(vii)	1,178	712
珠海翔翼	接受劳务	模拟飞行训练服务费	(viii)	274	267
文化传媒公司	接受劳务	广告制作代理及宣传服务	(ix)	62	68
中航信	接受劳务	电脑订座费及网络费	(x)	229	241
Flying College	接受劳务	飞行训练费	(xi)	112	169
深圳航食	采购商品	航空配餐费	(xii)	93	86
沈阳空港物流	接受劳务	地面服务支出	(xiii)	17	14
四川航空	接受劳务	销售代理费	(xiv)	1	23
北京空港配餐	采购商品	航空配餐费	(xv)	94	88
北京空港地服	接受劳务	地面服务支出	(xvi)	82	70
沈阳北方飞机维修	接受劳务	维修费	(xvii)	10	20
凤凰卫视	接受劳务	广告制作代理及宣传服务	(xviii)	-	20
北航技工学校印刷厂	接受劳务	印刷服务费	(xix)	4	4
南航工程监理公司	接受劳务	监理费	(xx)	2	-
拓康通信科技	销售商品	对讲机租赁费	(xxi)	2	-

- (i) 交易手续费是指就贸易公司代理本集团进口和出售飞机及飞行设备而向其支付的手续费。交易手续费主要根据采购金额的一个固定百分比收取，该百分比是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该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批准。
- (ii) 销售代理费是指就南航地勤替本集团代理客运机票及航空货物运输销售而向其支付的销售代理费。销售代理费的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该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批准。
- (iii) 货物处理费是指就南航地勤替本集团处理货物而向其支付的货物处理费。货物处理费的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该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批准。
- (iv) 物业管理及修缮费是指就南航物业公司向本集团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向其支付的物业管理及修缮费。物业管理及修缮费的收费标准按不高于独立第三方的价格确定。该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批准。
- (v) 采购维修材料费是指就广州飞机维修工程向本集团出售飞机维护及维修所需的航材而向其支付的费用。上述关联方交易的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该关联方交易已按一般正常商业交易审批程序，由本公司管理层批准。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a)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续)

- (vi) 维修费是指就广州飞机维修工程向本集团提供飞机维护及维修服务而向其支付的费用。上述关联方交易的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该关联方交易已按一般正常商业交易审批程序, 由本公司管理层批准。
- (vii) 维修费是指就珠海摩天宇向本集团提供发动机维护及维修服务而向其支付的费用。上述关联交易的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该关联交易已经股东大会批准。
- (viii)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珠海翔翼向本集团提供模拟飞行训练服务。模拟飞行训练服务收费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该关联方交易已按一般正常商业交易审批程序, 由本公司管理层批准。
- (ix) 广告制作代理及宣传服务费是指文化传媒公司为本集团提供的广告代理业务、媒体制作及宣传服务而收取的费用。收费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该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批准。
- (x) 电脑订座费及网络费是指中航信向本集团提供电脑订座服务及网络服务而收取的费用。其收费标准参照中国民用航空总局现行有关规定拟定。
- (xi) 飞行训练费是指Flying College向本集团提供飞行学员飞行培训服务所收取的费用。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该关联方交易已按一般正常商业交易审批程序, 由本公司管理层批准。
- (xii) 航空配餐费是指就深圳航食向本集团提供航空配餐而向其支付的费用。配餐单价是按市场价格拟定。该关联方交易已按一般正常商业交易审批程序, 由董事会批准。
- (xiii) 地面服务支出是指就沈阳空港物流向本集团提供地面物流服务而向其支付的费用。物流服务收费是按市场价格拟定。
- (xiv) 销售代理费是指就四川航空替本集团代理客运机票而向其支付的销售代理费。销售代理费的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
- (xv) 航空配餐费是指就北京空港配餐向本集团提供航空配餐而向其支付的费用。配餐单价是按市场价格拟定。
- (xvi) 地面服务支出是指北京空港地服向本集团提供首都机场内旅客、行李、货物服务而向其支付的费用。地面服务收费是参照中国民用航空局现行有关规定及市场价格拟定。
- (xvii) 维修费是指就沈阳北方飞机维修向本集团提供飞机维护及维修服务而向其支付的费用。上述关联方交易的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该关联方交易已按一般正常商业交易审批程序, 由本公司管理层批准。
- (xviii) 广告制作代理及宣传服务费是指凤凰卫视为本集团提供广告代理业务、媒体制作及宣传服务而收取的费用。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该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批准。
- (xix) 印刷服务费是指北航技工学校印刷厂向本集团提供印刷服务的费用。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该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批准。
- (xx) 监理费是指广州南航工程监理公司向本集团提供工程监理服务而向其支付的费用。监理服务收费按照市场价格拟定。
- (xxi) 对讲机租赁费是指广州市拓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向本集团提供对讲机租赁业务而向其支付的费用, 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a)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续)

本年度，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向本集团提供航空配餐服务、电子客票服务、地面服务、机场货运延伸服务及信息服务等。上述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并已在合并报表中抵销。

除上述各项外，本年度，南航集团若干业务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向本集团提供运输、酒店及其他服务，所涉及之总金额相对本集团各年度之业绩并不重大。

(b)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15年	2014年
四川航空	提供劳务	飞机维修收入	(i)	12	17
四川航空	销售商品	航空配餐收入	(ii)	23	10
四川航空	提供劳务	地面服务收入	(iii)	3	3
四川航空	提供劳务	销售代理收入	(iv)	1	18
南航地勤	提供劳务	包机包板收入	(v)	19	32
南航地勤	提供劳务	延伸服务收入	(vi)	1	-
南航财务	提供劳务	销售代理收入	(vii)	16	22
南航财务	销售商品	电子优惠券销售收入	(viii)	1	2
文化传媒公司	提供劳务	广告媒体委托经营代理收入	(ix)	21	34
沈阳空港物流	提供劳务	地面服务收入	(x)	5	5
深圳航食	销售商品	食品收入	(xi)	1	1
北京空港配餐	销售商品	食品收入	(xii)	1	1
沈阳北方飞机维修	销售商品	航材款	(xiii)	1	2
凤凰卫视	销售商品	客票收入	(xiv)	10	12
珠海摩天宇	销售商品	航材销售收入	(xv)	1	-

本公司除子公司外的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15年	2014年
四川航空	提供劳务	飞机维修收入	(i)	12	17
四川航空	提供劳务	地面服务收入	(iii)	3	3
四川航空	提供劳务	销售代理收入	(iv)	-	13
南航地勤	提供劳务	包机包板收入	(v)	19	32
南航地勤	提供劳务	延伸服务收入	(vi)	1	-
南航财务	提供劳务	销售代理收入	(vii)	2	15
南航财务	销售商品	电子优惠券销售收入	(viii)	1	2
沈阳空港物流	提供劳务	地面服务收入	(x)	5	5
沈阳北方飞机维修	销售商品	航材款	(xiii)	-	2
凤凰卫视	销售商品	客票收入	(xiv)	10	12
珠海摩天宇	销售商品	航材销售收入	(xv)	1	-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b)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续)

- (i) 飞机维修收入是指本集团向四川航空提供飞机维修服务所收取的费用。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
- (ii) 航空配餐收入是指本集团向四川航空提供航空配餐服务所收取的费用。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
- (iii) 地面服务收入是指本集团向四川航空提供地面物流服务所收取的费用。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
- (iv) 销售代理收入是指本集团替四川航空代理客运机票而向其收取的销售代理费。销售代理费的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
- (v) 包机包板收入是指本集团与南航地勤签订包机包板协议, 南航地勤作为包机人或包板人, 可向本集团支付包机包板款项并包用本集团的飞机或部分舱位运送旅客和货物。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该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批准。
- (vi) 延伸服务收入是指本集团与南航地勤签订货站业务分包协议, 本集团将货物的处理及派送业务外包委托给南航地勤, 南航地勤则按照合同协议向本集团支付相应的货物处理收入款。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该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批准。
- (vii) 销售代理收入是指本集团通过提供售票平台, 由南航财务向购买本集团电子客票的旅客销售保险公司的航空旅行险产品, 南航财务需定期向本集团支付一定比例的保险销售代理手续费。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该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批准。
- (viii) 电子优惠券销售收入是指南航财务开展保险推广活动而向南航购买电子优惠券作为促销的赠品, 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
- (ix) 广告媒体委托经营代理收入是指厦门航空与文化传媒公司的子公司厦门航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厦航文化传媒”)签订广告媒体委托经营协议, 厦门航空将其拥有的广告媒体经营权委托给厦航文化传媒经营, 厦航文化传媒则按广告媒体经营收入的一定比例向厦门航空支付相应的广告媒体经营权受托代理费。
- (x) 地面服务收入是指本集团向沈阳空港物流提供装卸服务的收入。装卸服务收费是按市场价格拟定。
- (xi) 食品收入是指本集团向深圳航食销售食品的收入。配餐单价是按市场价格拟定。
- (xii) 食品收入是指本集团向北京空港配餐销售食品的收入。配餐单价是按市场价格拟定。
- (xiii) 航材款是指本集团向沈阳北方飞机维修出售飞机维护及维修所需的航材而向其支付的费用。上述关联交易的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该关联方交易已按一般正常商业交易审批程序, 由本公司管理层批准。
- (xiv) 客票收入是指本集团向凤凰卫视销售客票的收入, 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该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批准。
- (xv) 航材销售收入是指本集团向珠海摩天宇提供的航材销售业务, 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一般水平拟定。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c)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情况表:

本集团及本公司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4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珠海翔翼	飞行训练设备及土地建筑物等	33	33
沈阳空港物流	房屋及设备	4	-

承租情况表:

本集团及本公司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年确认的租赁费	2014年确认的租赁费
南航集团	土地及房屋	190	170
北京南航明珠商务酒店	房屋	3	3
沈阳空港物流	房屋及土地	1	-

(d) 于关联金融机构存款

本集团

关联方	借贷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南航财务(附注四(1))及(i)	2,934	2015年1月或活期存款 或智能存款	2016年12月或活期存款 或智能存款

本公司

关联方	借贷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南航财务(i)	2,280	活期存款或智能存款	活期存款或智能存款

(i)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南航财务的存款所获得的利息收入是按资金本金和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存款利率计算，并以时间为基准确认。利息收入在每季度末收取。本年度，本集团及本公司于南航财务存款的利息收入分别为人民币约70,000,000元及人民币约66,000,000元(2014年：人民币约68,000,000元及人民币约66,000,000元)。

(e) 关联方委托贷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

关联方	借贷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度确认的利息支出
南航集团(i)	105	2015年4月27日	2016年4月27日	4

(i) 南航集团作为委托贷款人，南航财务作为代理金融机构。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f)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南航集团		
—土地及房屋	320	207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本集团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四川航空	6	-	16	-
	南航财务	2	-	3	-
	南航地勤	2	-	2	-
	其他	1	-	1	-
		11	-	22	-
其他应收款	杭州白鹭房地产开发	195	-	243	-
	沈阳北方飞机维修	7	-	-	-
	南航财务	5	-	6	-
	贸易公司	3	-	62	-
	中信南航建设开发	3	-	3	-
	广州飞机维修工程	1	-	5	-
	南航中免免税品	1	-	-	-
	珠海翔翼	-	-	20	-
	沈阳空港物流	-	-	10	-
	四川航空	-	-	1	-
	其他	2	-	1	-
		217	-	351	-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续)

应收关联方款项(续):

本集团(续)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Flying College	78	-	98	-
	贸易公司	10	-	11	-
		88	-	109	-
应收股利	四川航空	17	-	-	-
	香港商用航空中心	-	-	3	-
	空港航翼	-	-	1	-
		17	-	4	-

本公司除应收子公司外的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的情况如下: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四川航空	2	-	9	-
	南航地勤	2	-	2	-
	其他	1	-	-	-
		5	-	11	-
其他应收款	沈阳北京飞机维修	7	-	-	-
	南航财务	4	-	6	-
	中信南航建设开发	3	-	3	-
	贸易公司	3	-	62	-
	广州飞机维修工程	1	-	5	-
	南航中免免税品	1	-	-	-
	珠海翔翼	-	-	20	-
	沈阳空港物流	-	-	10	-
	四川航空	-	-	1	-
		19	-	107	-
预付款项	Flying College	78	-	98	-
	贸易公司	10	-	11	-
		88	-	109	-
应收股利	四川航空	17	-	-	-
	香港商用航空中心	-	-	3	-
	空港航翼	-	-	1	-
		17	-	4	-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续)

应付关联方款项:

本集团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广州飞机维修工程	920	888
	珠海摩天宇	518	533
	中航信	282	338
	珠海翔翼	70	54
	北京空港地服	46	36
	深圳航食	30	18
	南航地勤	30	2
	北京空港配餐	29	31
	文化传媒公司	23	22
	贸易公司	16	14
	四川航空	9	-
	沈阳空港物流	1	16
	沈阳北方飞机维修	1	13
	北航技工学校印刷厂	-	1
	其他	2	1
		1,977	1,967
其他应付款	贸易公司	29	111
	南航物业公司	16	19
	南航集团	8	8
	凤凰卫视	1	1
	南航地勤	1	-
	其他	1	-
		56	139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续)

应付关联方款项(续):

本公司除应付子公司外的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的情况如下: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广州飞机维修工程	829	804
	珠海摩天宇	409	423
	中航信	164	122
	珠海翔翼	62	49
	北京空港地服	33	25
	南航地勤	30	2
	深圳航食	28	17
	北京空港配餐	23	26
	文化传媒公司	23	22
	贸易公司	16	13
	沈阳空港物流	1	16
	沈阳北方飞机维修	1	13
	北航技工学校印刷厂	-	1
其他	2	1	
		1,621	1,534
其他应付款	贸易公司	29	111
	南航物业公司	15	17
	南航集团	8	8
	凤凰卫视	1	1
		53	137

八 股份支付

于2011年11月30日，本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H股股票增值权计划和首次授予计划(“该计划”)。

根据该计划，本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前授予118名员工(“被授予人”)24,660,000份股票增值权，有效期为自授予之日起六年，行权价为每股3.92港元。该计划无须发行股份，当被授予人行使股票增值权时，将获得现金付款。在本公司达到预定业绩条件的情况下，被授予人所获股票增值权总额的三分之一将分别于自2011年12月22日起满两年、三周年、及四周年后生效。

本公司股东大会于2012年5月31日批准向H股普通股股东派发折合每股0.25港元的现金股利，于2013年6月18日批准向H股普通股股东派发折合每股0.06港元的现金股利，于2014年6月26日批准向H股普通股股东派发折合每股0.05港元的现金股利，于2015年6月30日批准向H股普通股股东派发折合每股0.05港元的现金股利(附注四(39)(a))。根据该计划的规定，上述H股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调整为每股3.51港元。

本公司股票增值权的估值是采用Black-Scholes(金融数值方法)期权估值模型，该模型主要计算参数包括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预期期限、预期股价波动率、预期分红收益率、无风险利率及股票市场价格。上述参数的确定是基于该计划有关条款，以及本公司H股股票历史交易数据。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授予的24,660,000份股票增值权已全部失效，相应的由于股份支付产生的负债余额为零。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或有事项

- (1) 本公司正在参与一项在ICC国际商会仲裁院进行的仲裁, 仲裁对方为SASOF TR-81 AVIATION IRELAND LIMITED (「出租人」), 事由为两架波音737飞机的退租事项。出租人在仲裁申请书针对飞机的退租条件提出了数项请求, 要求本公司赔偿13百万美元。本公司已提出反诉。在ICC国际商会仲裁院进行的听证从2016年3月7日开始并将在2016年4月19日结束。仲裁院尚未作出任何判决。截至本报告日, 由于仲裁程序仍在进行中, 本公司认为目前尚未能对诉讼的结果及影响的金额(如有)作出合理的预计, 因此未就该诉讼计提额外的预计负债。
- (2) 本集团同意向飞行学员飞行培训费之个人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总额为人民币约627,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约646,000,000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 银行已向部分飞行学员发放贷款合计人民币约454,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约486,000,000元), 由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厦门航空承担连带责任担保。于本年度, 本集团由于被担保飞行学员未按时还贷而履行担保责任的还贷金额为人民币约4,000,000元(2014年: 人民币约2,000,000元)。
- (3) 针对本公司前任董事长因涉嫌严重违纪接受组织调查事件, 本公司管理层已经进行了充分评估, 包括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针对前任董事长作为非执行董事, 不参与具体公司经营管理的特特点, 完成了科学化的评估。基于所完成的工作, 我们没有发现该事件导致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误的可能。
- (4) 本集团向南航集团租用位于广州、武汉、海口等地的若干房屋及建筑物。该等房屋和建筑物在本集团租用前由南航集团使用, 但是据本集团了解, 南航集团对这些房屋和建筑物缺乏充分的产权证明。

根据本集团与南航集团于1997年5月22日签订的赔偿协议, 南航集团同意就本集团因上述房屋和建筑物的使用权受到质疑而引致的任何损失和损害, 向本集团作出赔偿。

十 承诺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a)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 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就飞机、发动机及飞行设备的承担	83,427	59,467
就其他固定资产的承担	2,550	1,512
	85,977	60,979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 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投资承担: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投资承担	34	70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 在合营企业自身的资本性支出承诺中所占的份额: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所占合营企业的资本承担	56	52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承诺事项 (续)

(1) 重大承诺事项(续)

(b)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飞机及飞行设备和物业的经营租赁协议,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6,560	5,072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5,654	4,732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4,965	4,098
3年以上	18,930	14,896
	36,109	28,798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 2016年2月2日, 经公司董事会审批同意,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签订《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与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让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之转让协议》, 以人民币400,570,400元向南航集团购买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公司100%股权。
- 2016年3月7日, 本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工作完成。本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50亿元, 期限为3年期, 票面利率为2.97%。
- 2016年3月8日,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3月8日审议同意厦门航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 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 发行期限为不超过一年。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需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方可实施。

(2)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3月30日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每股人民币0.08元(含税), 共人民币约785,000,000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十二 租赁

有关本集团与融资租赁相关的应付融资租赁款的信息, 参见附注四(31)。

十三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 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风险
- 利率风险
- 外汇风险
- 燃油价格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过程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 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 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 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 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 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十三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 (续)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 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该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 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大部分的机票是由参与国际航空协会组织的“开账与结算计划”的代理人销售, 其信用风险不大。“开账与结算计划”为航空公司及销售代理人之间的结算组织。于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团应收“开账与结算计划”的代理人结余为人民币约1,054,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约990,000,000元)。本集团持续关注应收“开账与结算计划”的代理人及其余应收账款余额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持续对客户的财务状况进行信用评估, 坏账减值损失维持于管理层预期的数额内。

本集团对经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后均未减值的应收款项的期限分析请参考附注四(3)及附注四(4)。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无重大已逾期但经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后均未减值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未逾期也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主要是与近期并无欠款记录的众多客户有关的。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 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项占本集团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总额的41%(2014年12月31日: 40%)。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九(2)所载本集团作出的财务担保外, 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九(2)披露。

(2)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 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 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 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

于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团的流动负债净额为人民币约51,118,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约26,246,000,000元)。本年度, 本集团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为人民币约25,713,000,000元;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为人民币约8,271,000,000元;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为人民币约30,027,000,000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为人民币约12,547,000,000元。

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 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 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 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于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团已获得多家国内银行提供最高为人民币约173,739,000,000元的贷款额度, 其中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约131,021,000,000元。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 (续)

(2) 流动风险(续)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资产负债表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2015年12月31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年内或 实时偿还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444	—	—	—	5,444	5,444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4,202	—	—	—	4,202	4,202
	9,646	—	—	—	9,646	9,646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9,634	—	—	—	19,634	19,483
应付利息	385	—	—	—	385	385
应付股利	8	—	—	—	8	8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17,112	—	—	—	17,112	17,112
长期借款(包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2,897	7,001	5,602	744	16,244	15,403
应付债券	109	109	3,098	—	3,316	3,000
应付融资租赁款 (包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7,863	8,613	19,515	26,732	62,723	55,824
其他流动负债	8,149	—	—	—	8,149	8,000
	56,157	15,723	28,215	27,476	127,571	119,215

	2014年12月31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年内或 实时偿还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8,306	—	—	—	18,306	18,306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5,179	—	—	—	5,179	5,179
	23,485	—	—	—	23,485	23,485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343	—	—	—	7,343	7,243
应付利息	471	—	—	—	471	471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16,531	—	—	—	16,531	16,531
长期借款(包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11,950	18,098	20,758	5,040	55,846	52,802
应付融资租赁款 (包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7,312	6,643	18,277	24,345	56,577	49,911
其他流动负债	3,110	—	—	—	3,110	3,000
	46,717	24,741	39,035	29,385	139,878	129,958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 (续)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 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的利率及金额请参见附注四(1), (20), (29)及(30)。本集团通过签订利率互换合约对冲利率风险, 有关利率互换合约的详细情况参见附注四(16)。

于2015年12月31日, 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 假定利率增加100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分别减少人民币约416,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约650,000,000元)。

(4) 外汇风险

除在附注四(54)中披露的外币余额外,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大部分均以人民币结算。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 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 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 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人民币不可自由兑换成外币。所有涉及人民币的外汇交易必须通过中国人民银行或其他获授权买卖外汇的机构或交换中心进行。

本集团的所有租赁债务及大部分的贷款主要以美元、日元及欧元为单位。由于本集团的外币付款一般都高于外币收入, 故此人民币对外币的贬值或升值都会对本集团的业绩构成重大影响。本集团除了在中国国家外汇管理局允许的范围内保留其以外币为单位的资金, 或在某些限制条件下与国内的核准银行签订外汇期权合同外, 并无其他方法可有效地对冲该外币风险。于2015年度及2014年度, 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 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美元	日元	欧元	其他外币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96	15	69	143	823
应收款项	1,316	39	137	276	1,768
设备租赁定金	648	—	—	—	648
	2,560	54	206	419	3,239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10	—	631	—	1,141
应付款项	111	—	15	61	187
应付利息	275	3	3	3	284
长期借款(包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14,600	—	—	—	14,600
应付融资租赁款 (包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47,482	1,849	4,528	368	54,227
	62,978	1,852	5,177	432	70,439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 (续)

(4) 外汇风险(续)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美元	日元	新加坡元	其他外币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297	5	5	460	1,767
应收款项	1,419	9	—	394	1,822
设备租赁定金	651	—	—	—	651
应收股利	—	—	—	3	3
	3,367	14	5	857	4,243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596	—	—	—	6,596
应付款项	276	—	—	41	317
应付利息	353	3	2	—	358
长期借款(包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52,005	—	—	—	52,005
应付融资租赁款 (包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46,792	1,941	418	—	49,151
	106,022	1,944	420	41	108,427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1%、人民币兑欧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1%、人民币兑日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10%（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1%、人民币兑新加坡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2%、人民币兑日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10%）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股东权益增加	净利润增加
2015年12月31日		
美元	442	442
欧元	38	38
日元	135	135
	615	615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695	695
新加坡元	6	6
日元	145	145
	846	846

于2015年12月31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1%、人民币兑欧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1%、人民币兑日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10%将导致净利润和股东权益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或本公司持有的、面临外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异。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十三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 (续)

(5) 燃油价格风险

本集团允许审慎利用掉期及期权等经批准使用的衍生工具, 在获批限额内与经批准的对手进行交易, 以管理燃油价格上涨的风险。此外, 交易对手的信贷风险通常限于公允价值随时变动产生的收益, 而非有关工具的本金。因此, 即使交易对手违约, 亦不可能发生重大损失。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无燃油期权合约。

假定燃油的消耗量不变, 燃油价格上升10%, 将导致本集团本年营运成本上升人民币约2,627,000,000元(2014年: 人民币约3,773,000,000元)。

(6) 公允价值估计

(i)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级: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附注四(8))	104	—	—	104
套期工具	—	13	—	13
	104	13	—	117

资产	2014年12月31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附注四(8))	104	—	—	104

本年度, 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改变。

本年度, 上述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所属层级在三个层级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

(ii)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于2015年12月31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7) 公允价值确认方法和假设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及上述附注十三(6)披露的公允价值信息，本集团在估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时运用了下述主要方法和假设。

(i) 股票投资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ii) 应收款项

公允价值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折现率为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利率。

(iii) 借款及应付融资租赁款

对于借款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公允价值是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的。

(iv) 估计公允价值时所用利率

估计长期借款的公允价值时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基准利率为基础利率，并根据具体借款合同条款做出适当调整。估计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公允价值时使用租赁合同的内含利率。

十四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比率(以总负债除以总资产)监控资本结构。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总负债	136,677	145,423
总资产	186,250	189,697
资产负债比率	73.38%	76.66%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2,218	2,260
减: 坏账准备	28	28
	2,190	2,232

(a)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201	2,241
1至2年(含2年)	5	12
2至3年(含3年)	5	2
3年以上	7	5
	2,218	2,260
减: 坏账准备	28	28
	2,190	2,232

于2015年12月31日, 本公司应收账款人民币约19,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约5,000,000元)已逾期但未减值。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及过往信用记录的分析, 本公司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这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3个月至1年(含1年)	19	5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i)	2,218	100	28	1	2,260	100	28	1
— 应收航空票款 (附注十五(1)(c))	1,487	67	28	2	1,983	88	28	1
— 其他(附注十五(1)(c))	731	33	-	-	277	12	-	-
	2,218	100	28	1	2,260	100	28	1

(i) 此类包括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 应收账款(续)

(c)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航空票款组合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446	-	-	1,942	-	-
3个月至1年(含1年)	26	13	50	26	13	50
1至2年(含2年)	5	5	100	9	9	100
2至3年(含3年)	4	4	100	2	2	100
3年以上	6	6	100	4	4	100
	1,487	28	2	1,983	28	1

其他组合根据账龄分析和历史经验数据，估计合理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他	731	-	-	277	-	-

(d)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约1,000,000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e) 本年度，本公司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人民币1,000,000元，均为与第三方交易产生，且无单项重大的应收账款核销。

(f) 于2015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946	7	42.7

(g)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2) 其他应收款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飞机设备制造商回扣款	754	905
房屋租赁定金	54	51
出售飞机款	-	3,128
出口退税款	22	230
其他	169	304
	999	4,618
减：坏账准备	1	2
	998	4,616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80	3,879
1至2年(含2年)	206	119
2至3年(含3年)	85	186
3年以上	528	434
	999	4,618
减: 坏账准备	1	2
	998	4,616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 账龄在1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飞机设备制造商回扣款, 本公司可用于未来抵扣航材采购款以及发生的修理费用, 因此本公司认为发生坏账的风险很低; 其余1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押金及保证金。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	1	100	2	-	2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i)	998	100	-	-	4,616	100	-	-
- 飞机设备制造商回扣款	754	76	-	-	905	20	-	-
- 房屋租赁定金	54	5	-	-	51	1	-	-
- 出售飞机款	-	-	-	-	3,128	68	-	-
- 出口退税款	22	2	-	-	230	5	-	-
- 其他	168	17	-	-	302	6	-	-
	999	100	1	-	4,618	100	2	-

(i) 此类包括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c) 本年度, 本公司不存在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

(d) 本年度, 本公司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为人民币约1,000,000元, 均为与第三方交易产生, 且无单项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核销。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e) 于2015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客户1	第三方	621	1-6年	62.2
客户2	第三方	50	1-3年	5.0
客户3	第三方	39	1-3年	3.9
客户4	第三方	20	1-3年	2.0
客户5	第三方	17	1-2年	1.7
		747		74.8

(f)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g)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并无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h)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按照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的情况。

(3)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子公司(a)	5,531	3,577
合营企业(b)	1,459	1,354
联营企业(c)	1,768	1,367
减：减值准备	43	43
	8,715	6,255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5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 分的现金 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厦门航空	420	626	-	-	-	1,046	-	-
汕头航空	168	-	-	-	-	168	-	12
珠海航空	150	-	-	-	-	150	-	-
贵州航空	390	-	-	-	-	390	-	30
重庆航空	720	-	-	-	-	720	-	-
河南航空	1,072	1,328	-	-	-	2,400	-	-
白云物流	128	-	-	-	-	128	-	-
南联食品	77	-	-	-	-	77	-	-
南航食品	81	-	-	-	-	81	-	-
新疆实业	144	-	-	-	-	144	43	-
北京地服	18	-	-	-	-	18	-	-
其他子公司	209	-	-	-	-	209	-	-
	3,577	1,954	-	-	-	5,531	43	42

(b)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5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 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其他 权益变动	计提 减值准备		
广州飞机维修工程	741	-	80	-	-	-	-	821	-
珠海翔翼	537	-	29	-	-	-	-	566	-
Flying College	27	-	(7)	-	-	-	-	20	-
其他	49	-	9	-	(6)	-	-	52	-
	1,354	-	111	-	(6)	-	-	1,459	-

(c)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201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5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 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其他 权益变动	计提 减值准备		
南航财务	145	-	29	(3)	(8)	-	-	163	-
四川航空	758	-	333	-	(34)	-	-	1,057	-
文化传媒公司	268	-	54	-	(12)	-	-	310	-
沈阳空港物流	68	-	4	-	-	-	-	72	-
其他	128	38	16	-	(16)	-	-	166	-
	1,367	38	436	(3)	(70)	-	-	1,768	-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5年	2014年
主营业务收入(a)	78,741	80,529
其他业务收入(b)	1,498	1,323
	80,239	81,852
主营业务成本	65,805	72,210
其他业务成本(b)	645	602
	66,450	72,812

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是指从本公司航空运输业务所取得之收入。

(a) 主营业务收入

	2015年	2014年
客运	70,602	72,045
货运及邮运	6,128	6,543
其他	2,011	1,941
	78,741	80,529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5年		2014年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租赁	802	394	663	281
其他	696	251	660	321
	1,498	645	1,323	602

(5) 投资收益

	2015年	2014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	18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7	355
	589	536

本公司投资收益的汇回并没有重大限制。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5年	2014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附注四(48)及(49))	270	267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转回	-	2
扣除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政府补助(a)及超过规定结算时限的票证(b)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净额(附注四(48)及(49))	623	236
所得税影响额	(222)	(1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5)	(27)
	536	352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 (a) 各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补贴属于本集团按照一定标准持续享受的补贴，其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符合国家政策规定。因而，本集团将各地政府给予的若干航线补贴及其他航空业发展补贴收入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 (b) 本集团超过规定结算时限的票证收入是由本集团票证销售引起的、与本集团业务密切相关并且为本集团持续的收入。因此，本集团将超过规定结算时限的票证收入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同时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按企业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股东权益差异情况: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按企业会计准则	3,851	1,773	38,966	35,554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拨款转入(a)	1	1	(30)	(31)
专项借款汇兑损益的资本化调整(b)	(222)	(28)	101	323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承担的累计超额亏损(c)	-	23	-	-
联营企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d)	(2)	(2)	4	6
以上调整对税务的影响	55	9	(24)	(79)
以上调整对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	53	1	28	(25)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3,736	1,777	39,045	35,748

补充资料(续)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续)

差异原因说明如下:

- (a)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若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 本公司将其计入资本公积。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规定,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冲减相关资产的成本。
- (b)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外币专项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 应当予以资本化, 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除了作为利息费用调整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部分可予以资本化外, 其他均计入当期损益。
- (c)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自2010年1月1日起, 当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 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该会计政策变更应进行追溯调整, 而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该会计政策变更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 (d)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本公司联营企业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账面价值计量, 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差额调整股东权益, 本公司按权益法核算并相应调整股东权益。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对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因此, 本公司在按权益法核算时, 对该联营公司的报表按照与本公司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会计政策一致的原则进行了调整。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3	5.09	0.39	0.18	0.39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9	4.08	0.34	0.14	0.34	0.14



广州之路
全球航空枢纽



www.csair.com



南航手机客户端



南航微信服务号